



佛典物語

楊枝

楊枝，又稱作齒木，即磨齒刮舌的木片，為印度僧人的日常用品，也是佛制比丘十八種物之一。《大唐西域記》裡就記載：佛陀遊化憍薩羅國時，曾嚼楊枝。嚼完，將楊枝插入土中生根。

嚼楊枝的作用主要在清除口中臭氣，同時也可以幫助消化。《五分律》中佛陀告訴比丘：「嚼楊枝有五功德，消食、除冷熱噎唾、善能別味、口不臭、眼明。」

印度人請客時，往往先贈楊枝及香水祝福對方健康，以表達懇請之意。後來在大乘佛教法事中，也延用這樣的風俗，用楊枝淨水來迎請諸佛菩薩。此外，或許因楊枝有清潔的作用，灑淨儀式一開始皆會舉唱「楊枝淨水遍灑三千，性空八德利人天……」以清淨壇城。

今日在印度瓦拉那西的清晨，印度人仍在家門口嚼楊枝，路旁昏暗的角落裡，一個婦女正整理楊枝，準備販賣。楊枝仍與印度人的生活密不可分，而現代佛教僧侶已不復使用它了。

一九九五年，印度瓦拉那西
撰文／釋自昶 攝影／釋見重



香光寺二一八靜坐抗議紀實

「法」的堅持

目次



【封面繪圖：釋自顯】
【封面設計：唐亞陽】

【封面故事】

當春雷的掌聲在天際響起，連綿的春雨，便踩著細碎的步伐來了，春雨走過的地方，生命甦醒了，希望也萌芽了。

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香光寺的法師們，以沈默發出比春雷更響的聲音，抗議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強行接管香光寺，那天她們為堅持「法」沈默靜坐，只願這如雷的沈默，帶來希望的春雨，喚醒歷史的真相。

生活	教育	律制	教理	專輯	
175 170	162 120 79	160 157 154	144 124	121 112	104 94
讀者來函	教訊采摭	心中的「一把戒尺」 成長的淚水・123 生命之流	【對論看板】 「交通」與「從事」是何義？——施嘉信・竺家寧	【薄伽教藏】 無始無明住地煩惱力量最大（上）——謝大寧	【森林法音】 佛陀的「無我」要旨——佛使比丘
		忍辱——蕭璟輝	【談戒說律】 維持僧伽身分的要件（十）——釋悟因	【律海掬漚】 《四分律》辭典——香光書鄉出版社 律藏辭典編委會	【演講台】 放開你的手——盧明志
		橄欖子——釋見菡	【成人教育】 高齡化社會中的死亡教育（上）——鄭書芳		
		珍愛自然——釋自谷			
		【菩提道上】 佔奪寺產三部曲——釋昭慧			
		誰傳「大媽」的旨意？——墨明			
		「大媽」與她的弟子們——釋見蘇			
		流盪在山林間的法情——釋自陶			
		重現古剎光輝——編輯組			
		香光寺答客問——編輯組			
		留真相給歷史——編輯組			
		「法」的堅持——香光寺二一八靜坐抗議紀實——編輯組			
		「法」的堅持——編輯組			
		香光寺應受公權力保護！——釋明迦			



「法」的堅持

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有一群佛教比丘尼，
她們不畏強權，
為守護合法與正法堅持到底！
面對暴力，她們願意寬恕，
但她們更要把真相留給歷史！

【編輯手札】

留真相給歷史

編輯組

面對歷史時，再也沒有比呈現真相更重要的事了！

在世界歷史中，不管是什麼事件，儘管真相當時可能被隱藏，卻終究不能在歷史中將之抹去。畢竟真相就是真相，它是如此地存在著，只因有人經歷，可為見證。

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香光寺法師靜坐抗議地方有心人士非法組織「香光寺管理委員會」非法接管事件，經國內外各媒體報導，引起社會大眾關注，許多人對一向推動佛教教育的香光寺發生此衝突感到不解，再加上媒體報導標題：「爭管理權各顯神通」、「葷素大戰」、「僧俗爭廟」……更使問題焦點模糊，真相一直無法被世人看見。

其實，在這一連串過程中，部分村民不實的謠言以及有些媒體扭曲的報導，一直纏繞著香光寺，有心人以各種手段造謠醜化、抹黑，煽動群眾，恐嚇滋事，自組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進行非法活動，更進而於二月十八日欲非法強行接管。

此事發生後，雖經媒體披露，卻少見公允符實的報導，因此本期專輯以「香光寺二一八靜坐抗議紀實——『法』的堅持」為主題，除報導二月十八日的實況外，也刊登

香光寺對其沿革、組織型態、產權、管理權、與村民祭典之配合等說明，同時也介紹村民信仰的「大媽」、法師與村民的相處關係，以及回覆社會大眾的一些疑問。冀望透過這樣的說明與澄清，大眾能了解真相。

佛教乃至僧團要在社會立足，必須面臨很多現實的挑戰，這些挑戰，除了內部因素，還有很多是來自於外在的環境壓力，佛世如此，現代也不可避免，在任何區域也是如此。因此，個人的解脫固然重要，佛教的久住更需佛弟子的戮力以繼，僧團存在世間，對社會的貢獻、回饋，都是要在「法」的堅持下才能建立的。

有人說：「宗教的苦難即是現實苦難的表現」，社會非法的暴力亂象頻仍，如今暴力也被帶進廟宇，公權力淪喪，對法師們來說，除了靜坐，她們還能做什麼？寺產自有法律的評斷，來自十方，屬於十方，所謂「財歸山門，福歸施主」，不論在世間的法律或出世間的因果法，事實都已成立。香光寺法師並不需要「爭」，她們嚴重抗議的是「非法」，「法」，是她們不變的堅持！

因此，嚴格地說來，這不是一份控訴，而是一種真相的披露，記錄在民國八十六年的二月十八日，有一群佛教比丘尼，她們不畏強權，不容非法破壞社會秩序，為住持正法、維護合法而努力！面對暴力，她們願意寬恕，但她們更要把真相留給歷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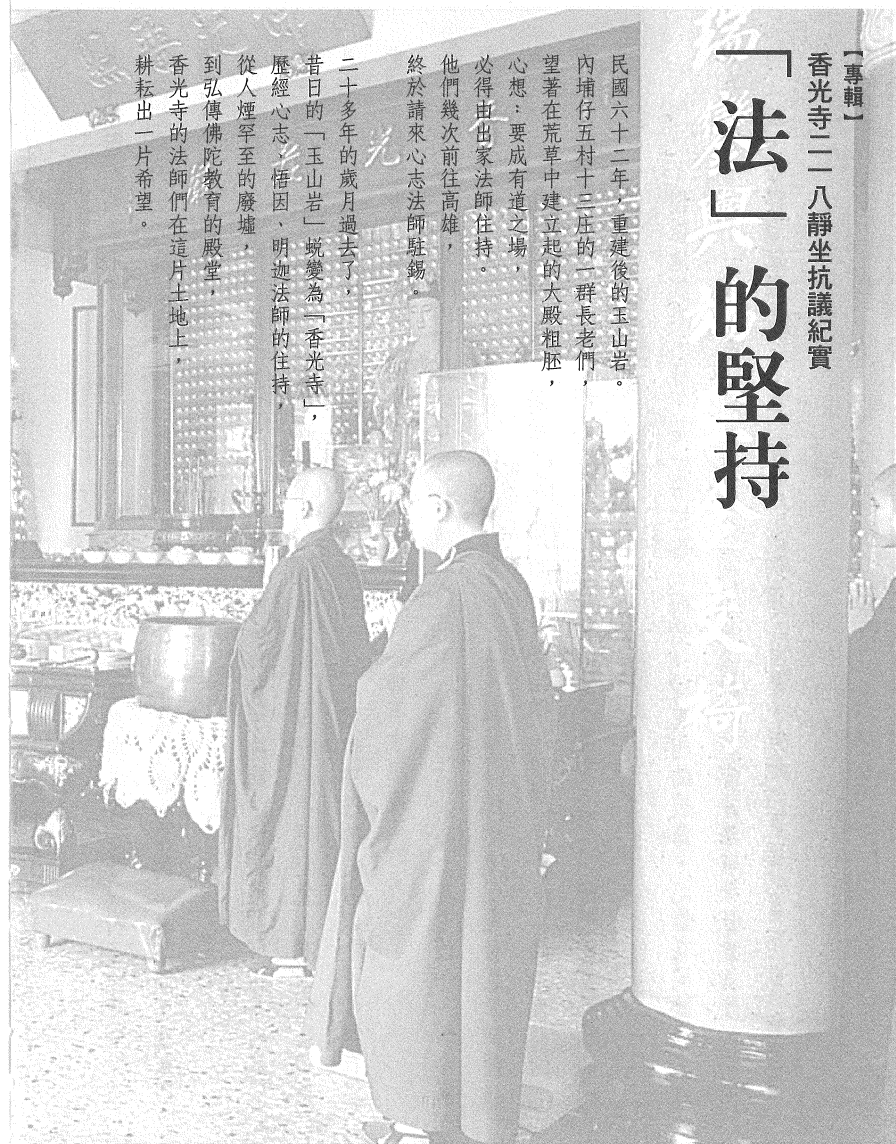
【專輯】

香光寺二二八靜坐抗議紀實

「法」的堅持

民國六十二年，重建後的玉山岩內埔仔五村十三庄的一群長老們，望著在荒草中建立起的大殿粗胚，心想：要成有道之場，必得由出家法師住持。他們幾次前往高雄，終於請來心志法師駐錫。

二十多年的歲月過去了，昔日的「玉山岩」蛻變為「香光寺」，歷經心志、悟因、明迦法師的住持，從人煙罕至的廢墟，到弘傳佛陀教育的殿堂，香光寺的法師們在這片土地上，耕耘出一片希望。





專輯

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的香光寺。
地方有心人士非法組成的

「香光寺管理委員會」，

欲以非法手段強行接管香光寺。

法師們在淒冷的寒風中，

拉出黃布條，靜坐抗議！

持續數小時的鑼鼓聲震耳欲聾，

強力鞭炮不時丟近身旁，

虎虎生風的獅頭逼近眼前，

忍受著人海中拉扯、咒罵、推擠

等種種「無理」的攻擊……，

那天，她們的生命飽受威脅，

耳朵深受噪音傷害，

難道「寺產」會比生命更重要嗎？

難道「管理權」會比健康更寶貴嗎？

為什麼她們還要堅持下去？

她們堅持的是這一片土地上，

正法能長遠安住，

社會有公權力能護持正法與合法！

「法」，是她們不變的堅持！



(本刊資料照片)

「法」的堅持

香光寺二一八靜坐抗議紀實

編輯組

忍受著喧天刺耳的鑼鼓聲與嗆鼻灼熱的煙火，

在殿內外靜坐的法師們，舉著黃布條——「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

沈默嚴正地抗議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強行接管香光寺。

沈默且嚴正的抗議

鮮黃的布條上寫著斗大的黑字：「香光寺全體法師抗議曾春和、林江溪等宗教迫害！」、

「香光寺全體法師為維護合法道場權益靜坐抗議」、「香光寺並無管理委員會之組織，任何管理交接儀式於法無效」、「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在清晨的寒風中，黃布條句句說出法師們嚴正的抗議。



忍受著喧天刺耳的鑼鼓聲與
嗆鼻灼熱的煙火，在觀音殿（舊
殿）內外靜坐的法師們舉著黃布
條，默默地向欲非法接管香光寺的
內埔仔村民發出沈沈的抗議——
「香光寺並無管理委員會之組織，
任何管理交接儀式於法無效」！
「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
會」！法師們為「法」而堅持靜坐
抗議到底！

民國六十三年，心志法師晉
山為「玉山岩」住持，翌年，經信
徒大會通過擔任管理人，職司管理
「玉山岩」一切財產與弘法事務。
同時並通過「玉山岩」更名為「香
光寺」。



◎「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在清晨的寒風中，黃布條句句說出法師們嚴正的抗議。（本刊資料照片）

八十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部分村民自行籌組非法的「玉山岩管理委員會」，並推舉立委曾振農的父親曾春和擔任主任委員，片面決定於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終止所「委託」的管理權，企圖以非法的組織強行接管香光寺。甚至還向不知情的民眾募款，其企圖顯而易見。

二月十八日前幾天，非法的「香光寺（原玉山岩）管理委員會」不僅在村中散播謠言，誣稱師父已同意交出管理權，也在報紙中夾發宣傳單，聲稱將於二月十八日「終止委託管理」，更廣發請帖邀傳播媒體、警界等人士參加二月十八日的「管理交接儀式」，宣傳車則在大街小巷透過擴音器鎮日廣播，要村民當日回「玉山岩」觀禮並吃湯圓。

鑼鼓聲震耳欲聾

二月十八日清晨五時十分，村民敲鑼打鼓進入香光寺觀音殿，打斷了法師們正在進行的早課，並踢走法師們禮佛的拜墊，欲進行交接典禮，法師、居士們不得已於殿內外沈默靜坐，拉開「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的抗議黃布條。

村民見狀，有人便在殿內與法師爭座位，有人上前搶奪抗議的布條，也有人喊著：「怎麼進行交接典禮！」有的人則走進走出高喊著：「大家卡緊過來！大家卡緊過來！」以圓板凳圍坐在法師身邊，以大鑼、大鼓、鈦子在法師耳朵旁死命敲打著，甚至有兩個人同時左右貼耳地



◎如果沈默也是一種聲音，那麼，在二月十八日清晨，法師們正以沈默發聲。
(本刊資料照片)

對著一位法師打鑼，欲以震天的鑼聲驅趕法師離座。

春寒料峭，陣陣寒風毫不留情地吹掠過法師們靜坐的身軀，儘管打著哆嗦，法師及居士們仍咬緊牙關坐著。敲鑼打鼓的陣容隨著第二隊、第三隊、第四隊……在晨曦乍現中漸漸增多，超高分貝的鑼鼓聲震耳欲聾地吼著「接管！接管！」為防耳膜受損，靜坐的法師與居士紛紛塞上棉花。

如果沈默也是一種聲音，那麼，在二月十八日清晨，法師們正以沈默發聲。

鞭炮煙塵遮天蔽日

六時三十分，天色已經大白，鑼鼓伴著舞獅旗隊一波一波地湧進殿前的廣場，已有四、五百人了，成串成堆的鞭炮像炸藥般要震開這一切，這時有人便示意把鞭炮丟向法師身上，警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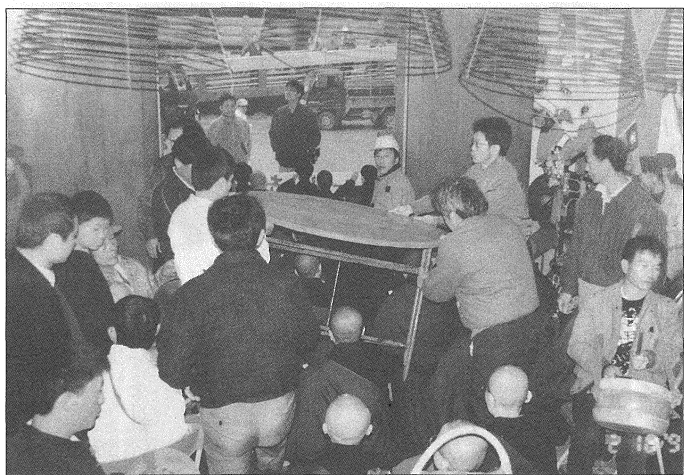


◎村民欲以震天的鑼鼓聲驅趕法師離座，法師決定護「法」到底，不容公眾秩序被「非法」強暴脅迫。（本刊資料照片）



發現而將鞭炮取至廣場中央時，有村民便趨前警告說：「你是不是不想在內埔仔『站起』？」

七時二十分，自稱為「香光寺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的曾春和，要求靜坐法師先行離開，讓村民拜拜後，一切可以平和結束。但法師認為民眾有拜拜的自由，法師旨在抗議非法組織，欲藉人多勢眾、媒體傳播而強行接管，混亂社會公眾秩序。尤其針對他們破壞社會秩序，法師們說：「護法到底！絕不退縮！」彼此沒有交集。在短暫的協調中，鑼鼓聲暫歇，只聽得有人開口大罵「宋七力的信徒」，又說：「沒兒沒女的，沒人要才來出家！」更有極盡輕蔑之能事的話：「你們這些都給我出去，不然我要在這裡脫褲子！」「我們一個人抱一個！」



◎為達非法接管的目的，村民強行以桌子架在法師身上，企圖以暴力手段驅離法師。（本刊資料照片）

頭，用腳踢法師的背。種種暴力脅迫的手段，只為將法師驅離，好達成非法接管的目的。這時兩位糾察法師雙手合掌地立在架桌子村民與靜坐法師間，她們沉默地合著掌，幾分鐘過去了，原本欲強行架桌子的人只好悻悻然把桌面搬開，但桌腳卻依然架在法師身上。

不久，村民暫歇的鑼鼓與舞獅又開始了，殿前廣場的鞭炮一次比一次火力更強，濃煙挾著塵土，即使近在咫尺也無法看清東西，怕被擊中的人紛紛閃身走避。靜坐的法師、居士們也紛紛戴上口罩以抵擋濃濃的、嗆鼻的煙硝味，而舞動的獅頭就將要打在前排居士的頭上了，警察忙著在一旁遮掩口鼻，並未進行制止。

法師們便以麥克風大聲高喊「警察加油」、「政府公權力加油」，鼓勵警察能仗義執行公務。村民情緒也激動，衝突有一觸即發之勢，此刻曾春和來到殿前透過麥克風安撫村民「冷靜！冷靜！」



◎村民藉舞獅以獅頭撞擊居士、法師的頭，居士們在驚嚇中僅能以布條阻擋。（本刊資料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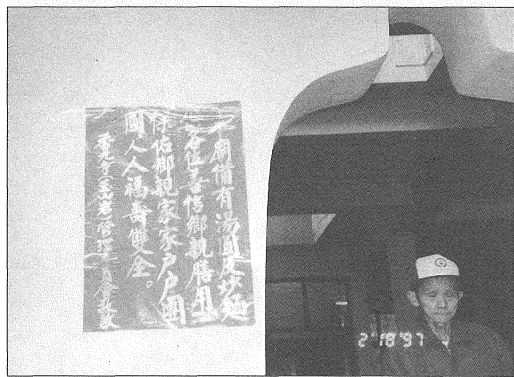
殿堂內外法師們仍靜坐抗議著，不時有人在她們的肩上、頭上跨過；而殿前廣場兩側，則貼著「香光寺（玉山岩）管理委員會」張貼的告示：「本廟備有湯圓及炒麵供各位善信膳用，保佑鄉親家家戶戶團圓，人人福壽雙全。」村民在臨時搭起的帳篷下炊煮，大批的婦女早已在搓湯圓、煮壽麵，切豬肉爆油蔥了！鑼鼓聲、鞭炮聲、村民的喊叫聲混合著食物的味道，在絲絲的細雨中飄送著……

香光寺發表六點聲明

八時三十分，香光寺舉行記者說明會，向各媒體記者說明村民非法組織管理委員會來寺強行接管的活動，並發表六點聲明：

（一）針對二月十八日未經本寺同意之活動，本寺法師們本著觀音佛祖慈悲之心，以不引起衝突為本懷，今變成如此，實感遺憾。

（二）關於有心人士非法組織之管理委員會，本寺鄭重聲明，重申香光寺從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在本



◎非法的「香光寺（玉山岩）管理委員會」於二月十八日在香光寺內張貼告示，邀請村民吃湯圓及炒麵。

（本刊資料照片）

寺組織章程及政府主管單位登記事項中，也沒有登記管理委員會之組織，況且香光寺不需要、也不會成立不合法的管理委員會。更何況任何盜用香光寺名義成立之管理委員會皆於法無效，政府主管機關及信徒也不會接受。

(三) 二十幾年來香光寺對地方、社會大眾之貢獻是有目共睹的，尤其和村民相處得很好，已成為本鄉重要的文教機構。近日只是因為部分有心人士見前殿建築完成，故意連續挑起事端，其中之企圖不言而喻。

(四) 本寺是竹崎鄉民的信仰中心，更是台灣全島有名的佛教修行道場，絕對歡迎所有人來參拜、學佛。

(五) 本寺寺務之管理及弘法活動及其任何變更，應以尊重社會安寧及公眾秩序為前提，不能使用抹黑、扭曲、造謠或任何強暴脅迫的手段。

(六) 本寺乃依法設立及登記的宗教團體，應受政府公權力之保護。



◎成堆的鞭炮向廣場的四面八方發射，濃濃的火藥味已異於平時拜神的心意了。（本刊資料照片）



持香婦女圍堵靜坐法師

八時四十分，舞獅的隊伍接二連三地在殿前的廣場舞弄著，平日虎虎生風的獅頭，這時挾著主人的發號施令更加有恃無恐，眼看著就要衝撞到法師靜坐的隊伍裡去了，站在一旁維持秩序的警察見情勢不對，趕忙以身體排成人牆阻擋獅陣前進。

村民眼看破陣無法得逞，又從小貨車抬下一箱又一箱的烽炮，強大的威力挾著爆破聲在綿密淒寒的雨絲裡，向廣場的四面八方發射，這時在抗議的黃布條下靜坐的法師與居士們，黑色的海青已成灰色，頭上、臉上盡是炮屑，但堅毅凜然的抗議神情始終沒有改變。

在長達四小時的鑼鼓、鞭炮、舞獅轟炸後，九時許，鑼鼓聲終於停止了，緊接著上陣的是近百位村裡的婦女，每人手持一束粗香擠到靜坐法



◎在人海淹沒下，法師默默忍受著熾熱的香灰，和被人群推擠的壓迫。
(圖中前方蹲下的二村民欲強行抬走靜坐法師。本刊資料照片)

師的坐墊上，兩腿緊貼法師肩頭站著，熾熱的香刺燒在法師頭上，香灰也撒落在她們的身上，耳邊不時傳來婦女們的咒罵：「有厝嘔去住，住人家的廟，霸佔著嘔走！」、「要吃嘔討賺，社會的米蟲！」「吃菜人嘸慈悲，也嘔乎人拜！」「你緊交乎阮，你才無代誌！」……，幾位村民更於殿內鼓動婦女拉扯法師。這時佛桌上的香爐發出熊熊烈火，燒將了起來！群眾中有人高喊：「發爐了！發爐了！」拿香的婦女激動地揮著手中的香枝！「菩薩！您著愛顯聖啊！弟子攏來護駕囉！」「你有厝通住囉！」靜坐的法師在人海淹沒下，默默忍受著婦女的咒罵與不斷掉落的香灰，以及被擠撞人群壓迫的痛楚。

制止暴力，為警察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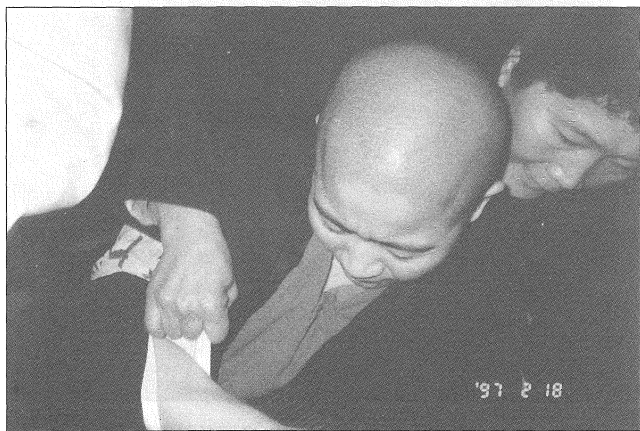
◎村中婦女激動地揮著手裡的香枝，口中不斷地咒罵著。

(本刊資料照片)



大約到十點，嘉義市佛教會理事長會光法師於殿內對群眾講話，他說與前民雄鄉長何明哲，會同曾春和、林清亮及法師、信眾進行協調取消靜坐。就在會光法師講話的同時，有些村民不滿地高喊著：「這是騙咱的！大家嘁通相信！」「這是佛教的人，當然是為她們（指法師）說話！嘁通相信！」

殿內村民的情緒又被煽動起來，這時搖搖晃晃、起乩已久的乩童，被吆喝的人群，左推右擠地迎到佛桌前，幾個村民粗暴地將離佛桌較近的靜坐法師抬走，法師雖靜坐不動，仍被他們推擠到一旁去。「閃開！閃開！擋在這裡做什麼？」村民邊喊邊踢法師的坐墊。就這樣乩童搖晃地踩跨過法師肩頭間的隙縫，跨出了殿門。不一會兒，又搖晃地折返殿內，「閃開！閃開！」村民使勁地推擠著殿內外靜坐的法師，「扛出去！扛出去！」他們招來幾位村民、婦女，欲強把一位靜坐法師抬起來，擠在人群中的兩位糾察法師，過來維護秩序，村民一怒之下，竟用力掀起坐墊，說時遲那時快，其中一位糾察法師坐了下去！



◎村民拉扯、攻擊法師，靜坐現場氣氛極度緊張。（本刊資料照片）

就在拉扯之際，一位糾察法師拿起相機欲拍下這鏡頭，不料幾位村民竟群起圍攻，撲上前去，團團圍住，扭成一團又撞倒了在後面靜坐的法師，這時竟有位不肖的村民趁機勒住倒地的法師的脖子，更有人在旁幫腔作勢，場面一片混亂！此時，在旁靜坐的法師急忙大喊：「打人了！」殿外的警察人員聞聲都回頭看到了這一幕，卻不見他們進來制止！殿外和殿內有法師高喊：「警察加油！警察加油！」只見一兩位警察走了進來，鬧事的村民這才放下了攻擊的動作。

爲「法」堅持下去！

僵持了五個多小時，在一波波鑼鼓強力撞擊下，

已使法師們耳力不支，恐造成終身傷害，十時三十分，在第三者協調之下彼此簽下同意書。香光寺助理發言人見岸法師也來到殿前，宣布今天協調的結果，法師結束靜坐，從殿堂中門離開現場。爐主之子林清亮對大眾宣布協調簽字認證的結果有四項：



◎戴著「香光寺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名牌的曾春和，率眾欲非法強行接管香光寺。（本刊資料照片）



(一) 寺方師父結束靜坐。

(二) 地方民眾拜拜至中午十二時止(二月十八日)。

(三) 地方遶境(農曆元月十六到十八日)舉行，寺方完全照往例配合。

(四) 寺方於(農曆元月十七日)後一個月內通知地方代表進行協調，若寺方因故要延期時，須於十天前通知地方改期，最多兩次為限。

豈知，這時仍有村民叫囂著：「不是要協調這些啦！是要交接管理權啦！」

十一時二十五分，小貨車又送進了烽炮，開始在殿前燃放。十二時二十二分，村民漸漸離寺，鑼鼓聲才漸去漸遠。

夜晚，今年春天的第一聲貓頭鷹叫聲在山間悄悄響起……，涼涼的夜風中傳來陣陣異味，殿前到處漫流的洗碗水餿味與鞭炮燃盡的煙硝味混雜著。喧鬧聲靜下來了，村民離去了，乩童什麼時候又會下個指示使他們再來，法師們無從知道。她們的袈裟被燒破、蹂躪了，身上沾滿了香灰，飽受傷害的耳裡，不時響起鑼鼓聲……，儘管這是一場艱辛的抗爭，她們仍會堅持下去，她們只有一個信念：絕不向非法強梁屈服！絕不讓非法的「管理委員會」用非法的手段來破壞社會秩序，她們會為「法」而堅持下去！

【見聞現場】

那天，我在靜坐抗議現場

釋見融採訪

編輯組整理

（編者按：以下內容為「菩提樹下」廣播節目主持人見融法師，於二月十八日靜坐抗議結束當日及次日，到現場所作的採訪節錄，該內容已於二月二十三日的節目中播出。）

我只感覺到荒謬！

釋見瀾

坐在大殿中，我一直看著村民，他們毫不留情地緊貼著我的耳邊敲鑼打鼓，那聲音快衝破了屋頂，我心想著如果耳朵也能像眼睛一樣可以閉起來，我多麼希望閉起耳朵啊！在出家的歲月裡，鑼鼓聲曾伴隨著我，在每次村民的遶境平安活動時，在「大媽」的生



日時……，我已熟悉它們了，可是今天卻成了傷害我們的武器。還有屢屢衝向我們的獅頭，不時丟近身邊的鞭炮，唉！為什麼中國習俗趕「年」的鞭炮及慶祝節慶的舞獅，竟成了攻擊我們的武器呢？

當香灰掉落在我頭上時，那刺痛的感覺，讓我想到受戒時的燃香，佛教儀式中神聖的一刻與今日村民持香的攻擊，是多麼強烈又荒謬的對比啊！他們說要給「菩薩護駕」，菩薩可贊成這種非法「護駕」？

今天我只感覺到荒謬，荒謬的不只是村民非法接管的行為，還有他們迫害人的「武器」，竟可以將神聖變成罪惡！

大鑼在我的耳邊敲著……

釋自印

清晨五點多，我走進觀音殿，剛坐下來就有個村民提著一面鑼在我耳邊敲，不久換個拿鈎子的敲，繫在鈎上的穗子震動所產生的風，不斷地掃拂過我的臉。坐一陣子後，另一隊大鼓、大鑼進來了，他們把大鑼移到我的耳邊，每敲一下就撞到我身上，我說：

「你撞到我了！」他只是繼續敲。我抬頭看看敲鼓的人，他也看看我，馬上就把眼光移開，我想他會心軟、手軟。可是不到三秒鐘，他竟然轉頭和打鑼的人示意：「敲重一點！」臉上還帶著笑。我一直在調整自己的心緒，平時師父總是告訴我們：只有少數人有不好的居心，大部分的村民是純樸善良的，只是不了解而受到蠱惑，我們一定要以慈悲清明的心來看待這件事，就把它當作課程來學習，憤怒只會造業，對彼此都有不好的影響。所以當他們這樣對待我時，我還是靜靜地坐著。

我看到他們用力地敲鑼打鼓，手酸了就換人，打疼了就戴手套，打累了就休息，剛換人進來時，聲音特別響！我在殿內整整坐了五個小時，到現在耳朵還聽不清楚外面的聲音。我誠心地希望村民回家後，回想起這件事時，能夠生起一點點不忍，以及一份清明的心，不要再受到蠱惑，也希望他們在對待別人時，能有多一點點的同情。

護「法」到底！

釋自訓

當時觀音殿外，舞獅隊伍由鑼鼓護送進來，成串的鞭炮燃放著，煙霧迷漫廣場，夾



爲什麼硬要把她們趕走呢？

羅先生

雜陣陣叫囂聲：「如果你們還不起來，我們就要衝進去了，看你們怎麼辦？」此時在殿裡，三隊鑼鼓同時敲打，他們甚至把鑼鼓靠在法師耳邊死命地敲擊，有位居士的耳塞甚至被村民拉掉，就是要讓靜坐者受不了自動離開，好讓「管理委員會」順利進行交接。

後來他們就煽動婦女說：「師父不讓你們拜，你們趕快進來，有位置就擠進來沒關係！」法師靜坐著，人都擠進來站立著，我在人海中被香燒灼後腦，還聽到有人說：「香燒多一點！」偶爾香灰撒落在我的頭上和袈裟上，我隨它自己掉落，有幾次被人用腳踩在膝蓋上，現在回想起來，那種痛楚仍讓我心有餘悸。整個過程中，我一直想著村民被利用的無奈，但我仍然肯定要護「法」到底。

早上我到香光寺時，師父已經開始靜坐了，我看到嚇了一大跳，場面怎麼鬧得這麼大，村民的鑼鼓聲震耳欲聾，好像要把師父逼出觀音殿，幾乎讓人難以忍受，他們用很大的力氣在師父的耳邊打出最高分貝的聲音，我邊坐著邊觀察村民的表情，也看看觀音

菩薩，看了眼淚都掉下來。

香光寺的師父所做的都是文化教育的工作，難道對國家社會沒有幫助嗎？為什麼硬要把她們趕走呢？社會的公權力在那裡？怎麼隨便糾集一群人就可以來接管一個團體？企圖用暴力造成事實，就可以把師父趕走？看到這個場面，我覺得社會的亂象怎麼這樣無法無天？大家錯用拜拜，假民主、假拜拜之名為所欲為，這些確實就是法師們要教導的對象啊！

只要聽不要回應！

李小姐

剛才我和師父們都在殿內靜坐，一開始我以為村民舞獅、拜拜向觀音菩薩表達誠意，頂多喊幾聲就走了，沒想到他們會變得這麼沒有理性，開口罵粗話，好幾次我難過得真想起來回答幾句，不過在早課前師父要我們以慈悲心對待彼此，不與村民結怨，只要聽不要回應，甚至他們罵都不回話。可是一坐上去以後，我聽到村民竟然罵師父光頭無頭髮，我們這些有頭髮的被沒有頭髮的洗腦了，也在這裡靜坐；這些地是村民的地，卻被



菜姑霸佔；還說師父不讓他們拜拜；吃菜的人心真黑，是社會的米蟲……，幾個帶頭的就這樣一直罵，結果旁邊的村民愈聽愈激動。有的也開始大罵，有的說要用獅陣來衝，結果那個人就在舞獅時，用力地將獅頭衝向師父……好幾次我緊張地想跳起來抓緊他們，叫他們不要這樣對待人，更何況是師父！為什麼村民這麼傻，跟著有心人起舞，這根本不是拜性禮、燒金紙的問題，說穿了都是為了爭奪寺廟財產的問題。

我不便批評今天上午警察做不好，不過我感覺警察需要加強，因為我看村民無理取鬧地擠呀擠的，有人從師父的頭跨過去，拿桌子架在師父的頭上，拿著香燒師父的頭，警察睜著眼睛都有看到，不過他們沒有反應，我希望台灣的警察能夠發揮公權力保護合法的團體。

請還給師父一個公平！

蕭小姐

在靜坐當中我哭了兩次，為什麼一向清淨的道場會遇到這種事呢？而且像抗議這種事只有在電視上才看到的，沒想到今天我自己會參加，結束時我又哭了，心想是不是師

父做了什麼讓步呢？我心中一直祈求著佛祖，應該還給師父一個公平。

我感受最深刻的是我的朋友被兩個村民推倒在地上，手肘受傷，我非常痛心，為什麼村民會出現暴力呢？師父就是忍、忍、忍，他們還一直欺負、咒罵，我真的好氣憤，可是我還是忍下來了，因為一出聲音，他們的回應可能會更激烈，或許會被揍也說不定。我想我們住在法治國家，可是為什麼離法治很遙遠？大家都慶幸咱台灣錢淹腳目，如果只是經濟發展，卻與道德行為腳步不能一致，難怪會得到一個「貪婪之島」的名號！

「你出去給我小心一點！」

呂先生

到目前為止，我的心情還在混亂和激動中，親近香光寺師父已有七、八年了，我知道這是個合法的團體，是個對社會非常有貢獻的宗教團體。今天我也在靜坐的行列中，大部分時間我都閉著眼睛，但是村民接二連三地跑到身邊恐嚇我說：「我們認識你，你出去給我小心一點！」「如果我是你老爸，生下來就把你踩死！」甚至也有些人作勢要打我，還說：「用鞭炮來炸他們！」所以他們把鞭炮愈放愈靠近，炮煙味濃得讓人呼吸困



難，現在想來都還覺得很恐怖！

當時並沒有想到自己的安危，師父告訴我們，這幾十年來與村民都相處得很好，希望大家碰到事情時要忍耐，畢竟吵下去對大家都不好，所以我靜坐時一直忍耐，眼睛不張開，嘴巴不說話。我覺得師父們在這裡教導正知、正見給社會大眾，師父們都是女眾，村民動不動就來恐嚇她們，我不曉得公權力在那裡？今天有很多位警察在場，可是當獅頭往殿內衝時，我不曉得他們的感覺如何？今天身為保母的他們，是不是應站在公正的立場為正義出點力量，不能為了某種因素，讓默默付出的法師們受到這種身心的迫害，我希望政府的公權力能真正表達出來！

靜與亂

金先生

我今天剛好約幾個朋友到寺裡找師父，看到這場面嚇一跳，便想去了解，但無法進入觀音殿，殿內已被人海、鑼鼓、香煙塞滿了，於是我們就在廣場上看村民搭帳篷煮湯圓，到處走走看看時，聽到有人問：「師父為什麼不讓我們進去拜拜，不是通知我們今天

要刈香嗎？」我聽了覺得好奇怪，香光寺什麼時候變成進香團刈香的地方了？彼此有什麼誤會呢？另一個說師父要拆掉舊殿蓋納骨塔，所以不得不來爭管理權。這裡聽，那裡聽，有不同的說詞。

在整個過程中，我看到靜與亂強烈對比的畫面，師父、居士靜坐在殿內外，他們散發出的精神實在令人感動，我感覺師父是慈悲地要感化這些村民。我也一直納悶，像村民這樣吵鬧，到底是做給人看的？還是做給佛祖看的？我發現他們是被煽動起來的，因為我來時看到外面的馬路邊停著很多部車，類似常見的進香團，很多年老的村民並不了解來這裡做什麼，只說有人請他們來，只有少數幾個帶頭者一直說：「師父不讓我們進去拜拜，你們看這樣對嗎？」這種語言一直在那邊散佈，感覺蠻挑釁的。

大家都是人，何必如此？

林小姐

我看到一些歐巴桑實在很過份，拿著香放在師父的頭上，香灰都掉在師父的身上，還把香拿到師父的眼前來，我看了好難過。大家都是父母生的，為什麼要這樣對待？你



自由不能建立在破壞別人的自由之上

殷先生

今天要來爭什麼？如果說要有個合理的解決方法，也是要有的人性啊！也不能凌虐師父，屁股從師父的頭上、肩上跨過去。要拜拜就拜拜嘛！還舉起手腕來，從師父的背打下去，我難過地看著這一幕，那個歐巴桑就罵我：「你在看什麼？你在瞪什麼？」我不理她，她就一直罵，最後我實在忍不住說：「你們今天到底要做什么？」她說師父不讓她們拜拜，我說師父都很歡迎大家拜拜，「師父今天就不讓我們拜拜！」是啊！要拜拜就要看用什麼方式來拜，你們今天用這種方式來拜拜，你看！外面的雨突然下得這麼大，用這種行為，佛祖都要流眼淚了！」

既要強行接管，卻又說要拜拜，這是個清淨的地方，他們罵師父，我看了實在很難過，大家都是人，何必如此？有事情應該好好地解決，用這種方式太殘忍了！

我是從新聞媒體上得知香光寺的事，希望對這件事有點了解才來寺裡看看，我在電視上看到殿內外都是敲鑼、打鼓、放鞭炮的人，一般民間的信仰，有獅陣、鼓陣是很平

常的，但是對鑼鼓所放的位置我感到奇怪，因為它們就放在法師的耳邊，跟我以前的印象不一樣，我太太告訴我香光寺是佛寺，佛寺有這種情形我感覺真的有问题了。

從媒體所看到的報導，感覺與一般社會群眾運動有點類似，有幾個帶頭的，鄉下地方的百姓一般都較純樸，有的是來看熱鬧的，所以在佛寺發生這種問題，應該是少部分人煽動出來的。我不是佛教徒，不必為佛教說話，但我覺得每個人的自由不能建立在破壞別人的自由之上。我看在昨天那種激烈的情況之下，警察卻沒有維持秩序的能力，我懷疑公權力是否還存在，如果還在，應該保護我們免於受侵害的恐懼，如果這點都得不到的話，我們這些老百姓對政府掃黑、整頓治安的決心都會大打折扣。真理愈辯會愈明，我希望政府有關單位能出面主持公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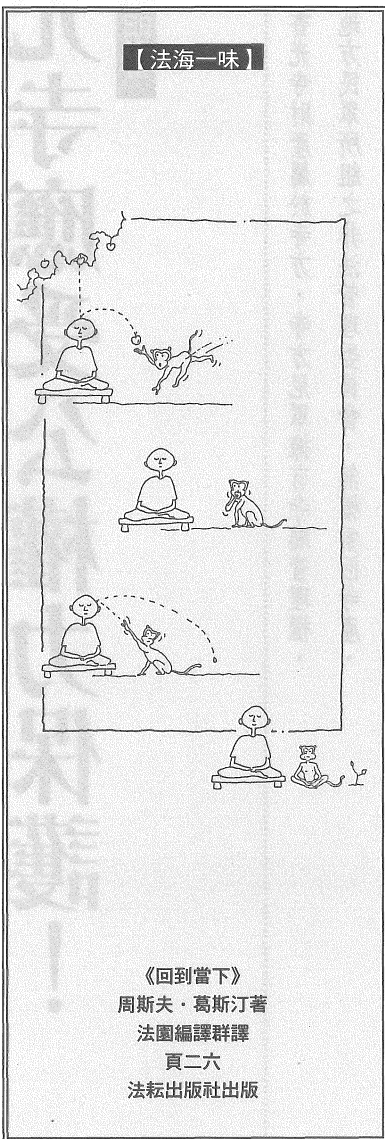
每件事都要說個「理」與「法」！

廖小姐

我是在昨晚的電視新聞中看到香光寺的師父靜坐抗議的新聞，報紙上都說是因為信仰問題，師父不讓他們拜牲禮，又有人說希望師父要將管理權交出來，我就覺得事情沒



【法海一味】



《回到當下》
周斯夫·葛斯汀著
法圖編譯群譯
頁二六
法耘出版社出版

有那麼單純，應該是有企圖心的人的動作。

據我了解香光寺是合法的團體，既是合法，竟然有人聚集在一起隨便說要交接就要交接，真是不可思議！我覺得師父一直在解釋，想讓村民了解與安心，但是村民的話題一直在變化，我覺得其中大有內容。我想人活在社會上每件事都要說個「理」與「法」，否則就站不住腳。要是任何人隨時都可以闖一闖，公權力也不能維護，那善良老百姓的保障在那裡？台灣還可以居住嗎？香光寺的規模點點滴滴都是師父辛苦募化，好不容易有清流的師父要為社會做些事，而村民卻只看到眼前的香油錢，我覺得這是最大的關鍵。

香光寺應受公權力保護！

香光寺說明書

釋明迦

香光寺財產屬於寺方，寺方尼眾擁有寺廟管理權，地方民眾所組之非法管理委員會，無權索回寺產。

香光寺是合法團體，應受公權力保護！

本寺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前後，遭受空前無理侵擾、褻瀆祀典、傷害、恐嚇、妨害自由及秩序等安全危害，為使社會大眾能深入了解事件始末，故發表此說明書，以正社會視聽。並祈治安機關能適時派員依法執行公權力，以保護本寺尼眾安全及維持社會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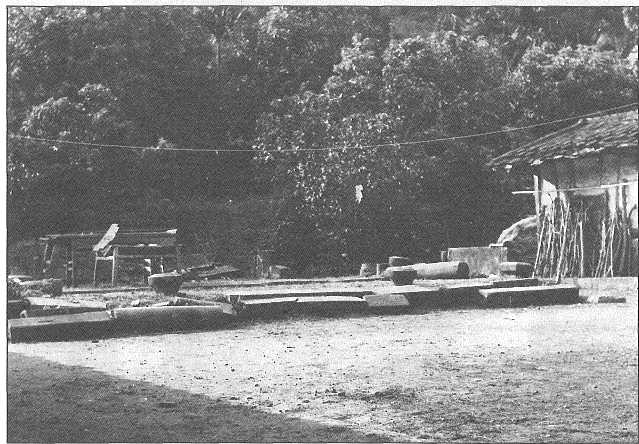
一、本寺沿革及組織型態



「玉山岩」位於嘉義縣竹崎鄉內埔村，歷經民國前六年十二月及民國三十年之大地震，倒塌荒廢數十年。迨民國五十八年春，境內信士組成「玉山岩重建委員會」，廣向鄉內、鄉外信士募款鳩資，在竹崎鄉內埔村四九之一號現址，重建鋼筋磚造上下兩殿寺宇。於六十一年十二月完成結構體粗胚後，乃恭迎寄奉於內埔青岩宮之觀世音菩薩（俗稱「大媽」）金身入寺安座。嗣於六十二年四月卅日辦妥寺廟登記，教別為「佛教」，主祀觀世音菩薩，祭典方式是「由信徒備鮮花水果供拜」。（見附錄一）

殿宇初具，地方長老有感道場要永續管理，必得由出家法師住持，重建委員會遂派曾南居、張登財、林恢弘、林宜和等人至高雄，禮請白聖長老座下心志法師（俗名王美枝）前來駐錫，當時法師屢次婉拒，由於地方代表數次南下力邀，法師乃於六十二年三月率心鏡法師與弟子見竺法師晉山，住持寺務。

六十四年二月十四日召開信徒大會，會中決議



◎「玉山岩」因地震而倒塌荒廢，直到民國六十一年重建鋼筋磚造殿宇。（圖為倒塌後的殘柱，拍攝年代不詳。本刊資料照片）

將管理人之職務
亦交由心志法師
負責，並以「玉
山岩」係地方名
稱，而更名為
「香光寺」，此皆
依法向主管機關
辦理變更登記。

（見附錄二）

六十八年十
月六日信徒大會
決議通過禮請悟
因法師晉山住持
寺務，嚴格規範
戒律，廣納高知
識學歷尼眾，規



◎內埔仔地方長老有感於道場要永續管理，必得由出家法師住持管理，遂至高雄禮請心志法師前來駐錫。民國六十三年，心志法師（第一排右八）率心鏡法師（第二排左二）、見竺法師（第一排右二），晉山玉山岩，住持管理寺務。（本刊資料照片）



劃經營弘法方針，循序拓展寺務，並於七十六年七月廿八日於信徒大會制訂「香光寺組織章程」。

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卅一日信徒大會通過禮請明迦法師擔任住持，掌理寺務，並於十月二十五日舉行晉山典禮，邀請主管官署長官及竹崎鄉各村政要（包括曾振農立委、曾立委之父曾春和及國代王蘭芬）參與，咸無異詞，益證組織之合法。則有心人士憑空散佈謠言謂：「香光寺」係執事者擅予更名，實非事實。

一、本寺恆產產權及管理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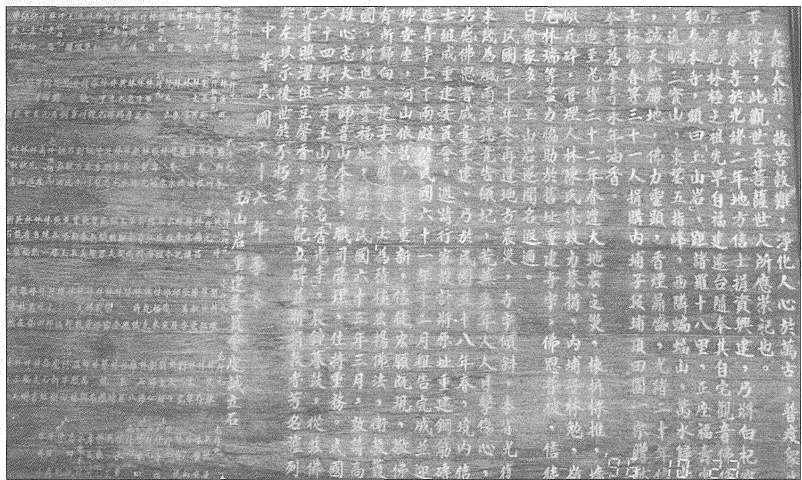
（一）對於募款鳩資興建的寺廟產權之歸屬，依司法院字第七二四號解釋：「僧道寺廟住持募化之財產，應為寺廟財產，非住持私有。」最高法院一八八上字第一五四二號判例：「私人捐施於寺廟之財產，其所有權不屬於原施主……應屬諸該寺廟。」最高法院二三年上字第二四四號判例：「施主捐助於寺廟之財產，自經捐助後，其所有權即不屬於原施主，而屬於寺廟。」



監督寺廟條例第六條更規定：「寺廟財產及法物為寺廟所有，由住持管理之。」舉凡僧道、寺廟住持、十方善信、施主……捐贈或募資之土地及興建之寺廟宇舍，產權均屬寺廟所有，由住持管理，不屬於原募資者或捐贈者所有。

(二) 本寺觀音殿（舊殿），係由信士所組成「玉山岩重建委員會」向境內外各方，募款重建，並依法定程序更名為香光寺，列為寺產。有玉山岩寺廟登記表明載「募建」可考，由以上司法院解釋、最高法院判例及監督寺廟條例規定，應屬香光寺所有，由住持管理。

內政部民政司宗教輔導科亦釋示：香光寺財產屬於寺方，寺方尼眾擁有寺廟管理權，地方民眾所組之非法管理委員會，無權索回寺產。則某些有心人謂舊殿係村民所有，強欲寺方交還由非法之管理委員會管理，於法無據。



◎民國六十三年心志法師晉山玉山岩，民國六十四年，玉山岩更名為「香光寺」。

(圖為玉山岩重建委員會於民國六十六年所立碑文，其中明確記載香光寺的沿革。本刊資料照片)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
歲次庚戌年九月十八日興工重建
玉山岩重建發起人林對年七十歲
本廟創建於咸豐九年西曆一八五二年老緒
三十年西曆一九〇四年由重建發起
人的先母林陳氏集素食善心修建而主
持該廟務至民國三十年西曆一九四
一年八月去查翌年二月六日大地震
致該玉山岩全倒迄至重建庚戌年西
歷一九七〇年荒廢二十九久由白
杞寮眾弟子並有外鄉信士善心協力重
建完成持立此為紀念碑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八月五日吉置

◎民國五十九年重建時，玉山岩是「由白杞寮眾弟子並有外鄉信士善心協力重建完成」。

(圖為民國六十一年玉山岩重建完成時所立紀念碑拓本)

(三) 本寺恆產除舊殿結構體於民國六十一年末粗告完成外，整殿的完工與內部裝璜設施，皆於心志法師晉山後完成。其餘殿宇、僧舍等均為心志、悟因、明迦法師等歷任住持率寺內尼眾及十方善信，募款籌建，產權屬於本寺，非常明確。至於土地，除原「觀音田」外，都為香光寺向民間購置，且已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為香光寺所有（見附錄三），有土地買賣契約及所有權狀為據，不容肆意造謠誣指為尼眾鳩佔玉山岩土地。

三、本寺與村民祭典之配合

寺廟是宗教禮拜祭典的殿堂、信眾祭拜祈福的處所，隨教別不同，祭典方式也有別，但其為弘揚教義、淨化心靈的宗旨卻相同。尤其本省民間信仰，佛、道不分，部分民眾仍有以牲禮祭拜佛、菩薩之習俗。

本寺有鑑於此，於六十四年信徒大會中，訂立公約「信眾在寺內敬奉諸佛之祭品，以清香、鮮花、水果為原則」，但二十多年來也未禁止民眾在殿前以牲禮祭拜。此外，本寺並置金爐（原有金爐於興建前殿挖地基時倒塌，在另建金爐前，本寺已購買一座金爐應急），方便民眾焚香、燒金銀紙。每年農曆正月十六至十八日，也都配合村民起駕恭迎觀世音菩薩金身出巡境內，為保佑村民平安祈福。二十餘年來，互為禮融，相安無事，不容曲意抹黑。



四、有心人士造謠抹黑，意圖非法奪取香光寺管理權經過事實

(一) 本寺沿革、組織型態、財產歸屬及管理權，一如前述。近日卻有某些有心人士，製造謠言謂：香光寺尼姑鳩佔玉山岩廟產，擅改為香光寺，毀除金爐，興建前殿後，擬將後殿拆除，改建納骨塔……，而藉維護玉山岩管理權為由，四處募款，自組非法組織名為「香光寺（原玉山岩）管理委員會」，用盡各種謠言，引發各項事端，欲造成本寺與村民間起衝突，本寺深受各種褻瀆、威脅的騷擾（見附錄四），於此本寺甚感遺憾。事發至今，有不少純樸善良的村民仍不斷鼓勵支持本寺，並關心法師們的修道，本寺會秉持宗旨繼續推動社會教化工作，以不負大眾的期許。

(二) 有心人士以非法自組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身分，私自發函邀請全國各媒體並發布新聞訊



◎香光寺一向尊重地方信仰，皆配合各慶典活動，讓大眾表達心意。

（圖中前方即為臨時購置的金爐。本刊資料照片）

息，聲稱將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上午八時至九時，辦理「香光寺管理交接儀式」之公開典禮。

十八日清晨五時十分，法師與信徒正於殿內做例行早課，突遭此等人糾眾侵入本寺，課誦被迫中斷，法師及信徒乃就地靜坐，抗議對方之非法行為，此時對方更肆無忌憚，連續以喧嘩的鑼鼓攻擊，傷害靜坐抗議中尼眾耳膜及聽覺，並以大量爆竹、煙火燻害尼眾眼睛，甚至毆打或以香燭灼傷本寺尼眾及信眾。目前有些法師耳朵已驗證遭受傷害，恐會造成永久性之傷害。

如此無法無天之舉動，對本寺及尼眾之損害，不可謂不大。本件雖經事先備案，並於當日一再緊急電請警方派員取締不法，警方雖亦於案發後派員到場，惟對上述褻瀆祀典、妨害自由、傷害、違反集會遊行及社會秩序維護法等群的群眾，雖經一再請求均未積極制止或逮捕處理。於上情危急時，寺方有感覺警方似乎有些不明的「壓力」與「為難」，未能當場發揮警察保護合法、制止不法的天責，且有效阻止暴力傷害之繼續發生，迨本寺喊話：「警察加油」、「公權力加油」之後，警方始出面維持，不幸已造成

謹訂於八十六年國曆二月十八日(星期二)為辦理
香光寺(原玉山岩)管理交接儀式時間上午八時
至九時舉行公開典禮 敬請 閣下

蒞臨參觀

香光寺(原玉山岩)管理委員會
敬上

◎非法組織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發函邀請全國各傳播媒體參加「香光寺管理交接儀式」。(圖為邀請函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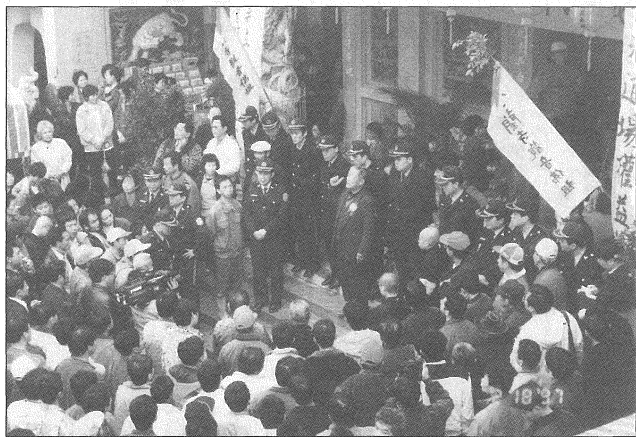
尼眾及本寺護法信徒之傷害。

事後新聞消息傳出後，連帶引起全國人民（特別是佛教徒）莫大的震驚及憤怒。綜觀當日公權力警方之瀆職，難謂非助長暴力之因素，令人深感遺憾。

（三）本寺更於二月廿日接獲恐嚇電話，聲稱「限二個月內，人物搬離香光寺，否則將放定時炸彈！」並於同日接獲以「竹崎鄉做田人」名義之恐嚇信函，聲稱：「未來在一個月內的協調行動中，如未見寺方具體的誠意的移交行動，將動員千人以上，上自政府官員，下至販夫走卒、各級政府之情治單位，吾人將把活動辦得有聲有色，必能驚動全省，造成漣漪的波浪，與影響寺方之存在也在所不惜」云云。

由上所述，足窺其中不無有心人士不法操縱，假設騙局及利用村民之盲目隨從，從中斂財並肆行各種不法行為之嫌。

香光寺是合法團體，應受公權力保護！



◎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聚眾欲強行接管，可見有心人士之企圖。香光寺是合法團體，應受公權力保護。（本刊資料照片）

【附錄一——香光寺寺廟登記表】

民國六十二年，「玉山岩」所登記的宗教派別是「佛教」；住持是林對，管理人是林恢弘。祭典舉行方式為「信徒備鮮花水果供拜、演戲」。基地是由「信徒林長榮無償供用，非廟產」。民國六十五年，此基地由香光寺向林長榮等人購買，登記「香光寺」名下。

臺灣省嘉義縣寺廟登記表

						臺灣省嘉義縣寺廟登記表							
						寺廟名稱				玉山岩			
						主祀神像				觀音佛祖			
						住持				宗教派別			
						林對				佛教			
						管人				建別			
						林恢弘				房屋座落			
						姓名				嘉義縣新港鄉內埔村			
						性別				坐落地址			
						男				嘉義縣新港鄉內埔村			
						年齡				民國七年			
						籍貫				嘉義縣新港鄉內埔村			
						住				坐落地址			
						嘉義縣新港鄉內埔村				嘉義縣新港鄉內埔村			
						祭典日期				演劇			
						農曆二月十九日				演劇			
						住持繼承慣例				由信徒大會選舉之			
						管理人繼承慣例				由信徒大會選舉之			
						備考				現廟宇於民國六十年再重建。			
						辦理公益慈善事業項目							
						法				保			
						名				管			
						件、神像				現			
						與				況			
						一				備			
						八、〇〇〇				考			
						完稅							

[illegible]



調查員	中華民國	陸拾肆年	參月貳拾參日	簽名蓋章	王美枝	簽名蓋章
考	簡	信	印	廟	寺	寺
				寺廟名稱及管理人變更。		
章印人理管		因原動變		寺廟名稱及管理人變更。		

【附錄三——香光寺地籍圖謄本】

所有香光寺土地（位於昇平村的「觀音田」除外），皆自民國六十五年起向民間購置。

地籍圖謄本

（比例尺

☒五
☐千二

竹地圖謄字第

138

號

中華民國 86 年 3 月 10 日

嘉義縣竹崎地政事務所

授對人

劉雲龍 郭嘉得 核發

土地座落

竹崎鄉內埔子段

人

小段五二八

號等

捌

筆

描繪員
蓋章

林俊良

「本謄本係依據

☐宗地界址點坐標電腦繪製
☐膠片地籍圖
☐地籍藍晒圖

☐複（影）印，其界址應依
☒人工描繪

☐宗地界址點坐標
實測成果為準。」

本地籍圖謄本係依據地籍圖謄繪，僅供參考其界址應依地籍圖謄界之實測成果圖為準



地號	面積	地目	購入時間	賣方	買方、所有權人
528-1 號	0.2094公頃	建	65.10.21	林長榮	香光寺
1919-3 號	0.0783公頃	建		等四人	
528 號	0.7650公頃	祠	65.10.21	林長榮	
			70.3.11	等四人	
			70.4.8	洪招治	
			71.4.15	陳有田 陳賴翠花	
1919-2 號	0.0393公頃	建	68.4.12	林長榮	
1919-5 號	0.3798公頃	建		等四人	
1919-10 號	0.0287公頃	林			
1919-11 號	0.3737公頃	林			
1919-12 號	0.0039公頃	建			

【附錄四】

八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香光寺信徒大會通過禮請明迦法師晉任住持及香光寺擴建工程案。十月二十五日舉行晉山典禮。

八十二年五月三十日

◎香光寺舉行慶祝浴佛法會暨擴建動土典禮。曾振農立委、王蘭芬國代、邱金龍前鄉長、村庄長老林恢弘剪綵致詞，村民以舞獅同慶。

八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香光寺擴建工程建築設計說明會，有林萬來、林通鐘、林秋和等人與會。

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香光寺擴建工程開工。



八十三年十月二日

◎二日擴建工程開挖地基，十日席斯颱風來襲，以致水土流失，金爐倒塌。

八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舉行香光寺擴建臨時會，決定以卜筮方式決定「大媽」座位。卜筮結果，「大媽」要坐前殿。與會者有曾春和、曾春賢、劉文玉、林江溪、林秋和、林萬來、張嘉南等人。

八十五年十月四日

◎寺方與爐主等二十餘人討論「大媽」安座大典事宜，訂於十月二十六日（農曆九月十五日）舉行。

八十五年十月十二日

◎昇平村王喜平等要求明迦法師寫切結書，說明觀音殿是白杞寮村民所建，法師根據六十一年所勒石碑，說明香光寺是白杞寮和鄉外善信協力所建，與歷史不符，故不寫出。

八十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曾春和等人於內埔國小大禮堂召開成立「玉山岩管理委員會」，以曾春和為主任委員，並揚言有人攬轎說「大媽」哭了。

八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曾春和以存證信函寺方，不准移動佛祖（即「大媽」）金身。寺方二十四日回函：「大媽」坐前殿或後殿，一概尊重大家的決定。

◎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二十人入寺，四處察看觀音殿所刻文字，認為壁上勒名在二十五年來已有增加。

八十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寺方公告：「大媽」座位尊重五村十三莊的意見不移動。

◎縣議員蕭文傳等人不滿寺方公告，乃自擬一份公告要求不准移動「大媽」金身，並要寺方簽名，寺方並未接受，他因此叫囂並破壞公物。

八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曾春和、林江溪以存證信函寺方：寺方未經「玉山岩管理委員會」同意，不得任意遷移「大媽」。寺方函覆：寺方已向爐主表明，爐主未通知移座，寺方不移。

八十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曾春和等來寺送竹崎鄉調解委員會函，函云有林江溪等人請調解委員會於十二月十八日調解香光寺管理權事宜。

◎竹崎鄉公所來電云：村民非正式信徒大會，故鄉公所不參加：調解會無法法律強制力，需不需要調解，寺方可以自行決定。

八十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寺方函竹崎鄉調解委員會：本寺受信徒大會付託，住持、管理人均無權就管理權明確無爭議存在之事，藉端進行調解或干預。

八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縣議員蕭文傳、內埔村長劉文玉等人與民政局、建設局等官員二十四人來寺會勘違建，

因有村民密告寺方有違建，會勘結果，寺方一切建物均合法，並無違建，與會代表簽名。

八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村民有三百多人入寺拜好兄弟，燒冥紙並燒死一棵樹。是日於觀音殿內掛上直徑一尺寬之大香環十二個，之後陸續增加至三十多個，並一日數次地搬移淨爐與金爐的位置。

◎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發起人之一王喜平於觀音殿拜庭收油香錢。

八十六年一月七日

◎曾春和等以存證信函寺方，限一年內搬出香光寺，並將於農曆正月十二日（國曆二月十八日）終止委託管理。一月二十九日寺方回覆：本寺事務均依法辦理，並無違法之處。

八十六年二月三日

◎曾春和、林江溪以存證信函寺方「二月十八日終止委託管理」。

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

◎某媒體提供寺方「香光寺（原玉山岩）管理委員會」所發之請帖：八十六年二月十八



專輯

日舉行管理交接儀式。

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曾春和等四百餘人入寺欲進行管理交接儀式，並以鑼鼓、鞭炮驅趕法師，寺方採取靜坐抗議，雙方僵持五小時後，法師耳力不支，為安全退離現場而立協調書，於一個月後協調。

八十六年二月二十日

◎寺方接到電話：限兩個月內，人與物搬離，否則將放定時炸彈。

◎寺方收到信函：一個月內須有移交具體行動，否則將發動千人影響寺方之存在。

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白杞寮觀音佛祖、天上聖母遶境平安活動，寺方並放天燈，祈國家、社會平安。

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白杞寮觀音佛祖、天上聖母平安爐主交接，新爐主為桃源村張勝田。

佔奪寺產三部曲

跳脫衣舞的「宗教自由」

關懷生命協會理事長 釋昭慧

先以於佛教不宜的血牲祭祀為難僧眾，製造「宗教對立」的煙幕，再散播謠言抹黑、醜化僧眾，激起鄉民反感，最後用騷擾、恐嚇雙管齊下，迫使僧眾交出法定管理權……

香光寺相關新聞始終被定位成「信仰歧見」，這實在是模糊了問題的焦點！地方有心人士散播不實謠言，已使媒體所呈現出的報導與事實大有出入，其實這只是地方派系的勢力，試圖伸入神聖的佛教殿堂中，希望兵不見血刃，就能將寺產佔奪成功所製造出的煙幕而已。所以這是「非宗教人士覬覦宗教不動產」的問題，把它定位為「信仰歧見」，真是太抬舉那些滋事者了。

雖然依佛教教義，不燒紙錢（環保意義重大）、不跳乩、不奉祀血牲（悲憫眾生的意義重大），但是二十年來，寺方在尊重民俗信仰的立場上，早已做了不斷的讓步，讓步到村民可以在



神聖殿堂上僱人跳脫衣舞（跳脫衣舞真不知是那門子的「宗教」？）在慈悲眾生的觀音像前，可以肆意供奉眾生血肉。這種不把宗教最起碼的尊敬放在眼裡的行為，竟然被自我粉飾成是在「爭取宗教自由」，已是令人啼笑皆非！然而寺方這樣的讓步，又焉能滿足那些「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地方人士呢？所以在寺方對民俗信仰一再忍讓的情況下，他們終於按捺不住，開始動粗了！他們試圖用暴力讓尼眾退避。說白一些，這叫做「食髓知味」！因為過去二十年來，多少寺院就是在地痞鄉紳威脅恐嚇、騷擾滋事的情況下，僧尼默然吞聲，黯然離開的。

地痞鄉紳們慣用的手法就是：先以於佛教不宜的血性祭祀或六合彩求明牌等方式，為難僧眾，僧眾只要一反對，就正中其計，因為這就可以淡化其「奪取寺產」的色彩，有利於其製造「宗教對立」的煙幕；其次再散佈謠言醜化或抹黑僧眾，以激起鄉民或輿論對僧眾的反感（此番對付香光寺，用的方法就是散佈「寺方要拆大殿，建納骨塔」的謠言，讓鄉民大為疑懼，並謊稱寺地為鄉民依坪數認捐，而存心抹煞「寺地咸為尼眾購置」的事實以博取輿論同情）；最後就是用騷擾、恐嚇（甚至是毆打）雙管齊下的方式，令僧眾不勝其擾，在美其名「協調」，實則動用地痞流氓鼓噪會場的恐怖氣氛中，讓僧侶被迫讓出法定管理權。

這種「佔奪寺產三部曲」行之有年，無往不利，所以香光寺會慘遭劫難！然而「兔死狐悲，物傷其類」，這不是香光寺的個案問題，而是全體佛教的信仰自由問題。佛教界是該站出來，聲援香光寺，不容它再「淪陷」了！

誰傳「大媽」的旨意？

墨明

當看清這些指示已不再單純是神的旨意，而信仰已不再只是追求心靈的出路時，我們才會徹底看到背後假借宗教名義以牟利的功利現實。

內埔仔地方有心人士與香光寺到底在「爭」什麼？其原因為何？

媒體、社會大眾在討論這事件時，不外將注意力置於信仰層面或法律問題，而忽略了一個地方，那就是：當神明的旨意進入這事件時，一切就變得不單純了！

如果我們仔細分析這事件的前前後後，會發現有心人士每次的動作之前，「大媽」都會有所指示，「大媽」的指示如何被知道呢？當然是透過村民攬轎、乩童作法說出來的，如果「大媽」真有指示倒也罷了！問題是如果有人在背後假傳「大媽」旨意時，又會變成什麼情形呢？

八十三年十月十日金爐倒塌之後，寺方在通往觀音殿（後殿）的扁柏路上設置了臨時金爐，



也擬在新建的大雄寶殿左前方蓋新金爐。但八十四年三月十九日內埔村劉某引導乩童白杞村林某起乩作法，說「大媽」指示金爐位置應在觀音殿右側的空地上，從此，村民三天兩頭來寺要新金爐。

八十四年三月卅一日香光寺擴建臨時會議中，「爐主」、「緣首」及村民代表等決定以卜筮方式決定「大媽」座位，卜筮結果，大媽坐前殿，與會人士簽名中有曾春和、林江溪、劉文玉、林秋和等二十六位村民，寺方並將卜筮結果分寄各家各戶。八十五年十月四日寺方請「爐主」、「緣首」二十餘人討論「大媽」安座事宜，並訂於十月二十六日（農曆九月十五日）舉行安座大典。但十月十二日白杞村林某攬手轎說：只是「『大媽』哭著要坐後殿。」

十月十三日爐主之子林清亮帶師父們前往山仔頂邀請村民同慶大媽安座，該地村民質問法師：「誰說『大媽』要坐前殿？『大媽』哭了！」

十月十六日地方有心人士於內埔老人會館招集村民開會，會中昇平村王某、白杞村林某等人鼓吹村民成立「管理委員會」接管玉山岩，會中白杞村林某起來報告說他於十月十二日攬手轎：「『大媽』哭說有人不讓她坐後殿，要她坐前殿，她不好意思，才哭了！」

是的，「大媽」哭了！虔誠信仰「大媽」的純樸村民怎麼不心疼呢？「大媽」哭了！「大媽」不要坐「前殿」啊！有心人以「大媽」的眼淚號召村民，村民怎會不相信呢？「大媽」的眼淚代表著何等的痛心啊！村民怎會無視於她的呼喊呢？

八十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地方有心人士於內埔國小大禮堂舉行五村十三庄信眾大會，會中決定「大媽」金身留在後殿，並非法組成「玉山岩管理委員會」。原本只是說「大媽」要坐後殿，豈料十月二十二日，昇平村王某等人卻開始以「佛道信仰不同」為訴求議題，說寺方不讓村民拜牲禮、燒金，擅改廟名，並擅自決定把「大媽」金身移往前殿……，因此他們要組成「管理委員會」來管理香光寺。

後來儘管寺方一再保證尊重大眾的意見，絕不移動「大媽」，取消原訂舉行的安座大典，事實的結果，「大媽」也並未被移動。但十二月二十九日白杞村林某宣稱他再度攙轎，「大媽」說了五件事：「（一）師父毀壞『大媽』的金爐；（二）新大殿遮住了『大媽』，夭壽骨；（三）前殿、後殿信仰不同，要分開管理；（四）師父不讓人拜牲禮；（五）八十六年農曆正月十二日卯時拆『香光寺』匾額，換上『玉山岩』匾額。」從此村中謠言開始滿天飛舞，如：「師父要拆掉舊大殿，建納骨塔」（如此一來「大媽」就沒地方住了！）群眾的情緒再度被挑起，欲討回管理權的聲浪愈來愈高漲！

後來，村民非法組織的「香光寺（原玉山岩）管理委員會」欲於八十六年二月十八日（農曆正月十二日）強行接管香光寺，正月初一時，內埔村柳某、林某等人到觀音殿卜筊問「大媽」：「我們眾弟子來看您，您高興嗎？」結果連續三次「聖杯」；他們又問：「正月十二日我們接管香光寺，會成嗎？」結果是「笑杯」，柳某卻虛張聲勢說：「『大媽』有同意！」於是



村民更歡喜傳說「大媽」的笑意。

村民的非法組織有了「大媽」的「旨意」，從此威力信心十足，試問：現代有心人「挾『大媽』以令村民」，村民能怎麼辦？香光寺法師又能怎麼辦呢？

八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昇平村王某來寺宣稱：「僅有合法是無效的，元朝合法政府還不是被民間組織推翻！」並要寺方寫切結書保證不拆舊殿。他更揚言要用農運的方式與寺方協調……，這正說明了有心人意圖之所在。

有心人只要假借「大媽」的指示，那麼就算是先前眾人的會議決定，也可以完全不予承認，儘管香光寺一切合法，但世間的法律如何抵擋得了「大媽」朝令夕改的「指示」，以及假借「大媽」旨意的人所帶動出來的群眾運動呢？更何況是還在修行位的香光寺法師？她們可以用靜坐來抗議村民非法接管的行為，但她們卻無法預期什麼時候「大媽」又會說出什麼旨意？而這恐怕只有那些有心人士才知道吧！

當看清這些指示已不再單純是神的旨意，而信仰已不再只是追求心靈的出路時，我們才會徹底看到背後假借宗教名義以牟利的功利現實。所以，香光寺與村民的衝突，不是純信仰的問題，也不是只有法律可以處理的問題，與其說是因信仰不同而引發的管理權之爭，不妨說是假大媽的「旨意」與法律的競賽吧！

「大媽」與她的弟子們

從「大媽」說起

釋見蘇

「大媽」——觀音佛祖，坐在「金交椅」內守護著內埔仔十三個庄頭，入新厝要請問「大媽」良辰吉時，生病要請「大媽」到家「看診」，世居在這片山林的人信仰她、崇拜她，直到現在……

坐在「金交椅」上的「大媽」

她，頭戴鳳冠，身著霞披，金絲銀線織成的彩袍上繡著朵朵燦爛的蓮華。

她，高高地坐在佛龕之內，神情莊嚴而安詳，微張的雙眼迎著東升的旭日，也望著座下來來往往的群生。

日升日落，一百二十年就這樣望了過來。她——觀音佛祖，守護著嘉義竹崎內埔仔的十三



個庄頭，世居在這片山林的人信仰她、崇拜她，直到現在，他們暱稱她為「大媽」。

傳說「大媽」來自大陸，原來由白杞村民林極所供奉，後來因為屢有神蹟而聞名於地方，村民便集資為她蓋起廟宇——玉山岩，「大媽」於是從窄窄的民家神案坐上了殿堂的佛桌，就在溪州這稱為「金交椅」的山坳裡長住了下來。

山坳就像是一張椅子，有著堅實的靠背，兩邊扶手長著兩棵老樟樹，圈著一方清淨的天地，椅前山溪匯集，三寶山遠遠在望。

據說這塊地若不用來蓋廟，就必定會出一個皇帝。它畢竟沒有被允許出生一位皇帝，而被獻給了「大媽」——一位福佑眾生的菩薩。

「大媽」便坐在「金交椅」內與內埔仔的五村（內埔、昇平、桃源、塘興、白杞）十三庄遙遙相望，「金交椅廟」成為村民們給玉山岩的另一個名號。



◎山坳就像一張椅子，有著堅實的靠背，圈著一方清淨的天地，「大媽」便坐在「金交椅」內。（圖為大約民國六十六年時的香光寺。本刊資料照片）

重建「大媽」的殿堂

春去秋來，「大媽」的慈光照拂著村民，傳說在盜匪猖獗的時代，現今鹿滿一帶是從嘉義到竹崎最危險的路段，常有土匪集結洗劫路人。曾有這麼一個晚上，土匪想來偷襲內埔仔，卻看到庄頭上集結了許多兵馬，因此不戰而走，人人傳說這是「大媽」的顯化。

但「大媽」的神威顯然也抵擋不住大自然的災變，光緒三十二年時發生的大地震，震垮了村民的家園，也震塌了「大媽」的殿堂，「大媽」便在各戶人家裡輾轉流徙。廟塌廟起，重建的玉山岩在民國三十二年的大地震中，又再度成為廢墟，淹沒在荒煙蔓草中，成了鬼影幢幢的所在，「大媽」又隨著村民的足跡在山間草徑上流徙徘徊。

「大媽」雖然少了寬廣的殿堂，但村民虔誠的香火不曾暫歇，他們從來沒有忘記她的慈顏。民國五十八年重建募款的聲音再度於山野間響起，村民們以鋼筋水泥重建「大媽」的殿堂，歷經三年，玉山岩像是個雍容的貴婦重新坐在「金交椅」上，不再荒草迷離、蒼苔斑剝，殿頂燕尾上的圖飾五彩繽紛，映著絢麗的朝霞，「金交椅」有了生氣，「大媽」不再流離奔走。

村民慶祝「大媽」有了新家，但接下來應該由誰來照顧她的生活起居呢？民國六十三年，村民在「大媽」面前擲筊祈問，遠在高雄的心志法師在連續得到十多次的「聖杯」之後，成為玉山岩的住持。翌年，經信徒大會通過「玉山岩」改名為「香光寺」。



「大媽」走入村民生活

「大媽」常不在寺裡，而被請出去辦事，有人生病了，他們會請「大媽」到家「看診」，要入新厝就得請問「大媽」指示良辰吉時，若要娶媳婦也要問問「大媽」八字和不和。

有事時尋求「大媽」的協助，娛樂時村民也不會忘記「大媽」，如有其他的宮或廟要酬神拜拜、做大戲時，「大媽」

也會被奉為上賓到場看戲。當七〇年代大家樂風行時，「大媽」忙著被問明牌，不過，聽說慈悲的「大媽」從沒有出示過任何的明牌號碼，甚至透過乩童指示問明牌的人不可以玩大家樂。

一次有位村民來寺



◎「大媽」常不在寺裡，不論吉凶禍福，她總伴著村民，走過許多寒暑。（圖中下方中坐者為「大媽」，右為「二媽」，左為「三媽」。本刊資料照片）

看到「大媽」的衣裳稍有破舊，便立即發心做了一件新衣裳給「大媽」穿戴，而且要親眼看見「大媽」穿戴好才開心離去，村民對待「大媽」的熱誠在生活點點滴滴中表現出來。

「大媽」有時實在是太忙了，村民於是新雕了第二尊的「二媽」與第三尊的「三媽」，作為她的助手，村民把她們當成三姊妹，身為大姊的「大媽」最具權威，「大媽」不在家時，「二媽」與「三媽」也會幫忙處理事務，若三姊妹都不在家，還有人需要祈求時，就由其他的「副媽」出門。

香燈師的工作

平時她們三姊妹同坐在龕內的鎮殿觀音菩薩座下，如果不從位置來區分，第一次看到的人可能無法分辨，但如果仔細觀察，就會發現「大媽」的臉俊秀而莊嚴，「三媽」的鼻子有點塌，「二媽」看起來就比她的姊妹嚴肅。每一位剛出家的法師在學習朝暮課誦之外的第一件事，就是要能辨別出「大媽」「三姊妹」的特徵和她們的寶座。

香燈師每天清晨上好香後，便是要為「大媽」戴上鳳冠金帽，鳳冠上的紅色絲穗要端正地掛在胸前，晚上安板養息前也要將金帽小心翼翼保管。如此大費周章，只因曾有偷兒取走了「大媽」的金帽，驚動了村民，從此香燈師便多了為「大媽」戴帽的工作。



「大媽」出殿辦事時，知客師要詳記她的去處，三天後若未回寺，便要去電提醒。舉凡「大媽」的一切，都是法師關心的範圍，如此，二十多年如一日。

遶境傳遞「大媽」的祝福

每年正月十六、十七兩天的遶境及二月十九日的「大媽」聖誕，是「大媽」最風光的時候。在這兩個日子裡，「大媽」一定不會出門，坐在寶座上等待她的弟子們。尤其遶境更是全境村民的活動，事前「爐主」忙著打點各項大小事



◎「迎熱鬧」是每個村民生命成長中的一部分，大家都以能迎「大媽」遶境為無上光榮。（本刊資料照片）

宜，請戲班、採購供品無一不精打細算，在有限的「丁口錢」上做最大的運用，並且還要會同「轎班首」查點大轎及樑傘，如有損壞要及時修護。遶境當天各「緣」的「緣首」則負責率「陣頭」及「轎班人員」到半天岩、南北港、朴子等地迎請王爺及媽祖。另外也要有人守夜保護佛像金身及添加油香，或協助道士拜三界公、拜廟口等事，村民都以能迎「大媽」遶境為無上光榮。

大轎要進殿前，只見得工作人員忙著疏散站在殿頂上的人群，尤其婦女、小孩更是不能站在大轎入殿的路線上方，因傳統的觀念是「女人不可爬得比『大媽』轎還高」。農村社會中女人不潔的觀念在廟會中表露無遺，女人不但不准親近金身，甚至連樑傘、神轎也不可碰觸。

許多人的手揮舞著，鑼鼓聲、喊叫聲如潮水般一波波湧向殿前的廣場。扛轎的人上下用力搖晃著大轎，蓄勢待發，就等那腳下的鞭炮響起，舉黑令旗者一衝而出，一頂頂的大轎便像鳥

白杞寮玉山岩恭迎觀音佛祖天上聖母遶境平安				
頂坪緣金名冊			緣首：林信次	
林信次	男五丁女七口	一三七五元	林義雄	男五丁女三口
林漢祥	男八丁女四口	一五〇〇元	吳正國	男五丁女三口
林榮輝	男二丁女三口	七五〇元	林正清	緣金
林榮賜	男二丁女三口	五二五元	吳開忠	男三丁女九口
林鍾溶	男四丁女四口	九〇〇元	吳金木	緣金
姚秋松	男八丁女十口	一三五〇元	朱柱	男五丁女四口
林有成	男五丁女六口	二〇〇元	劉文進	男七丁女四口
林猷堂	男三丁女一口	五二五元	林四川	男三丁女四口
吳振吉	男大丁女四口	一三〇〇元	林茂松	男三丁女四口
吳麟	男四丁女二口	七五〇元	郭文斌	男五丁女二口
吳			賴清鈿	男二丁女六口
				七五〇元

◎「丁口錢」由「緣首」收集，「爐主」負責管理，是遶境與平日活動費用的基本來源。（本刊資料照片）



一般，依序飛奔出去。衝過陣陣鞭炮，衝過整日遶境的疲累，將滿心的虔誠如箭似地衝進觀音殿。

趕了一天的山路，巡行過每戶人家，傳遞平安的祝福，當扛著大轎衝進觀音殿而步履稍有錯踏，以致轎身傾斜時，在旁的人都會趕緊護拉他一把。有位白了頭的老人家也跟著扛轎衝入殿內，臉上的皺紋內好似塞滿了香灰，頭上滿是炮屑，通紅的臉上是一片虔誠的顏色，踉蹌的步履踩著他還願的心情。

在遶境及大媽聖誕日的夜晚，布袋戲、歌仔戲的戲台，甚至歌舞團、康樂隊的舞台便在香光寺的廣場上搭起，戲台就正對著「大媽」的殿堂，村民們要請「大媽」看戲了！

每每戲台上的布偶或演員演得聲嘶力竭、音效聲光十足，台下的觀眾卻寥寥無幾，村民多半去街上吃大拜拜了！只有幾個小孩子仰著頭陪著殿內的「大媽」看戲。直到夜深，小孩



◎巡行過每戶人家，傳遞「大媽」平安的祝福，扛著大轎衝進觀音殿，白頭的老人家踉蹌的步履踩著他還願的心情。

（本刊資料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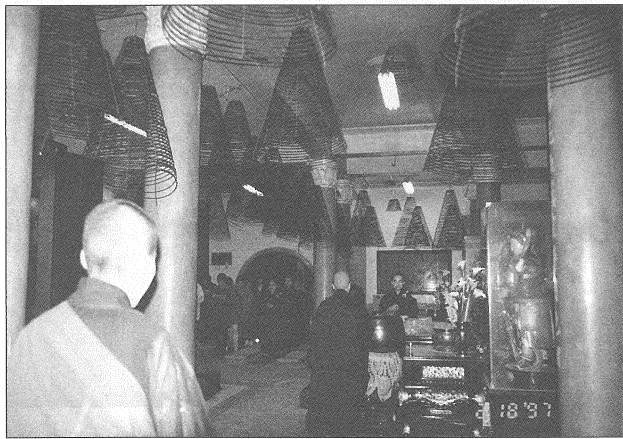
子也被大人帶回去了，只剩「大媽」孤伶伶地聽著戲台上演員對話及夾雜著的哀怨流行歌。倒是布袋戲的主持人，不管有幾個觀眾，他始終賣力地為「大媽」主持節目。

不過當換歌舞團、康樂隊的清涼秀上場時，觀眾又會多了起來！這時人們興奮吶喊，鑽動的人頭早已遮住了「大媽」的視線。

有誰知道「大媽」的心意？

八十四年當香光寺的大雄寶殿粗胚完成時，「爐主」林江溪、「緣首」及村民代表在「大媽」面前擲筊，結果「大媽」決定要安坐在新的大雄寶殿內。八十五年大眾共同商議在農曆的九月十五日將「大媽」的金身移往新殿。不久傳聞有位

村民一天「攆轎」後表示，「大媽」哭著說她不要到新殿去，在這件事的決定上「大媽」有些為難，因為「大媽」也不好拂逆師父的好意。村民們於是在當天聚集香光寺，欲阻止「大媽」金



◎村民在殿內掛上三十多個一尺寬的大香環，好讓「大媽」的香火更加旺盛。（本刊資料照片）



身移往新殿，師父當然尊重大眾的意見，「大媽」仍安坐在觀音殿原來的寶座上。

不久，村民們又說「大媽」的香火太少，她的臉還不夠烏黑發亮，如此就無法顯示她的靈聖，於是買了大把大把的香末，每天來燒，薰得殿內煙塵漫漫，燒得香爐著火，他們很高興「大媽」終於有靈「發爐」了。每天有人來上一百多柱香，虔誠的一百多柱香擠滿著香爐，對師父千叮嚀萬交代不可拔出香腳，因為若拔了香腳，「大媽」的香火就無法旺盛。而且村民更表示要來接管玉山岩，這樣「大媽」的香火才能更旺盛。

殿內的柱子間也掛滿了一尺多寬的大香環，三十多個大香環讓「大媽」坐擁香雲，她眼睜睜地看著、沈默著。

她就這樣眼睜睜地看著、沈默著，依舊是一百二十年來的眼神。

下一次「大媽」會再指示她的弟子們什麼事呢？



◎誰都無法預料何時「大媽」會指示什麼，大概只有「桌頭」才知道吧！（本刊資料照片）

流盪在山林間的法情

師父與村民之間

釋自陶

師父們的拜訪為村民捎來佛菩薩的問候，

一聲「阿彌陀佛」的招呼與回應，善意在彼此的心田流動，

涓涓滴滴的法情匯集成清淨的法流，流盪在山林間……

就這樣，世居在內埔仔這片山林的人們與香光寺的法師，在「大媽」的守望中擁有共同的回憶。

捎來佛菩薩的問候

每年初春的幾片綠意剛在枝桠綻放，常可看見騎著摩托車，頭戴安全帽的香光寺師父拿著



法會的邀請帖挨家挨戶到村裡佈教，請大家回寺迎春過年。她們或到村落的市集，或去更偏遠的山中，即使山裡只有幾戶人家，法師們仍然帶著佛菩薩的祝福前往。

山間果農熱情地招待寺裡來的朋友，女主人忙著沏上今年新鮮的春茶，男主人則遞上剛從枝頭採下的橘子，有的甚至開卡拉OK唱歌助興。他們談著今年農作物的收成與外出求學孩子的近況。閒談間他們帶師父們到屋後的果園，隨手摘下一大籃葡萄柚，「帶回去給寺裡的師父吃吧！」「這些果子醜歸醜，還是挺甜的！」他們長年被太陽曬黑的臉上，閃動著熱切與幾分靦腆。

有時在山徑上碰到了鄰人，被拜訪的人家也會高興地向他們喊著：「是寺裡的師父啦！來看阮啦！」「師父啊！來阮家坐啦！」隔著小小的山溝，親切的邀請從對面那片山頭傳來。

每一戶人家的熱情幾乎是一樣的。常常與村民談完話穿過低低的屋簷走出來時，天空已飄



◎帶著佛菩薩的祝福，法師每年都會拜訪村民，村民熱情地接待寺裡來的朋友。（本刊資料照片）

起山區常見的雨絲，這時三合院內的幾戶人家更爭相出來送雨衣，叮嚀天雨路滑，騎車要小心。

師父們的拜訪為村民捎來佛菩薩的問候，也帶回滿滿的水果與情誼。

山谷間的「阿彌陀佛」

平常的日子裡，在供奉「大媽」之餘，村民也不忘關心師父的生活。

有一年，龍眼大豐收，市場消化不了，一斤還不到十元，光請人採收的工錢及運費都比賣價多上好幾倍，採收後即使全部都賣出去也無法回收成本，村民只好任滿樹的龍眼高掛，直到它們自行掉落歸塵，雖然滿山滿眼的龍眼，就像一層層厚厚的黃雲壓在村民的心上，但有的人仍忙著烘製龍眼乾，大包小包地讓師父們帶回。小黃瓜、絲瓜豐收的季節，香光寺的大寮裡也堆滿了成堆的瓜果；端午節到了，村民會邀師父去採粽葉以包粽子；而山上的野菜、黑甜菜、仙桃、橘子、葡萄柚等更是師父常可收到的食物。

山間的公車遲到二十分鐘是很正常的，等一個小時才見公車珊珊來遲也是正常的，開著農用拼裝車的果農或騎著摩托車的婦女，看見師父在路旁等車時，總是會停下來載師父一程。

不論什麼時候，只要遇到法師，一聲「阿彌陀佛」的招呼與回應，就迴盪在山林清新的空氣間，善意也在彼此的心田流動。多少年來，多少次相遇，多少句「阿彌陀佛」，已沒有人算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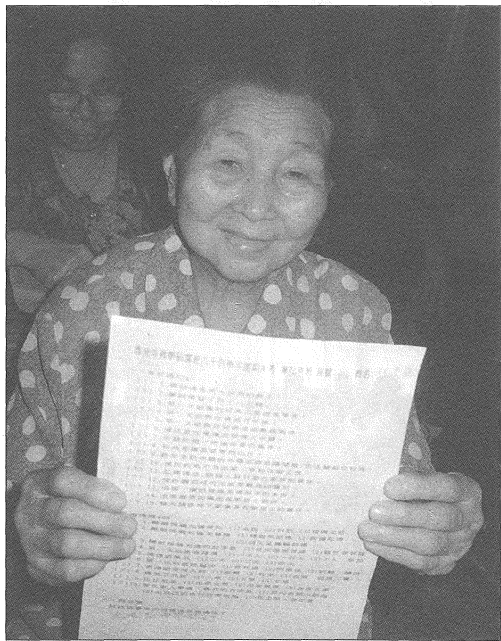


清楚了，只記得在白鷺鷥飛過的山谷、在兩旁掛滿累累果實的小徑，或在村庄街角的店面，有那麼一句「阿彌陀佛」一直在招呼著、回應著……。

流向山村的佛法

為使經年「做山」的村民們有熏習佛法、開拓視野的機會，二十多年來，香光寺的法師為他們設想並舉辦了許多活動，從早期的兒童課業輔導班及成人的「論語班」到現在的「佛學研讀班」，這份對鄉土的關懷不曾稍減。

每個月的第一個星期天，常常近中午時分就可以看到提著花布包，拿著黑雨傘的老人到寺中來等著參加下午的念佛會。住得遠的就坐公車來，住得近的就走



◎拿起筆簽上自己的名字，在滿佈皺紋臉上，笑意是如此喜悅滿足。（本刊資料照片）

路來，不會坐車而住在更偏遠山區的人則由家人送來。

有位住在較遠山頭的桃源村老菩薩，總是在中午十一點半前用過午飯，頂著太陽走一個半小時的路程到香光寺參加共修，問她累不累、要不要休息，她總是笑笑著走到觀音殿念佛，彷彿她早就在這兒一樣，那麼安詳自在，他們手拿念珠在殿內靜坐念佛的神情，令人動容。

在「菩提系列」活動中，師父教導他們插花、煮素食、讀經、寫字，希望他們將佛法的精神融入在生活中。原本不會看字的老菩薩們，在師父一字一字的教導中也會誦經了，最令人高興的是他們也能用巍巍顫顫的手，拿起筆寫出自己的名字，他們在經本上、書包上、作業簿上簽上名字，在滿佈皺紋的臉上，笑意是如此喜悅滿足。

平時他們在家裡忙完農事，也會練習寫字或抄經，並且拿回來給師父批改，遇到寫錯字時，師父規定要重寫一行，但是他們往往會寫上一篇，樸拙的字跡中盡是慎重的心意。



◎法師到縣內的國中演講，希望將正確的人生觀傳遞給青少年。

（本刊資料照片）



佛學研讀班開辦時，除了課堂上有系統地介紹佛教義理、佛門禮儀之外，師父們還租遊覽車，帶同學們到各地寺院、風景名勝參訪。

每當村中有人過世時，師父們會到喪家致哀念佛，勸導他們在民間喪儀中也能念佛、誦經或布施，為亡者種植功德。每回寺裡有法會時，村民會負責搭帳篷，婦女們會結伴回寺幫忙切菜準備齋食，就讀佛學研讀班的同學則獻供、獻唱。

在假期時，香光寺也曾舉辦兒童才藝營和暑期課程輔導，教導村中的初中、高中同學們數學、書法、英文、國文等課程，甚至聘請嘉義資優老師來山輔導他們課程，法師也曾至附近的國中、小學演講，以佛法與青少年朋友們結緣。而在全民健保未開辦之前，香光寺曾辦有義診，另外也有火災救助、颱風救助、公路災禍起薦等，希望為地方略盡棉薄之力。

隨著佛法的傳遞，這些涓涓滴滴的法情匯集成一股清淨的法流，歲歲年年流向山村；而同時也有一股來自純樸心田的真摯情誼，年年歲歲自山林間流向香



◎「菩提參訪」活動，師父帶村民到各地寺院、風景名勝參訪。
（圖為民國八十一年，悟因、明迦法師率村民至高雄元亨寺參訪。本刊資料照片）

光寺。

誤會就從謠言開始

不知從何時開始，也不知出自何人，有關香光寺的謠言就在街頭巷尾、茶餘飯後展開。誤會點點浮現，儘管香光寺法師一再表明立場，四處竄起的謠言仍不斷擴散，揮之不去。

當中台山出家事件在社會上喧騰一時之際，村裡也傳出香光寺法師使用法術誘惑女青年出家……

當妙天禪師蓋納骨塔以詐財轟動社會時，村中又傳說師父要將「大媽」的金身移往新的大雄寶殿，就是要拆掉原有的舊殿，興建納骨塔，群情激憤，甚至有人揚言要誓死護殿……

當有人抨擊湄州媽祖遶境全台，入廟要數十萬元時，香光寺也被不知情受鼓動的村民指責每頂轎入廟要數萬元，而事實上歷任「爐主」在「會帖」時，早已針對此事澄清過……



◎香光寺舉辦暑期輔導班，教導村中青少年數學、英文、國文等課程。（圖為心志法師於暑期輔導班結業典禮頒獎鼓勵同學。本刊資料照片）



專輯

當原有的金爐因八十三年擴建工程挖地基，且遇席斯颱風以致水土流失，而不幸倒塌時，村中謠傳法師故意毀掉金爐，不讓他們燒金紙以敬神，而枉顧法師以鋼索綁住金爐，準備臨時金爐以應急的用心……

佛教道場本是以素食禮拜，香光寺雖是佛教道場，但為尊重地方上的傳統，葷腥之類的食品都是放在觀音殿門口祭拜，如此情況行之二十餘年沒有改變，即使是中元普渡大拜拜，村民也漸漸改以鮮花素果或素食製品祭拜好兄弟們。若遇到村民偶有拿牲禮祭拜，法師仍然尊重其誠心，可是現在卻謠傳師父不准村民拜牲禮……

香光寺動土擴建時，村民舞獅、獻供、獻唱共同慶祝，但是有心人士卻謠傳法師做什麼事都沒有通知他們，包括香光寺擴建工程……

當香光寺僧眾人數漸漸增多時，村民便



◎民國八十二年，香光寺擴建動土典禮上，村民舞獅、獻供、獻唱，共同慶祝。（本刊資料照片）

謠傳香光寺被「菜姑」佔去了，「菜姑」不讓人進廟拜拜……

是誰變了？

就如拜性禮的習俗從來沒有離開過香光寺一樣，謠言也從沒有離開過香光寺。

就在二月十八日那天發生了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欲強行接管香光寺的事件，一些村民就在「大媽」的座下敲鑼打鼓傷害法師，而法師只能無言靜坐抗議……，這些畫面配合著「僧俗爭廟產」的標題，透過媒體傳送到世人的面前。

二十多年的光陰逝去，當初邀請法師來弘法的地方長老們雖已相繼凋零，但法師與村民間的法情早已流盪在山林間，而今橫生衝突，是村民變了？還是香光寺法師變了？抑或是有心人的從中煽動？只留下一個問號，給這片蓊鬱的山林與依然守望的「大媽」。



◎二十多年的光陰逝去，法師與村民間的法情已流盪在山林間。
(圖為張登財(左一)贈書與香光尼眾佛學院圖書館，由悟因(右一)、明迦(右二)法師接受。本刊資料照片)



心中的一把戒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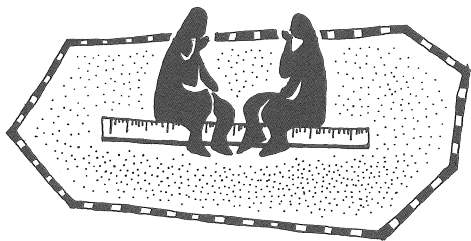
釋見允

我很少回家，每次回家，母親總是非常高興。一次開車載母親出去，母親就拎了一包我喜歡吃的蓮霧上車。

當母親高興地吃著蓮霧時，發出了很大的聲響，我便說：「吃東西怎麼那麼大聲！」突然間，車內一片寂然，我感到母親被我傷害了。路上車子較少時，我順手拿了一顆蓮霧咬了一口，這時母親說話了：「你吃東西也有聲音呀！」

此後每當我覺得別人有過錯的行為時，腦海中總會浮現那幕景象，它讓我再思考：「我回應的態度是什麼？是基於真正的關懷，還是批評責備而已呢？」

這是母親給我的反省，也是我心中的一把戒尺。



（繪圖：釋自顯）

重現古刹光輝

香光寺的過去與現在

編輯組

心志法師晉山，信徒大會訂立公約，莫立寺基；

悟因法師創辦佛學院，培育僧材，推廣佛教教育；

明迦法師繼紹弘化志業，推展各項建設……

村民信仰中心——玉山岩

香光寺原名「玉山岩」，位於台灣省嘉義縣竹崎鄉的山間，是座擁有百年歷史的古刹。清光緒二年，據說村民林極供奉一尊來自唐山的觀世音菩薩，非常靈驗，村人請其將菩薩讓所有村民禮拜，以護佑地方。於是在溪州現址建構殿堂，為菩薩安座，名為「玉山岩」，又因現址地形似把金交椅，所以村人又將之稱為「金交椅廟」。



光緒三十二年春，嘉義發生大地震，木造

的殿堂傾圮殆盡，村民乃奔走重建，在同處架起石砌的大殿，成為附近十三庄信仰的中心。

村民稱觀世音菩薩為「觀音佛祖」或「大媽」，每年有一次的遶境活動；每月初一、十五日及二月十九日菩薩聖誕，村民會入寺燒香；若家中偶有事故，亦會請「大媽」回家問卜。

民國三十年冬，地震再襲嘉義，大殿再度摧毀殆盡，於是「大媽」輪寄百姓家，當年農曆香火盡失，頓成人煙罕至的地方，僅剩蔓草及斷垣，且幾經轉折，原有土地、屋舍也都蕩然無存。

五十九年春，部分村中長老林對、曾南居、林宜和、林恢弘、林萬來、張登財等發起成立重建委員會，集資以鋼筋水泥再造，迄六十一年冬完成現存觀音殿粗胚。六十二年辦妥寺廟登記，林對任住持，林恢弘任管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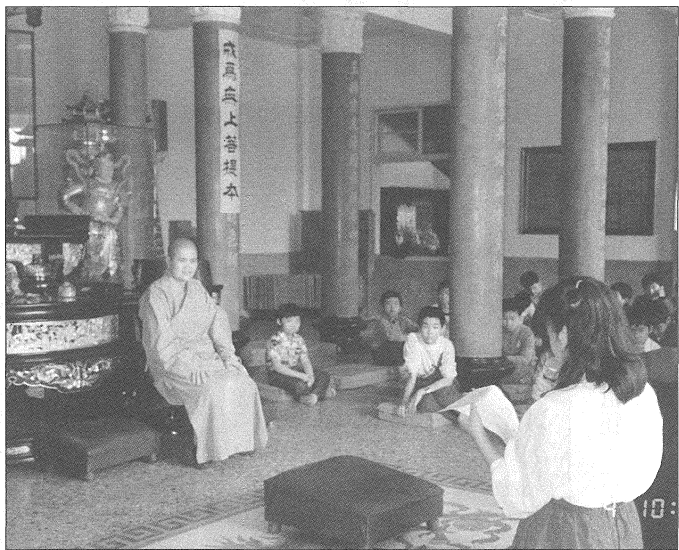
◎民國五十八年左右，「玉山岩重建委員會」的委員們至各地寺廟參訪取樣。（圖中右起：邱嘉珍、曾南居、林三江、邱三懷、林宜和、張登財、林黃金、林恢弘、黃天生、吳宜順。照片提供：張登財）

心志法師晉山，信徒大會訂立公約，奠立初基

殿宇初具，村民有感道場要永久持續管理，必得由出家法師住持，重建委員會遂派代表至高雄禮請白聖長老座下心志法師前來駐錫。當時法師累次婉拒，長老幾次南下力邀，遂於民國六十二年三月率弟子見竺法師等晉山。

六十四年信徒大會通過，由心志法師擔任住持與管理人並訂立公約，敬奉諸佛之祭品，以清香、鮮花、水果為原則，例行法會有二月十九日觀音聖誕、正月遶境平安、四月浴佛法會，並不建納骨塔，不收功德牌位，且經信徒大會同意，將「玉山岩」更名為「香光寺」。

法師晉山時，香光寺除「觀音田」外並無任何寺產，只有大殿粗胚及茅篷一間，相當簡陋，



◎心志法師抱定「為菩薩點香火」的心情，自擔任住持與管理人後，便四處奔走募化，並積極弘法，奠立香光寺基。

（圖為心志法師主持兒童營活動剪影。本刊資料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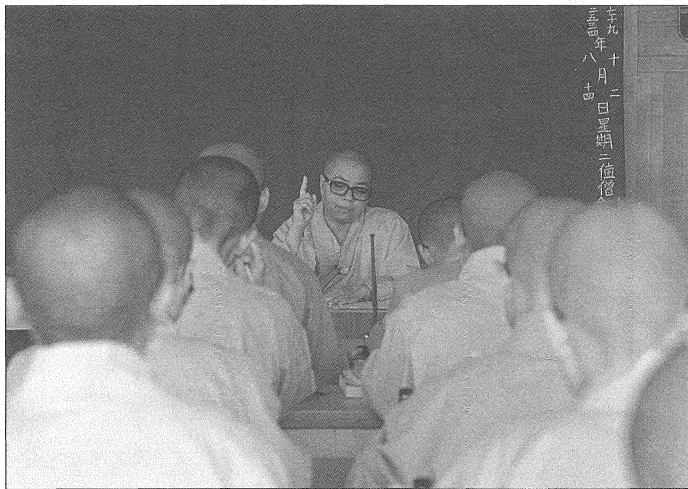
專輯

但隨即開始弘法工作，法師抱定「為菩薩點香火」的心情，四處奔走募化，開始向民間購買土地，再加後繼歷任住持繼續努力募化，每筆土地與殿堂舍均登記於「香光寺」名下，香光寺寺基於焉莫立。

悟因法師創辦佛學院，培育僧材，推廣佛教教育

民國六十八年，心志法師有感於個人不足，乃禮讓賢能，敦請甫自美歸國的悟因法師，經信徒大會同意晉山為住持，心志法師仍任管理人。悟因法師六十九年初晉山，旋於當年二月開辦香光尼眾佛學院，並成立圖書館，造就僧青年。

七十年，寺前土地的地主與人合建公寓，寺前景觀已遭破壞，於是法師們在十萬火急中奔走借貸，遂買下寺前土地約一千多坪，連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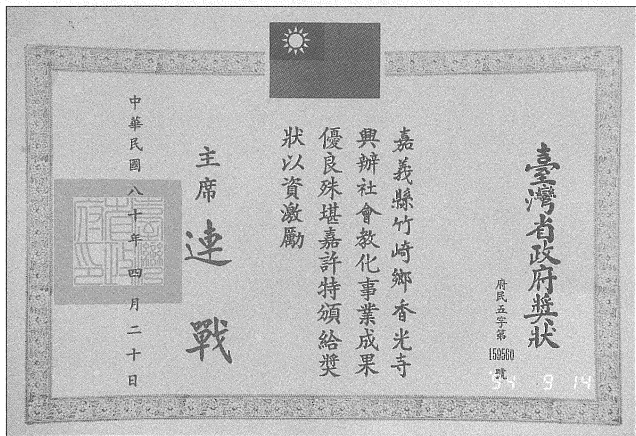


◎民國六十九年，悟因法師創辦「香光尼眾佛學院」，並成立圖書館，造就僧青年。（圖為悟因法師上課一景。本刊資料照片）

後陸續購買共有近二甲之數。七十二年，來寺出家法師增至四十餘人，為長遠設想及接納更多的修學者，遂作全盤規劃整建，工程計分七期。七十四年第一期工程有講堂、齋堂、寮房、關房完工使用。

悟因法師一方面以培育僧材為職志，一方面與心志、明迦二師同心協力推展法務，從事社會教化。從六十九年至八十五年間，於佛學院畢業學僧計九十餘人，一一分派至雲嘉、高屏地區弘化。歷年舉辦的活動有村莊兒童課業輔導與兒童、婦女、大專、工商團體等營活動，並傳授在家戒法等。寺務推展成績斐然，屢受教會、政府頒獎。

七十一年悟因法師因晉駐嘉義佛教會館因緣，於七十三年在該館創辦「佛學研讀班」，以有系統、有結構的教學方法向社會大眾介紹正信的佛法。同年，協助縣政府推廣「書香飄到百姓家」教學活動；香光寺法師受聘至各道場、校園弘化，並於中國廣播公司相繼開播「一葉一如來」、「恆河上的月光」、「菩提樹下」等廣播節目，落實推廣佛教教育的志業。



◎悟因法師繼任住持後，積極從事社會教化工作，於民國八十年獲省府獎勵表揚。（本刊資料照片）



專輯

七十四年創辦《香光莊嚴》雜誌，以文字推動建設智信的生活教育。八十年推動《台灣佛學院志》叢書的編纂工作，至八十五年為止，已出版的有《福嚴佛學院志》、《圓光佛學院志》。

八十一年創辦「香光書鄉出版社」，出版

各類叢書，計有法音叢書、法衍叢書、香光叢書等，其中法音叢書是翻譯引介南傳佛教思想，目前已出版佛使尊者著作六本——《二問一智慧》、《解脫自在園十年》、《生命之囚》、《生活中的緣起》、《法的社會主義》、《精神食糧》。另外出版了「四分比丘尼戒講錄」錄音帶，在推動佛教文化出版方面不遺餘力。

明迦法師繼紹弘化志業， 推展各項建設

八十一年秋，悟因法師以「住持佛法」



◎明迦法師於民國八十二年晉山後，隨即開辦香光寺佛學研讀班，推廣成人終生學習理念。（圖為明迦法師於香光寺佛學研讀班開學典禮上致詞。本刊資料照片）

為念，為使寺院機構生生不已，期由新血創新機，乃毅然卸任，禮請明迦法師，經信徒大會同意晉任為住持。

法師晉山後，繼紹弘化志業。並於八十二年二月對竹崎鄉及鄰近鄉鎮民眾開辦香光寺佛學研讀班，推廣成人終生學習理念，以提高人文素養，美化心靈生活，回饋造福鄉里。

八十二年五月香光寺舉行擴建動土典禮，地方紳仕、顯達、村民獻供舞獅剪綵凝聚共識，增建有大雄寶殿、禪堂、校舍、圖書館、行政大樓，增建後的寺宇景觀展現三殿凜然的新面貌。原後區觀音殿供奉觀世音菩薩，是法師平日殿課誦誦行持之處；最前的彌勒殿以沉思彌勒和拱手圍抱形的曲道，迎接每位入寺者；中棟的



◎民國八十三年，香光寺進行擴建工程，增建後的寺宇景觀展現新的面貌，提供大眾一良好的學佛環境。（圖為新建的大雄寶殿。本刊資料照片）



大雄寶殿供奉釋迦牟尼佛，是法師平日禪修及帶領信眾參修之所。

弘法護教、關懷鄉土是始終不變的堅持

香光寺四面環山，自成一方淨域，從一間小木屋到石砌的佛堂，從鋼筋水泥的殿宇到雄偉的現代建築，其過程是迂迴而曲折，其演進發展更是艱苦而卓絕，由法師們克盡心力與護法、善信鼎力扶持，這座百年古剎才得重現佛陀慈光！現今的香光寺不僅是民間的信仰中心，更是全國信眾修學的場所，也是佛教宗教師的培養處。

日復一日，一群追隨佛陀教育理想的法師，在這塊土地上耕耘，募集十方法緣，闢一方淨土。堅守不為觀光遊覽道場，也不做寶塔佛事門庭，以從事佛陀教育為職志。

「此是佛行處還至本道場」、「五百年前我輩是同堂羅漢，三千界內問誰能安坐須彌」，香光寺客堂前的對聯，也如是迎著每個向上向善的生命，日出、日落。繼往開來弘法護教，關懷鄉土回饋社區，是我們始終不變的堅持。

編輯組

香光寺答客問

問：村民說師父將「玉山岩」擅自更改為「香光寺」，是真的嗎？

答：民國六十四年「玉山岩」更名為「香光寺」，這在舊殿右側年由「玉山岩重建委員會」所立的石碑（民國六十六立）文中早有記載。這是法師與村庄長老共議，信徒大會決議才更名，當時只有六位法師參與，其他數十位皆是村庄長老，並非七十二年由法師更名，更不可能有「擅改寺名」的情事。該次會議記錄有報請嘉義縣政府核備在案（嘉義縣政府64.3.21嘉府嘉民行字第21886號）。玉山岩就是香光寺，香光寺就是玉山岩，二者是相同的。

問：村民說香光寺侵佔玉山岩寺產，他們要追回廟產，這是真的嗎？

答：據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的台灣省嘉義縣寺廟登記表所載，玉山岩登記為「佛教」，屬「募建」，住持林對，管理人林恢弘。不動產方面，此「廟」是信徒林長榮無償供用，非屬「廟產」，並有登記土地所有權人為「觀音佛祖」的「觀音田」（該田園位於昇平村）。

所謂「佔據廟產」、「侵佔民地」其實是子虛烏有的事，心志法師（王美枝）六十三年就任



住持時，除「觀音田」之外，在「玉山岩」名下並無任何一筆的寺產。

一直到六十五年才開始第一次購入土地，因當時寺名為「香光寺」，所以該次及此後陸續購入的土地等寺產，一概登記在「香光寺」名下，所有土地都是由民間購買，而所有寺產均有案可查。歷經心志、悟因及明迦三位住持法師的辛勤經營、十方信眾的護持，寺產都是經由合法手續購得，何來「佔據廟產」之事？而且原玉山岩「本廟」土地，是林長榮個人無償供用，並非屬於「廟產」，所以村民說要「追回廟產」，何有「廟產」可追？

香光寺所有的土地、建築，無論前區或後區都是來自大眾，屬於大眾所共有，是完全依法定程序登記為香光寺的財產，誰也帶不走，誰也不能任意處分，根本談不上佔用。

問：村民組成「香光寺管理委員會」欲終止委託管理，接管香光寺，能成立嗎？

答：如二月十七日中時晚報報導：「要將該寺（香光寺）管理權及廟產交由管理委員會」等等，這也是於法無據之說。香光寺於民國七十六年依省政府民政廳73.7.9民五字第2740函訂定組織章程，而依該章程第四條所言：「香光寺之寺務推展、內部人事、行政、寺務等運作，除受主管機關依法監督及本章程節制外，不受任何團體或私人干預。」因此，寺方不可違背眾多信眾之託，將管理權私自交給個人或其他團體，更何況是非法組織的團體。

新任管理人與住持皆是由信徒大會中產生，共同管理推動寺務，故有心人士所謂「終止委

託管理」，在自始從無委託管理下，何來「終止委託管理」！又所謂「心志法師未經信眾同意，竟將寺院交給其他女尼管理」之說，實是詆毀之言。

香光寺這一切，都是本地十三庄的信眾以及其他各地無數信眾，二十多年來點點滴滴、聚沙成塔奉獻出來的，寺方無權私相授受，把它交給任何人管理。我們一向尊重大家的意見，更遵守法律的規定，一切依法而行。

問：村民說法師要拆舊殿蓋納骨塔，香光寺有這項計畫嗎？

答：香光寺始終未有，也不可能為興建納骨塔而拆掉舊殿的計劃，因為這是有違本寺宗旨的，會有這樣的傳言，是有部分有心人四處造謠，並以阻止香光寺拆舊殿為藉口，煽動村民，糾眾組非法的管理委員會，並向不知情的民眾收取捐款，進而企圖於二月十八日強行佔管香光寺，這是極端無視社會秩序及政府公權力存在的行為。我們也希望村民及社會大眾莫再受騙，為此並籲請治安機關密切注意此事的發展，並立即偵辦其中有無藉機詐騙、非法斂財等不法情事，以免繼續危害善良的村民，維護地方安寧。

問：村民說香光寺是道教的道場，法師擅改為佛教道場，且不許他們拜拜，是嗎？

答：民國六十二年玉山岩在寺廟登記上所屬的宗教是「佛教」，舊殿的柱子、門柱、門楣、石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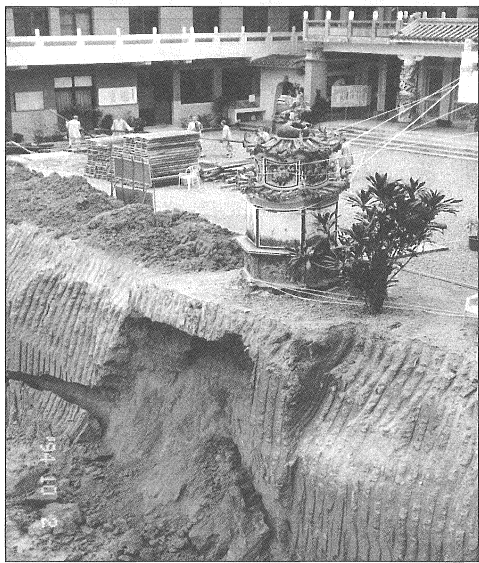


等也多刻著佛教的字眼（例如靈山、龍華、六根、五蘊），這代表彼此的承諾，大眾始終貫徹一脈香火的，也是彼此合作的基礎點。不知道為什麼突然出現「道教」的指稱？又何來「佛道之爭」？

香光寺供奉的是觀音菩薩（村民稱「觀音佛祖」或「大媽」），一直是以正派正信的佛教自我期許，雖然如此，也相當尊重各種宗教，何況中國人自古以來的信仰就有相當濃厚的民間色彩，這是眾所周知的。再說，香光寺是公共場所，任何人都可以來參拜。

問：村民說法師沒有維護好寺產，將金爐摧毀，又不讓他們拜牲禮，所以他們才要「討回管理權」？

答：傳統上，在一般信仰中是有燒金紙的，香光寺一向也沒有禁止大家燒金紙，而日前因為香光寺擴建工程，在挖地基時，因臨近金爐，又適逢席斯颱風來襲，水土流失，致使已使用相當年月的金爐崩塌。目前則先以不



◎民國八十三年，香光寺擴建工程挖地基時，因席斯颱風來襲，以致水土流失，金爐不幸倒塌。

（本刊資料照片）

鋪鋼的金爐代用，另外，在擴建的新大殿前會建一座新的金爐供大眾使用。

在媒體上事實的真相一直無法被澄清，尤其有心人士以信仰層面混淆，更模糊問題焦點。事實上，拜牲禮、燒金紙只是法師不提倡，村民們幾十年來也都是照民俗祭拜，何嘗阻止！以信仰作為紛爭的掩飾，實行管理權的爭奪，如此技倆應不止在香光寺，也不止在此時空發生，不少的佛教團體就是在如此混淆不清的情況下，以及政客、行政主管機關的介入斡旋下，而被迫放棄或任其改組，甚至改變佛教的體質而成為道教或民間信仰，番路鄉的半天岩紫雲寺就是一個活生生的例子。

問：法師們為何要採取靜坐抗議的方式，又為何要答應與村民協調呢？

答：二月十八日之前，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已發函各媒體，邀請大眾於十八日當天來寺參加管理權交接典禮，寺方靜坐乃是針對此非法舉動而採取的抗議行動，希望大眾能了解「香



◎拜牲禮的習俗從來沒有離開過香光寺。（圖為邊境活動時，村民以牲禮祭拜。
本刊資料照片）



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遺憾的是，法師靜坐時卻遭到抽坐墊，甚至是被勒脖子的對待，僵持了五個小時，強力撞擊的鑼鼓聲，已使法師們耳力不支，恐造成永久性的傷害，為了安全退離靜坐道場，在第三者協調之下簽下同意書。

問：如果寺產有糾紛，法師何必執著塵境，與村民糾纏呢？

答：其實香光寺附近的內埔五村村民大部分都是善良而虔誠的，只是有少數有心份子從中製造衝突。至於香光寺產權的合法性是無庸置疑的，管理權的移轉也是經過法定的程序。香光寺產權來自十方，屬十方所共有，少數捐獻者主張由於捐獻而要取回管理權，這是於法不合的。法師們如此努力，不是爭產權，因為產權都已登記在「香光寺」名下，沒有任何個人可以擁有，所以沒有產權之爭；也不是爭管理權，因為管理權是被信徒大會——香光寺最高權力機構授予的。法師們之所以堅持，只是在維護「法」的尊嚴罷了！畢竟香光寺是十方所有，法師在此管理、住持，有維護香光寺主權完整的責任與義務，要對十方布施的信眾負責！不能私自將管理權授受給部分有心人士。

放棄一個佛教的堡壘，對法師來說是很容易的，雲遊十方本是出家人的本色，但是為正法的住世，香光寺法師們是團結而堅定的，雖然目前有多位法師耳鳴不止，仍在治療中，也都沒有退縮，還有支持法師們在此住持的村民及十方信施，也都願為「法」的堅持而共同努力！

無始無明住地煩惱 力量最大（上）

勝鬘經講記（四）

（編者按：本文為中正大學中文研究所副教授謝大寧，八十四年講於香光尼眾佛學院「勝鬘經」課程的部分講稿。文內標題為編者所加。）

大乘有「地獄不空誓不成佛」的精神，

永遠以眾生問題的解決為自己問題的解決。

就可知大乘的問題是要從無明住地上來解決，

唯有解決無明住地煩惱才能進入佛智。

無明住地力最大

依上講所說，勝鬘夫人把

整個煩惱的分析，深入到一个非

心理學的領域，而這代表著大乘

境界的一種突破，所以他說：

世尊！此四住地力，一切上

煩惱依種，比無明住地，算數譬

喻所不能及。世尊！如是無明住

地力，於有愛數四住地，無明住

地其力最大。

因為解決一個人的問題容

易，解決結構性的問題困難。比

如說台灣今天所面臨的問題，絕



對不單純是人心的問題，而是我們沒有了結構。中國本來是很有結構的，但傳統的結構在一百年前就毀了，這幾十年來，中國都在尋找結構，結果在大陸上尋找出了共產主義的結構，在台灣尋找出了表面上叫三民主義的結構。

以台灣來說，你會看到眼前有結構性的大問題，我們的政治結構不健全，所以修憲修得亂七八糟；經濟結構不健全，所以有「鴻福」的風暴；教育結構不健

全，所以森林小學的校長會被告上法院。當在分析這些

問題時，能不能只是簡單地分析到是因為這結構裡的每個人的心都壞了呢？我相信每個結構裡都有好人，台灣今天沒有正直的檢察官、法官嗎？我不相信！沒有正直的政治人物嗎？我也不相信！沒有教育家嗎？也絕對有，可是他們都無能為力。難道這只是獨木難支大廈的問題嗎？也不是！這只能說它是個結構性的問題，不是你走進這些人的心，然後把心救起來就好了的問題。

從這裡可以看到一個不合理的結構，會讓很多有心人都有無力感，所以他說無明住地的力量

最大。事實上在人群中，結構性的因素其實大過於所有個別性的因素。他又說：「阿羅漢、辟支佛智所不能斷。」因為阿羅漢、辟支佛智所斷的只是來自於個體所關切的東西，從來沒有進入結構性的因素裡去考慮，他的智慧不足以面對任何結構性的問題。

所以，他說：「唯如來菩提智之所能斷。」也就是說如來菩提智所要面對的不只是個體性的問題，而是所有眾生的問題，所有眾生的問題並不等於每個眾生問題的總合，它不是加減乘除就能表現的了，而是要用微積分及

矩陣等繁雜的數學方式來表現，是個很複雜的結構性問題。他又說：「如是世尊！無明住地最為大力。」天台宗說菩薩具有道種智，要解決的是塵沙惑，所以菩薩要修一切世間學問，因他面對的不只是個體的人心問題而已。

行。在這個結構性的問題裡，每個個別人心的問題也是結構性問題的一種，但它只是一種而已，所以從小乘發展到大乘，我們要了解有這樣的一種開展，除非能正視這樣的開展，否則我們就無法懂得大乘法門。

唯有解決無明住地煩惱才能進入佛智，而這佛智可以含括小乘的智慧，小乘的智慧卻無法進入佛的智慧裡，所以說如來的果德就從克服這個無明住地開始。

佛教對於煩惱的分析，從四

有人曾感嘆說：「中國的佛

從這個概念我也可以來談大小乘的區別，小乘人大體上是自了的，只解決自己的問題，而大

住擴展到五住時，在了解世間上已有很大的突破，如果我們不能有相應於如此格局的突破的話，也許就不能說是在修大乘行。因為大乘行的意義，就在於是否能面對無明住地。只有大乘行能包括小乘行，小乘行無法包括大乘

教界，經常是有大乘之名，而行小乘之行。」這問題在那裡？因為我們都只迎戰每個人的個體煩惱，從來不曾迎戰過人的群體煩惱，這樣的態度當然是不夠的。「無明住地」這個概念的建立是這部經典最重要的第一個概念，

乘的精神是要聯繫著眾生的問題一起解決的，有地獄不空誓不成佛的精神，也就是永遠以眾生問題的解決為自己問題的解決。當他在解決眾生煩惱時，就把眾生與自己視為一體，從這個角度來理解無明住地，就可知道



大乘的問題是要從無明住地上來解決，且這無明住地可以包括四住地煩惱，把眾生視為一個整體來看大小乘問題，它所面對的煩惱相是不同的，如果只把自己限制在解決個體的問題，就算解決得再徹底，仍然滾在生死當中。

舉個例子來說，最近報紙上的熱門話題是有關英國查理王子與黛安娜王妃的婚姻問題，這問題真的只是他們兩個人的問題所造成的嗎？當然不是！這婚姻從

一開始就出現了問題，為什麼？因為查理王子已不是一

個個人，而是一個王儲，他的一切暴露在全英國人的視野之下，甚至是在全世界的視野之下，所以這樁婚姻本質上與世間任何夫妻的婚姻不同，它要維繫下去，簡直是件很困難的事，因為伴隨著他的地位，婚姻被客觀化了。

就如同歷朝歷代皇帝很難教出好兒子，因為他天生的身分就不只是父子的身分，而是被客觀化了。又如日本的天皇制度，皇儲生下來後立刻由天皇指定一個大臣抱去撫養，這孩子天生註定不能享受親情，這是因為來自於他地位的原罪，我們都以為生在

帝王家是多麼風光，可是事實上，由於他本身地位的客觀化，造成他必須有所犧牲，這是個群體的問題，不是那一個個體的問題。這就說明了我們必須要跨進一層，來了解世間的煩惱。

阿羅漢與菩薩緣無明住地招感生死

照如上的理解，我們再進而看下一段經文：

世尊！又如取緣，有漏業因，而生三有，如是無明住地緣，無漏業因，生阿羅漢辟支佛

大力菩薩三種意生身。此三地、彼三種意生身生，及無漏業生，依無明住地，有緣非無緣，是故三種意生身及無漏業，緣無明住地。世尊！如有愛住地數四住地，不與無明住地業同；無明住地異離四住地，佛地所斷，佛菩提智所斷。

這是說兩種招感生死的方式。取緣的「取」是取著之意，一般說個體的生死是來自於取著，有漏業因來自於久遠的行業招感，依照唯識的分析就是透過識的取著為緣，以業為因，業是無始無明所生，以此因緣而生三

有——欲界、色界、無色界，這是世間每個人招感生死的方式。

另外一種是無明住地為緣，無漏業為因，這是菩薩的悲願，以悲願為因，佛法把悲願本身視為一種業，菩薩的感當然不是粗重取著相之中的惑，悲願會招感生死，可見這種惑不是對個體而言，因為個體惑來自於取著，菩薩的感當然是另一個層次的惑。

印順導師的註解中說：「什麼是無漏業因，唯識家說：是慈悲願力等。然無漏業因並不能正感生死，所以聲聞初、二、三果，有愛住地煩惱未盡斷，如同

小向大，仍由煩惱潤業，但因悲願等無漏業，熏發有漏業，能轉分段身為變異意成身，如神通延壽。如二乘證羅漢果，入無餘涅槃，四住煩惱已盡，即不能回小向大了。然本經不應這樣說，依嘉祥大師說：如二乘不染污無知，於大乘是染污；如變易生死，對一般的有為生死而名無為生死，其實還是有為的。今稱無漏業，也對一般的有漏說，其實還是有漏業。」

悲願是結合衆生而為一體的生死相



悲願也會變成一種業，這說上，這「悲」就是惑。

法是很有意思的。由這業為因招感生死，如阿羅漢、辟支佛、大力菩薩三種意生身。也就是說它在

我們常看到一些很有悲心的人，因無法與智慧相應，就會著悲魔，這惑不起在個體上，而是

力菩薩這三種意生身仍然有無漏業？因為悲願會成為惑，因為它滾在眾生作為一個群體的整個結構的煩惱當中。

在一種特殊的生死相中，這種生死相依前面的解說，它不是個體的生死相，而是結合眾生為一體

當把眾生看成一個整體時，發現眾生滾在互相牽纏的煩惱中，便生起惑而招感生死。

我們經常說小乘的悲願不夠大，因為他的悲願只是把眾生看成是一個個體，悲願不夠大，

的生死相。如同《維摩結經》裡

於是解決這問題，就是要把

眾生視為一個整體，我是這整體

所說「眾生病即是我病」，眾生煩惱不斷，我心裡難過，於是這

中的一份子，有個解決的智慧出現了，我才能從那煩惱裡出來。

所以勝鬘說三地中，阿羅漢、辟支佛、大力菩薩三種意生身及

病，這惑不是個體的惑，而是眾

無漏業，都依止於無明住地。

多問題就來了。

生的惑，我還沒有

智慧去潤化它，於

是就糾纏在「悲」

是就糾纏在「悲」

為什麼阿羅漢、辟支佛、大

如今天要推行民主政治，願

名思義，民主是「人民做主」，可是民主的概念其實並不是「人民做主」的概念，而是有個人做主，而他做主的權力是由人民共同給他的。

我們都知道政治運作一定要有權力關係，如僧團事務不可能由一個人包辦，一定是大家分工合作，有分工就有組織、執掌，當分工很細時就會有層級出現，小團體可以不必有層級，各人做自己的事就好，但當它變成為一、兩百個人或一、兩千個人的大團體時，層級就會愈拉愈清楚，當中一定有權力關係，如果

我們每個人都當家做主，這組織一定運作不起來，所以做主的一定還是某個人，只是這個人做主的權力，是由人民共同給他的。

民主社會很重要的精神就是我給你多少權力，你就只能用多少權力，超過一點點就違犯了我付予你的權力，我就有權力把你現在所享有的權力拿回來，政治學上有句名言——權力會使人腐化，絕對的權力必然使人腐化。所以民主社會有個很基本的共識，就是我不能給任何人享有絕對的權力，我給了某人權力後，我就要給另外一個人有個牽制他

的權力，這就是制衡的概念。

權力要有幾角關係的制衡呢？在傳統的政治學裡說要三權分立，但在現代社會裡三權是不夠的，我們還發展出很多其他的、非成文的權力，如輿論的權力、知識份子的權力，又如在西方社會裡已傳之久遠的「知識即是權力」(Knowledge is power)，知識在民主社會裡扮演了一定的權力，制定公共政策時要尊重知識，權力運用時也要尊重知識。民主就是法治，法治的概念並不是說有套法律來管理就好，這套法律的制定程序有非常重要



的關係，如果說法治就是用一套法律來統治的話，那古代也有法律，但為何古代的專制社會不稱為民主社會？因為那法律只是皇帝個人的意志而非全民的意志。

所以民主社會要求的法律是

透過民主程序所獲得的一套法律，官員只是執法者，他自己當然也在這套法律之中。於是在民主社會裡法律變成一個抽象的東西，法律本來是人創造出來的，所以一定是無常，適用於現在的

法律不一定適用於下一刻，因為社會變動得太厲害了，

可是民主社會一定要讓法律變成「常」，故意要讓法律的變動變得很困難，所有人都要守法，這樣才能讓世間種種權力的運作可是一個穩定的狀態下，不致隨意越軌，這就是民主社會的概念。

所以民主制度下的法律一定多如牛毛，而且很難改動，然後官僚系統就會愈來愈龐大，結果沒有效率，所以民主制度可說是個最大的無明住地，它要把法律從無常的狀態硬變成常的狀態，所有的政治學者都說，民主制度不是個好的制度，但它是在所有的爛制度中最好的。

進一步說，任何國家都要有一部根本大法，這部根本大法很難改動，想要取得集體的共識來修憲非常困難，程序也一定是最複雜的。因為憲法規定國家的、政府結構的基本權力關係，這權力關係不能隨便更動，若它可隨便更動，萬一有個野心家掌權就很麻煩。民主制度的副作用這麼大，可是人類在歷史教訓的逼迫中，卻又必須去選擇這樣的制度。因為法律很難更動，每個人遂都會發現法律跟不上一個現代化的社會，但除非有個更好的制度，否則無法解決。

我之所以要反覆地舉例，是想讓各位了解到，當我們將眾生視為一個整體時，它的煩惱是完全不相同的，這煩惱完全不能由個別個人心中的煩惱來類比地了解，這點要請各位千萬注意。

當一個法案在經年累月的討論後終於通過了，我們就會發現時代又變了，那法案又不符合需求了。所以，永遠在修法，法修完後，它又跟不上時代，這是個最大的無明住地——執無常為常。

佛菩提智斷無明住地煩惱

在個人身上我們看不到這問題，但你把它放大來看這個世界，會發現到理想的社會其實不存在人間，人間大多時候是修羅場，民主社會只是讓這修羅場變成人間而已。

是故三種意生身及無漏業，緣無明住地。

世尊！如有愛住地數四住地，不與無明住地業同；無明住地異離四住地，佛地所斷，佛菩提智所斷。

這裡我們可以看到這是兩種層次的業，兩種層次的住地煩惱，斷無明住地要有特殊的智

慧，稱為「佛菩提智」，可見佛菩提智不是只針對個體煩惱的解決而言，而是對眾生整體的煩惱解決而言。

何以故？阿羅漢辟支佛斷四種住地，無漏不盡，不得自在力，亦不作證。無漏不盡者，即是無明住地。

世尊！阿羅漢辟支佛最後身菩薩，為無明住地之所覆障故，於彼彼法不知不覺，以不知見故，所應斷者，不斷不究竟。

阿羅漢解決的是每個個體的煩惱，他無法解決眾生的煩惱，包括到最後身菩薩，都還不能完



全懂得佛的菩提智，所以菩薩只是分斷煩惱。

以不斷故，名有餘過解脫，非離一切過解脫；名有餘清淨，非一切清淨；名成就有餘功德，非一切功德。以成就有餘解脫，有餘清淨，有餘功德故，知有餘苦，斷有餘集，證有餘滅，修有餘道。是名得少分涅槃；得少分涅槃者，名向涅槃界。

這三種意生身只是向涅槃界，它無法真的斷煩惱，小乘說阿羅漢可斷煩惱，不受後有，這

是指著個體而言，如果這個體可以自

已存在於山巔水涯，煩惱當然就已經解決了，如果個體無法存在山巔水涯的話，它仍然必須活在人群中，必然會再招感生死。

若知一切苦，斷一切集，證一切滅，修一切道，於無常壞世間，無常病世間，得常住涅槃，於無覆護世間，無依世間，為護為依。何以故？法無優劣故得涅槃；智慧等故得涅槃，解脫等故得涅槃，清淨等故得涅槃，是故涅槃一味等味，謂解脫味。世尊！若無明住地不斷不究竟者，不得一味等味，謂明解脫味。何以故？無明住地不斷不究竟者，過恒沙等所應斷法不斷不究竟。

過恒沙等所應斷法不斷故，過恒沙等法應得不得，應證不證。

這裡基本的觀念就是佛的智慧能解決無明住地，也就是要解決結構性的煩惱，佛最關切的問題是無明住地，因為這個煩惱才是真正的「大」。解決這煩惱當然要有特殊的法門，小乘行人解決的方法就是觀照自己心理上種種的取著相，然後一個個斷掉，可是大乘面對的問題是眾生這集體的网络，它顯然不是小乘的觀法就可以解決的。（下期待續）

佛陀的「無我」 要旨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 一〇四

有為法屬現象界，可經由六根去認知；
無為法不屬物質或精神層面，只有智慧才能認知它。
有為法、無為法都不是「自我」，只是自然存在的事物。

有些人在聽到別人談及佛陀的「無我」教法時，可能會感到驚訝，這裡必須特別提起佛陀，是因為在其他學說中，有的非常類似佛陀所說的意思，但是佛陀所說的「無我」，還是不同於其他學說所說的「無我」。

一切都只是自然的
「法」

佛陀所說的「無我」，意義廣大周延，既不認為事物中有個「自我」，也不把任何的個體看成是「自我」。對「自我」最明確的定義是：「自我」不是虛幻的，而是不假因緣自行存在的，它是觸摸不著且無法加以左右的。這在宗教專有用詞上稱為「無為法」，相對於「無為法」的就是「有為法」。有為法是由各



種因緣組合而成，並且必須藉助它們才能形成的，所以沒有實體，而且是短暫的。比如說世俗中的物質或精神層面的事物，就是有為法。

無為法的境界，更精確地說，是真理的境界或涅槃，它會使我們錯以為是「自我」，因為它以不變異的形式出現。儘管它存在而且具有形象，也不是一般虛幻的事物，但是它仍然不是「自我」或其他的東西，而且不應該被認為是事物本身的「自我」或其他事物的「自

我」。這就是佛陀所說的「諸法無我」。更深一層地說：一切都只是自然的「法」或自然的事物，它們可以分成兩個領域，即前面所說的有為法與無為法。

〔有為法是可經由身心認知的現象〕

有為法屬於現象界，我們可以經由眼、耳、鼻、舌、身、意去認知它們，也可以經由身心與它們溝通或研究它們。屬於這個領域的「法」或事物都是虛幻的，因為它們由許多事物集結而成，受時間的影響，它們形狀的

大小也會隨著時間不停地變化，這種現象我們稱之為「有為法」，有為法就好比是一種現象。

〔無為法只能以智慧作認知的基礎〕

無為法和有為法完全不同，它既不屬於物質，也不屬於精神層面，無法單由接觸去認知它；它不是由任何事物所創造的，不隨時間變化，也沒有形狀或大小，所以不能從表象去度量或計算它，唯一的方法是用智慧，也就是以智慧作為認知的基礎。

即使當我們說心靈以涅槃作

以感知的性質。嚐到涅槃的味道

為意識的對象，或自認為已經深

是指當心靈完全沒有煩惱，或達

刻地理解涅槃的本質時，我們也

到所謂涅槃的境界時，

必須了解，心還是不能把涅槃當

心中自然生起的一

作是任何形式的「自我」，這意

種感覺，這就好

思是只有心靈的平靜或妄想的斷

比我們沐浴之

然止息，才有可能體證涅槃。一

後，除掉身上

且人的心靈明澈，就可以看清涅

所有的汗漬和

槃的實相，不過卻無法向別人描

髒污時所生起

述涅槃的情況，因為不知道該怎

的舒適感，但

麼說才好。

我們不能說這

至於涅槃的味道，把它當作

種舒適感是清潔

某種東西，比方說像糖一般，這

的味道，它只

更是完全錯誤的事，因為涅槃沒

是和清潔有關，因

有味道、顏色、形狀，或任何可

為清潔沒有任何味道，然而當身



(泰國解脫自在園心靈樂園壁畫)



體清潔時，自然就會產生清新的

感覺。達到涅槃——完全淨化的心靈，也是如此。

像涅槃這種抽象的境界，並不是物質性的存在，也不具任何明確、特殊的味道，所以不能經由感官的接觸來加以認知。有些事物可以用感覺、記憶和滿不滿意來認知，我們甚至能夠體驗到涅槃所產生的樂受，但是，這只是存在心中的一種感覺，會隨時間改變，可以觸摸到，並受某些

因素影響而改變；

而無為法的涅槃，

不是那種感覺，比

這些感覺更深刻。

總之，無為法很難用言語說明，我們必須慢慢地研究、觀察它，直到能親自清楚地體悟它。

目前我們只能說涅槃不屬於現象界，而且各方面都不同於有為法。確切地說，涅槃既不變異也不壞死，它是不朽的，即使沒有任何事物去創造並且維持它，它也能夠穩定地存在，而不是虛幻的，我們將這種境界稱為「無為法」或「本體」（本來面目）。

有為法、無為法皆不是「自我」

在上文中我已經說過，所有

存在的事物可以分成二大類，即有為法和無為法，我勸告各位讀者，要進一步認識這二者，它們既非「自我」，也沒有「自我」，它們完全是抽象的事物，二者唯一的差別在於有為法是虛幻的，無為法則不是虛幻的，而且二者都只是自然存在的事物。

我指出這點是希望使人們能摒除心中的所有意念，以免執持這些事物，而把它們當作是「自我」。心靈可能執持的有為法包括色身、心靈本身、個人所作的功德和所犯的罪惡、財產、名

譽、威望、煩惱欲望、愛戀、憤怒、自私等煩惱，以及因執著所產生的生、老、苦、病、死等世事的生滅；最後，也包括執著，執著是產生並堅持錯誤觀念的導因（註），執著也造成輪迴和轉世，它根深蒂固且常出現在眾生心中。無為法是心靈解脫或已超脫有為法後所達到的狀態，在發現這不執著的狀態（涅槃）時，心靈可能將它當作「自我」而執著不放，而這也是習氣所使然。

身體和心靈也不是

「自我」

究竟是誰想要做或被禁止不能做，或害怕去做功德、罪惡、善事、壞事？對於這點，假如我們沒有看清「無我」，將很難了解它。事實上，身體和心靈是以上行為的執行者，也是後果的承受者，這些果報伴隨它們直到來生，所有的果報就留在身心，但身體和心靈並非「自我」，它們是自然的，受到本身內在、自然與為自己等的力量影響而運作，只要身心二者協調合作或步調一致，並且因緣具足，就會去追求符合它們直覺的利益。

身心二者都不是「自我」，

因為它們都只是幻相。假如我們能使心靈不執著於「自我」的觀念，就可立刻發現，「自我」並不存在，存在的只是自然創作出來，可以感知和思考的傀儡，或類似傀儡的個體，而這個個體，卻反過來把自然的傀儡當成是「自我」，這才造成了「我們」、「他們」、「這個人」、「那个人」、「得失」、「愛恨」等概念，而這些想法全都是虛幻的，因為它們源自於內心，而內心已如前面所說的，本身就是幻相。

一般人都知道「簾幕之前」有什麼東西，卻沒有人曾探索



「簾幕之後」又是如何，甚至從未想過有「簾幕之後」的存在，所以他們自然就認為，所有存在的東西只限於能知覺到的東西。

他們把身心合在一起看成是「自我」，而以心靈為中心（更精確地說，把心靈當作是靈魂），沒有任何事物在「自我」之外，或超越「自我」。

事物，全都是有為法的範圍，而從來沒有探索到「簾幕之後」的無為法，這也說明了為什麼談論無為法會令人難以理解，而身心並非「自我」的說法，是人們最接受的，這是因為如前面所說的，人只認知到事物的一半道理。

根據這點，我們可以明白，

靈不是「自我」，功德或罪惡也跟它們一樣，沒有「自我」，如我們清楚了解肉體和心靈並不是「自我」，也就可以立刻清楚了解它們的功德或罪惡也不是「自我」。

請切記：生、老、病、死、修德、犯罪、行善、做惡都是

所以，我執成為人們最根深

雖然佛陀說任何事物沒有「自我」

「無我」。只要一個人對「簾幕之後」的東西毫無所知，只知道

蒂固的本性，而且主宰人們的身心，使身心受到「自我」思考和

（諸法無我），但他並不否定功德與罪惡等的存在，功德與罪惡等

自己看成是有「自我」的人，他會害怕罪惡和想修功德，想藉此

感覺的統御，而這

只是由身心組成的個體所做的行為，只有肉體的個體在反應，而

使他的「自我」（他執著的東西）

也就是為什麼說心

靈能自然感知到的

沒有功德或罪惡，既然肉體與心

擁有幸福、享樂和舒適，而這將

是無法避免的現象，就如一個人不可避免地把自己當成是「自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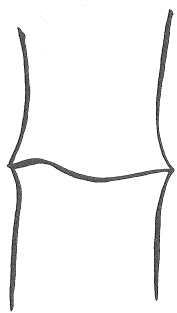
「自我」是「自我」的依怙

因此，我們可以了解，真實世間的眾生無法避免「自我」的觀念，所以，佛陀就教導人們去除罪惡和做功德。佛陀也說：「自我」是「自我」的依怙，意思是眾生都會執著，並且以之為自己的本體的那個「自我」，必須是「自我」本身的依怙，直

到眾生和它毫無牽連（也就是從「自我」執著中解脫出來），不再執持「自我」或需要依賴「自我」，到達這種境界以後，只剩下「一種變化不止及另一種平靜安住的自然本性」。

當一個人從執著「自我」中解脫出來時，也就是說他已確實明白「無我」，將超越「自我」以及做功德、犯罪的束縛，這就像一般人所說的，阿羅漢超越了功德、

罪惡和善惡，因為阿羅漢已從「自我」的執著中超脫。但是一個已經去除我執而解脫的人，是否仍然還有「自我」呢？這是不可能的。



sound of flute
has returned
to bamboo
forest



最初，人以身心的結合作為

一個人的個體，後來他清楚地知道它不是「自我」，消除它而達到「無我」的境界，但對那些仍然有些微錯誤觀念和無明的人來說，再度將這境界當作「自我」，是可能的，所以這樣的境界必須進一步予以消除。但是一個人如果真的達到最究竟的境界，或痛苦完全止息，就不會發生這種事。

因此，把涅槃看成是「自我」

本體並不是佛陀的看法，而是其他較佛陀稍早存在的宗

派的觀點。佛陀入滅後，部分的

佛教徒卻再度聲稱這個錯誤的觀點是佛陀的看法，即使到今日，

仍然有些人附和這種陳舊的觀點，或為了某種利益而將這種觀點說成是佛陀的教法。

總之，佛陀的無我說否定各

種層面的「自我」，包括有為法和無為法兩者，換句話說，就是「簾幕之前」和「簾幕之後」的兩邊，也就是知識與無知的兩邊。佛陀遵從世俗的說法，說要

行善而不造惡的那個「自我」，只限於對尚未明白真理、執著邪見的眾生而說。到目前為止，筆

者所解釋的只是主要教法的摘要，詳細的內容將在以後各章中加以說明。

【註】包括欲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

編者按：本文摘譯自佛使比丘著，《無我》（The Buddha's Doctrine of Anatta），文內標題為編者所加。

維持僧伽身分的要件(十)

四分比丘尼戒本講記(十三)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 一一二

如果比丘尼自己沒有證得聖人的境界，卻以此欺騙別人，來獲取名聞利養，這行為的嚴重性在那裡，為何會被驅逐出僧團？

戒妄語類

以上說了淫、盜、殺等類的戒，現在要講戒妄語類。與戒妄語類有關的戒條，包括波羅夷第四條，僧殘第二、三、三、十六、十七條，以及波逸提第一、二、三、八、十二、十三、六一、六四、八七、八八、八九條等。

〔大妄語戒（波羅夷第四）〕

說大妄語會結波羅夷罪，原因在於它惑亂真理、斷人信心的嚴重性，為了騙取

利養，而謊稱自己有超乎常人的修行境界，會導致眾生對佛法產生不正確的知見，並動搖、混淆佛法的根本。

◎戒文

若比丘尼，實無所知，自歎譽言：「我得過人法，我已入聖智、勝法，我知道，我見是。」後於異時，若問、若不問，欲求清淨故，作是說：「諸大姊，我實不知不見，而言我知我見，虛誑妄語。」除增上慢，是比丘尼波羅夷，不共住。

◎戒文釋義



「若比丘尼」是指能犯的人。「實無所知」是根本沒有那麼一回事，所言是不實、虛誑、騙人的妄境。「自歎譽言」，是自己讚歎自己說：「我得過人法，我已入聖智、勝法，我知是，我見是。」稱讚、炫耀自己的境界已經超過一般常人。「入聖智、勝法」是自己的境界同於聖人，這是犯過的根本。

「後於異時」是指過了一段時間。「若問若不問」是指有人問她或沒有人問她，她又不安，或者她想求得清淨，就說：「諸大姊，我實不知不見，而言我知我見，虛誑妄語。」承認自己並沒有證到那些境界，先前所說的都是虛假的謊言。「是比丘尼波羅夷，不共住」是結罪，若比丘尼說了這樣的謊話，則犯波羅夷罪，失去比

丘尼的身分，要被逐出僧團，不得與其他比丘尼共住。

「除增上慢」是開緣的情況，因增上慢人並非「實無所知」，而是「有所知」的，他沒有騙人的心，只是他的所知有誤罷了。所以，「實無所知」而謊稱「有所知」才算大妄語。

◎制戒因緣

制定大妄語戒的因緣，是發生在佛陀成道後的第六年，於毘舍離結夏安居時，當時有五百位比丘跟隨著佛陀，遊化於毘舍離彌猴江邊的高閣講堂附近。那年剛好發生大饑荒，老百姓們飢餓難飽，相對地，比丘們乞食也非常困難。佛陀因此召集比丘們說：「乞食這麼困難，我們不可

能聚集在一處結夏安居了，大家分散到各地安居，讓居士的負擔減少，各位也不致受饑。」

比丘們依教奉行，到各個鄉鎮結夏安居，三個月以後又回到毘舍離一起自恣。這時有些比丘餓得面黃肌瘦、衣衫襤褸，但有的卻容光潤澤、衣著光鮮亮麗。佛陀一一詢問弟子：「你們安居、托鉢的情況如何？」面黃肌瘦的比丘說：「是去托鉢了啊！但正值饑荒，居士自己都沒得吃了，怎麼可能有多餘的食物分給我們呢？」

容光潤澤的比丘就說：「嘿！我們想出一個好方法！」原來他們剛開始也托不到食物，後來就跟居士說：「某某比丘證果了，這位證初果，那位證三果，這位是聖人，那位是賢人……。」居士們一聽，

心裡想：「好不容易這些比丘到我們村裡來，他們已得到聖智、勝法，是解脫的人，我這麼窮苦，如果能在聖僧身上種些福德，該有多好啊！」於是他們節衣縮食，以自己和妻兒的飲食供養這些比丘。日復一日，自稱證果的比丘得到充足的食物，自然容光潤澤、氣力充足。

佛陀聽了訶斥說：「愚痴比丘！你們竟然把佛法當作討生活、騙取衣食的工具！為了口腹、利養而謊稱自己修行境界如何高妙，這是盜人飲食的賊！是世上最可惡、最可厭的賊！」於是制定了這條戒。

◎具九緣成犯

構成波羅夷罪須具備九種因緣：



(一) 對境是人：說話的對象是人；

(二) 人想：知道對象是人；

(三) 境虛：所說的內容是虛假不實的；

(四) 自知境虛：知道所說的內容是虛假不實的；

(五) 有誑他心：具有欺騙對方的心；

(六) 說過人法：說超過一般常人能力的法，如已修得身念處，得初、二、三、四等禪定，有神通，證初、二、三、四等聖果；

(七) 自言已證入：說自己已經證得過人法；

(八) 言了了：說得清楚；

(九) 前人解：對方了解自己所說的。
最主要的是他有騙人的動機，對象是

人，也知道對象是人，所說的內容是過人法，講得明明了了，對方聽得懂他說的話。

◎罪相輕重

語言是人與人溝通的重要工具，因語言而產生的影響力是很大的，有善的，有惡的，所以它在十善業、十惡業裡各佔了四項，這四惡業就是妄言、綺語、兩舌、惡口。一般把此四項說為妄語，而妄語又可依輕重分為三大類：(一) 大妄語；(二) 小妄語；(三) 方便妄語。

三種妄語中最嚴重的是大妄語。並沒有真的證得聖智、勝法，卻向人說：「我得過人法，我已入聖智、勝法，我知是，我見是。」講說自己已達佛菩薩、聖賢的

境界來騙取衣食，這便是大妄語。

我舉波逸提第八條來與此條戒比較一下。波逸提第八條：「若比丘尼，向未受大戒人說過人法，言：『我知是，我見是。』實者，波逸提。」其中「實者」，是指當比丘尼確確實實得到過人法，而對人說：「我知是、我見是」，但對象是尚未受具足戒的人。佛陀在世時，座下的大弟子得四禪八定，具有各種神通，或者證悟聖諦的人比比皆是，縱使他們有再深的證境，佛陀一律不准他們隨便說出來，也不准顯神通。

對人說尚且犯波逸提，更何況是自己既未證到聖果，又要對人說以騙取衣食，這是很嚴重的大妄語，要結波羅夷罪，不可在僧團共修、共住，應驅逐出僧團，至

於未來受到惡報，也是很重的。當然若不是基於欺騙，並不算犯大妄語。判斷犯大妄語最大的原因是在於他一開始就有騙人的動機，是為了名利而招搖撞騙。

第二類小妄語，就是妄言、綺語、兩舌、惡口這幾種語言。

第三類方便妄語，是為了救度眾生，而說一些施設的妄語。此二類容後再說。

◎制意

或許有人會質疑：「用妄語、神通，說得聖智、勝法、過人法，仍然可以度很多人呀！」可是這麼做對聽到這話的人有沒有幫助？對佛教以及社會有沒有幫助呢？我的答案是沒有任何幫助。

再則儘管目前的我們還沒有驗證，只



是有信心能驗證，這信心來自於看到佛菩薩、高僧大德已驗證了這些真理，由於他們的驗證，我們深信佛陀所說的法是可以修證而得到的。每個人都非常嚮往，只是尚未證得，一旦有人告訴我們，他的境界和佛菩薩或高僧一樣，你想會發生什麼情況？大家修學佛法，往往三更燈火五更天，半夜起來用功，窮畢生、盡未來際地追求驗證真理，既然眼前已有人驗證了它，豈能不聽他的呢？奈何他是賣假的，根本沒有確實的驗證，很容易就扭曲了修行的標竿與方向，人們也就盲從，因此而紊亂佛法，這害人不知有多深啊！

稱自己是聖賢或有特殊境界的大妄語，它的危險是導致眾生對佛法錯誤的知見，尤其我們常說佛是無上醫王，經典、

法門就如藥方，僧伽就如看病的醫生、護理人員。以這個譬喻來說，講了大妄語就像庸醫拿假執照不學無術，開錯藥而出人命一樣。

說大妄語會危害眾生，最主要是由於它紊亂佛法的根本，會斷人修法的信心，所以一觸犯就必須結重罪，這絕對不是一般的惡口、兩舌、妄言、綺語等語言所可以比擬的。因為這四種語言較容易覺察，尤其如惡口，沒有人喜歡聽，而兩舌、妄語、綺語，更是經不起時間的考驗，終究也會被拆穿，對人修法信心的破壞也不是那麼嚴重。

◎受持方法

即使是真的已證聖果、具有過人法，

尚且都不可說，更何況是根本沒有證到那個境界，更不可以亂說。必須要老老實實地淨化自己的身心，用經典來印證自己的行為，千萬不要說了超過實際情況的境界，而紊亂了他人的知見，所以持守這條戒要相當小心。

另外，大妄語不一定要自己說，例如某甲說某乙已經證果了，有人便問某乙：「你有沒有證果？」某乙則始終保持沉默，既無肯定也不否定，其實這樣就等於是默認了。因此，有時證果不一定要自己說，有些騙子是讓旁邊的人吹噓，而他自己默然承認，這也是犯了大妄語戒。

假如有人問你：「你證果開悟了嗎？」你要如何回答？我曾拿這問題問佛學院學僧，有一位說：「我就不答腔，然後微微

一笑。」大家想想看，這樣做有沒有犯戒？不說話就是默認。另一位說：「我一定要先問他：你問這些做什麼？如果我沒有證果，你就不供僧了嗎？」答覆也有很多方法，同樣要小心。

此外，修學佛法要具足眼光，有正知正見來分判周遭佛教發生的問題。社會上常有自稱可知三世因果的人；有自稱已證初果、二果、三果、四果的人；有說是活佛再來的人；或說看到天神、鬼、菩薩；或說觀音菩薩昨天晚上跟他說了什麼等等，因為有很多人喜歡聽這些。其實能自稱自己是聖賢的人，還真要有兩三下子，才能騙得了人去相信他呢！現在宗教界的這些名堂非常多，而這些不外是為了想獲取名聞利養而已。



因此，自己一定要具足眼光去分判這些，佛陀不許弟子們說已得過人法，過去不可說，現在仍不可說，尤其以此作為騙取衣食的工具，切切不可。

◎開緣不犯

這條戒有九種開緣的情況，在此說明其中二種。第一種開緣是「增上慢」，是說增上慢的人，若說得過人法並不犯大妄語戒。「增上」是指超過，也就是說高估了自己的心境、見地。若比丘尼很用功，且真的有經驗到一些聖境，如有神通或是對真理有些驗證，誤以為自己確實證得了過人法而向別人說，這樣不是為了欺騙，以獲取利養，所以不犯此戒。

第二種開緣是「若是業報因緣，不言

是修得」。六種神通中，只有漏盡通是煩惱斷盡，這種神通只有阿羅漢才有；而天眼通、天耳通、神足通、他心通、宿命通等五通，有些眾生在業報中就有一些特殊能力，如鬼神、貓、狗等。他們有特殊的果報能力，擁有一些超能力或能知道一般人無法知道的事。如有人由於業報因緣而有看到鬼神的能力，其實他是會被干擾而感到非常苦惱的。

如果是自己修行得來的，那一定是身心沉靜後自然凝聚發出的能力。神通其實是身心凝聚的產物，有神通不見得就能斷煩惱，鬼神、狗畜也有果報通，修行求神通，炫耀神通，反而會產生障礙。

總之，人為什麼要說大妄語呢？是為求名聞利養。又為什麼大妄語騙得了人

呢？最主要是因為：（一）我們都還沒有證果；（二）我們都嚮往證果境界；（三）我們有信仰。其實若對一個沒有信仰、不嚮往的人說自己得到神通也沒有用，因為他們根本不會相信。另外它還牽涉到人生

的一些問題，人間到處充滿苦迫，那一個人不想解脫痛苦，到達佛菩薩的境界呢？所以大妄語能達到騙人目的的真正關鍵，就是因為它符合了人們內在心靈的需求。（下期待續）

成長的淚水

【心田四季】

釋見誦

成長的過程本來就充滿著淚水的。小時候，我們都曾因學走路跌倒而哭泣，稍長，我們會因騎腳踏車、遊戲摔跤而掉淚。現在我們已經不必因為聯考、比賽、升等……擔心淚下，只要耐心對待，接受自他的殘缺不足，但這卻是人生最難的試題，縱使抉擇出家修行的我，有時也無法通過這樣的測驗。

每個人都必須為自己的成長負起責任，不要把時間花在感歎懷才不遇，或等著別人來挖掘，那只是把自己推向逃避責任的牢籠。我必須認清誰都不能為誰負責任，包括父母、朋友、師長……，只有自己必須對自己的一切負起責任。

《四分律》辭典

次供

依供養的順序供給。

伺候空缺無食之日，便欲設供，然我今者不得次供。（665a22）

四月與藥

居士四個月內供養比丘（尼）藥。

印度依氣候分為春、夏、冬三季，每季各四個月。此處四月指夏四月，夏四月包含安居三個月，加上迦提一月，共為四個月。

四月者，夏四月也。（669a12）

更請

居士供養比丘藥，中斷後再次供養。

更請者，斷已後復更與請。（669a14）

分請

居士親自不定期拿藥到寺院中分給比丘（尼）。

與分藥者，持藥至僧伽藍中分與。（669a15）

盡形壽請

居士供養比丘（尼）藥直到居士命終。

盡形壽請者，其人言：「我當盡形壽與藥。」（669a16）

差食人

即負責安排比丘（尼）依夏臘順序受請飯食的人，這樣的人通常是透過僧團白二羯磨而推選出來的。

世尊告諸比丘：「差沓婆摩羅子分僧臥具及差次受請飯食白二羯磨。」（587b5）

時尊者沓婆摩羅子夜過已，明日差僧受請飯食。（587c7）

鉢

是比丘盛裝飲食的容器。質料只限用瓦、鐵兩種，容量則依比丘食量而有大小之分。

有六種鉢，……此總而言二種鉢：鐵鉢、瓦鉢。有受一斗半，有受三斗者，此應受持。（952c1）

五綴

「綴」是指鉢破裂痕的距離，距離兩指

寬是一綴，相當於今之二寸，故五綴即約當今一尺。若鉢破的程度不超過五綴且還不致於漏的話，是不准比丘（尼）另乞新鉢的，因為尚可補綴使用的緣故。

五綴者，相去兩指間一綴。若比丘鉢破減五綴不漏，更求新鉢，尼薩耆波逸提。（623b9）

澡豆

用以洗滌身體、手足或用具的豆粉屑。其用途如今日之肥皂、洗潔精等。

應用澡豆若牛屎灰淨洗手。（801c7）應為具洗浴器，應具浴床、浴瓶，具刮垢刀、水器、泥器、澡豆、藥草。

（840b22）

彼不洗鉢舉，……佛言：應用灰澡豆



洗。(857c19)

漉水囊

是比丘飲水前漉去水中的蟲及微生物，以免殺生的用具。用薄布作成勺形或三角形，安上架子而成。佛陀規定比丘要

隨身攜帶漉水囊，若無漉水囊，可以衣角漉水。

不應用雜蟲水，聽作漉水囊，……如勺〔杓〕形，若三角，若作橫郭，若做漉瓶。(954b13)

比丘不應無漉水囊行乃至半由旬，若無應以僧伽梨角漉水。(954b20)

【心田四季】

生命之流

釋自省

生命之流豈止是幾十年歲月的一番生死？在每年每月乃至每刻中，都有大大小小的、不同型態的生死，學習的本身即是一次次的生死，而每次有了新的體會和醒悟，又如轉出另一個新的生命。只要自己不固步自封，不掩飾己短，不貶他顯己，不老對人，永遠都可以再成長、再出發，也永遠可以得到他人真誠的回應和鼓勵。這應是生命的基本態度，是終生教育的學習精神，更是佛教踐行哲學的落實。

因此，對我而言，有形的年齡在增長，色身日日地衰壞，但覺醒的生命卻一再地重生，永遠有嬰兒的稚嫩、少壯的美夢，也有中老年的成熟與滿足。

【演講台】

盧明志 主講 編輯組 整理

放開你的手 談現代親子關係

（編者按：本篇是高雄市立雄商輔導室老師盧明志，八十五年十二月八日於高雄紫竹林精舍所舉辦的「社教講座」的演講內容，文內標題為編者所加。）

你了解你的孩子嗎？

你敢不敢讓你的孩子做他覺得快樂的事？

了解孩子的需要才能真正幫助他。

現代的父母不好當

〔以前父母的要務是把孩子養大〕

我們今天要談論的主題是現代的親子關係。

不知大家有沒有感覺現在的父母不太好當，而以前的父母比較好當？只要把孩子餵飽、養大，女兒長大，就把她嫁出去，兒子長大，替他取房媳婦進門，就好像責任已了。前天我和媽媽聊天，她說：「你們還小的時候，每當到了寒暑假，我就開始煩惱，要去跟人家



借錢，才能讓你們五個孩子交註冊費。」

我的父母一直忙著賺錢，爸爸的薪水大約一千多元，養五個孩子很不容易，媽媽一直在賣水果，直到我大學畢業。現在孩子小學、國中註冊費應該都沒有造成父母的困擾，而我那時代小學註冊費才幾十元，都還要向人借。現在的父母和以前的父母到底有什麼差別？

〔親子關係隨時代改變〕

我要提醒各位的是，我那時代的父母要做兩件最重要的事，第一是把孩子餵飽，第二就是籌錢讓他去讀書。這兩件事如果做好了，父母就「蓋偉大」了！現在的父母呢？這兩件事若做好了，叫做「蓋輕鬆」，是一種基本的本分。

時代環境在改變，我們和孩子的關係要不要調整？你總不能說：「我把孩子餵飽，讓他去讀書，我這做老爸的就算盡責任了。」事實上，這些工作社會局、教育局都替你做了！現在每個縣市都在比賽誰的福利好，時代會改變父母和家庭所扮演的角色，這二者的功能慢慢會被抽離出去。因此，現在如果還有父母抱著這樣的觀念，是會被人家笑的。

曾聽過有媽媽對孩子說：「你要想想看！以前媽媽連書都沒得讀，沒有人栽培我，今天有人栽培你，你就要好好讀才對。」她兒子說：「不然媽媽我栽培您，請您去讀好了。」如果你是這個媽媽，你會去讀嗎？你去讀的話，你也會逃學，因為社會進步，升學壓力愈

來愈大，競爭很激烈，確實沒有那麼好讀。以前的人要家庭富有或是孩子本身夠聰明，才能一路讀上去。現在每個孩子都可以讀上去，所以競爭愈來愈大。如此一來，青少年常抱怨被爸媽罵，而爸媽也抱怨每天罵他也沒有用，孩子辛苦，爸媽也辛苦。

今天我想請各位突破一個觀點，不要認為以前對的，今天仍然對，不要認為和我們以前過的生活比起來，現在孩子已經夠幸福了。不妨換個立場想想，你要不要當現在的青少年？恐怕你也不敢做！以前如果不讀書，人家會叫你去撿牛糞，現在要找一頭牛都找不著，所以說時代真的不一樣了。

以前的家庭生五、六個孩子是正常的，現在的年輕人，都還要考慮要不要結婚，時代已經變到我們要很努力才能適應，你說他不對，他仍然過得很快樂呀！今天我們講親子關係，會發現我們生他、養他、拉拔他長大，還要受他的氣，好像不怎麼公平，連今天來聽演講，還得學回去如何對他更好，實在是父母難為。所以現在罵人都是罵：「下輩子當你兒子，吃你的、用你的，再把你氣死，你還要謝謝我！」難怪有些老人家，不敢和年輕人住在一起，怕還債還不完。

去了解你的孩子



〔了解每個孩子的特性〕

我最近看了一本《巫婆》，故事是說有個巫婆看到一個媽媽和七個孩子過得非常幸福快樂，她很生氣，於是趁媽媽不在時，把七個小朋友抓起來，用魔法把他們變成七道菜，媽媽回家找不到孩子，心想：「糟糕！會不會是巫婆把小孩抓走了？」她就立刻跑到山上去。

講到這裡，我先問在座的各位，如果你的孩子不見了，你會立刻報警或是自己去找？還是馬上告訴先生？如果先生正在上班，應該怎麼辦？以前男主外、女主內，媽媽只要把家裡整理好就好，現在是內外兼顧，有時候男主人不在家，遇到緊急的事情時，你要立即處理。

我們再說這七個孩子的媽媽，找到巫婆後才發覺七個孩子變成了七道菜。巫婆大笑：「哈！哈！我要準備吃晚餐，除非你在五分鐘內，把那道菜代表那個小孩，一一叫出來，否則我就要把他們全部吃掉。」結果這位媽媽幾秒鐘內，就把孩子的名字全部叫出來，她說：「我什麼都不會，但是我最了解我的小孩。」

「了解孩子」是非常重要的，因為現代的父母面臨的難題已不是只把孩子餵飽、讓他讀書，而是去了解孩子。你了解你的孩子嗎？你生下他，幫他取名字、算命、好吃的、好穿的都給他，但我們捫心自問，是否了解自己的孩子？如果只是想管他，這樣叫做父母親嗎？

所以，青少年常常抱怨：「我不要再說了，反正你不懂啦！」你給他很多錢，幫他做很多事，甚至於你這輩子辛辛苦苦的工作，連退休金都幫他買房子，讓他少奮鬥二十年，可是你了解他嗎？中國人常常說：「飼子是義務」，這一句話聽起來多無奈啊！像是盡義務。其實我們養孩子的生命角度應該是——他是我們的生命延續，是這輩子最親的人，俗話說就是「骨肉」。既然如此，為什麼我們連自己的骨肉都不去了解呢？

〔讓孩子做他自己〕

我看過那本書後，發覺這是較適合現在孩子讀的書，因為書中的媽媽是有智慧的，會自己解決問題，總不能哭哭啼啼地等爸爸回來吧？她能夠立即反應那個孩子代表那種特性，這涵意就是「我了解」，也代表著這位母親平時就藉機會讓小孩「做他自己」。

我們現在教導孩子，自認為很公平，其實並不怎麼公平，我們說「行行出狀元」，可是我們今天教育孩子，仍然希望每個孩子都一樣，如果今天你的孩子說：「媽媽，我希望我以後的職業是撿垃圾的。」你一定會說：「撿垃圾的還需要讀書嗎？」各位！以前的時代那張大學文憑很有效，以後的社會則是看那一個人較願意打拼，又有一技之長，他就成為那一行的佼佼者，或是一個很少人能取代的另類工作者。在這裡要澄清的是，我不是說孩子不用讀書，可是我們卻只是看成績單，而不去了解孩子能不能讀，只是一直逼他，認為



「別人能讀，難道你不能讀書嗎？」所以，讀來讀去完全是讀父母的面子。

前陣子報紙登出一則新聞，有一群五、六十歲的人，他們開了一個小學同學會，每個人都談論自己的成就，他們有的是博士、教授、大老闆或公司員工，其中有個人是殺豬的，他國小五年級的志願寫的就是殺豬，老師問他：「別人都寫科學家、運動家或老師、醫師，你為什麼會寫『殺豬』呢？」我們都認為「殺豬」好像不是很高尚的職業，可是這孩子說他就是喜歡，老師想想總覺得不太對，怎麼會喜歡殺豬？就去家庭訪問，原來他的父親就是殺豬的。可是那次聚會全部的人最羨慕的就是那殺豬的人，現在他已放下屠刀不殺豬了，他擁有三棟房子，四個小孩，十幾個孫子，每天含飴弄孫或是去做社會服務的義工，這是因為他的理想不高，就是殺豬，可是他殺豬養活了一家人，也完成了自己的理想。

大學畢業後我回家鄉教書，媽媽很高興地說：「我已經和隔壁的陳先生說好了，他的桌椅都是現成的，你什麼時候開始補習？」我一聽都傻了，因為我教的是輔導活動，輔導活動是不能補習的，母親生氣地說：「讀了四年，讀到不能補習的，『英文』兩個字都能補習，『輔導活動』四個字為什麼不能補習？」我說：「輔導活動是教人如何快樂。」她難過地說：「國中那科不能補？」「就是這科不能補。」「你為什麼要讀這科？」母親問。到現在我當了十二年的老師，在電台主持節目，到處演講……，有時母親看我來回奔波時會問：「你今天是賺多少錢？那麼辛苦做什麼？」我說：「我專門教人家快樂，不能補習，

但可以法施，散播關懷。」因為這工作是我喜歡的，我可以做我自己，做得快樂就好了，和錢沒有關係。

你不敢讓你的孩子去做他覺得快樂的事，如果他很努力要做，且又是符合他的才能的事，為什麼不讓他去做呢？不要動不動就對他說：「我這輩子沒什麼指望，只要你讀大學就好。」如果你的孩子有能力，他就覺得自己很孝順，如果沒能力呢？他會不會覺得他這輩子很不孝？所以不要用我們的理想去教孩子，好像在計算：「你只要考上，我甘願做牛做馬，你只要給我面子，讓我對祖先能有所交代。」我們用這樣的方法激孩子，他整個年輕的過程會快樂嗎？會讀得更好嗎？大部分人心情是愈考愈差，這就是「親子關係」嗎？

故事中的母親之所以能叫出七道菜的名字，代表她平時就允許讓每個孩子都不一樣——「你可以做自己，但我希望你人生的目標正確，能夠肯定自己，也能關懷別人，不要做流氓。」我們有沒有幫孩子尋找人生的理想呢？還是只是一味地對孩子說：「你要考大學！」現在大學甄選喊出選系不選校，結果就有人快要抓狂了。因為我們都認為台大比較好，事實上畢業後系別、專長比讀什麼學校更重要。可是現在的孩子並不重視專長，只是照分數先從台大填志願。所以我們不是了解孩子，幫助他發覺自己的性向，而是在教他和別人都一樣。

各位想想看，如果七個孩子變成七道菜，但是每道菜都一樣，那個媽媽怎麼叫得出名



字呢？那就救不回来了。我想今天我们做父母的，要離開那個把孩子餵飽、讓孩子有受教育的時代，因為我們已經可以做到，同時我們要離開那個生很多孩子的時代，我們愈生愈少，應該愈精緻，結果卻愈來愈複雜，我們了解孩子嗎？這是值得懷疑和思考的。

〔知道他的需要才能真正幫助他〕

現代的父母的確難做，除了把孩子養大，讓他讀書，還要去了解他，了解他才能幫助他。不了解的幫助常常是壓力，甚至是傷害。

有個年輕人每天一清早帶著畫架，到麵包店裡買土司麵包，麵包店的小姐心想他可能是個畫家，作品都賣不出去，生活一定很清苦，就開始同情他、暗戀他。她叫廚師做大一點的麵包，等他來買時就給他。過了一陣子，她發覺他好像比較胖了，心裡暗自高興：「可能吃我的麵包有效！」又想土司麵包沒什麼營養，所以就放點奶油進去。誰知，那天畫家買了麵包後，不到二十分鐘，氣極敗壞地跑來問她：「剛才你拿的是什麼麵包？」小姐說：「沒關係啦！那是我特別為你準備的。」畫家說：「小姐呀！我買那種麵包是要當橡皮擦擦作品的，我剛才買回去一擦，全部都是奶油，我那張畫已經畫了三個月，現在都完蛋了！」由此可知，我們幫助別人時要看他是否需要，例如現在很多殘障人士，雖然肢體殘障，但他很有尊嚴，也很有自信，照顧自己的能力沒有問題。所以當我們看到一個殘障人士要

上電梯時，你不要馬上跑過去說：「我幫你推！」應該先問人家：「需不需要我幫忙？」幫忙人家也要問人家的意見，這才是真正的尊重。沒有了解就立刻去幫忙別人，有時候誤打誤撞反變成很大的傷害。

我們今天幫助孩子，有沒有問過他？他是你生的沒有錯，可是你了解他嗎？最親近的人應該是最了解的人，我們從社會新聞了解陳水扁、吳敦義，甚至劉邦友事件，可是對於在家裡走出走入自己一手帶大的孩子，你了解他嗎？你有問過他嗎？還是常常對他說：「飯煮好了，快一點吃！不要看電視，該看書了！」「錢少花點，別人都沒花這麼多，拜託啦！你節省點！」有沒有和你的孩子說：「我們來聊天，今天你的心情如何？你有什麼希望或夢想？」我們和孩子的關係要改了，因為今天已不是養育的關係了，而是亦師亦友，叫「親子關係」。

「親人」應該是指親近又親密的人，很多父母想和孩子講一句親近的話，孩子嚇得馬上拔腿就跑。其實我們的心裡非常疼愛他，只是關心他過得好不好？而他也很難對我們說，因為他知道說出來一定會被罵。有孩子曾經告訴我，爸媽對別人比對他好，說話都輕聲細語。回到家裡，同一句話口氣卻差那麼多，你到底比較疼愛誰？我想這是一種愛，可是表達的方式卻像以前祖父母時代的方式，現在的小孩不一樣了，時代改變，請讓我們的心情跟著改，多用點心，我們都可以對別人這麼溫柔，你同樣可以如此關懷你的孩子。



我有個今年上高一的學生，他的志願是「離家出走」，所以他拼命讀書，希望考上一所

離家很遠的學校，自己獨立生活。我問他：「到底在家裡是怎樣的感覺？」他說：「我爸爸啦！」我問他：「你爸爸打你、罵你嗎？」他說：「沒有啦！可是好煩哦！」他在房間裡讀書，爸爸會大聲說：「你出來一下！」他以為發生什麼事，趕緊衝出來，爸爸坐在沙發上看電視說：「把搖控器給我！」而那個搖控器就放在爸爸面前。他以為爸爸找不到就告訴爸爸：「搖控器就在您前面！」爸爸說：「我養你做什麼？叫你出來拿一下會死嗎？拿給我，去讀書！」

你說這個青少年會不會覺得幫爸爸做這件事很偉大？而且如果他稍不順從爸爸的意思，爸爸便大罵：「你是我養大的，叫你做點事情，你有什麼好抱怨的？現在的小孩都不曉得感恩，快一點啦！」感恩不是這樣的感法，這叫「感冒」——使心情感冒，所以愛孩子，希望他感恩，應該是在讓他了解的情況下叫他做事。現在的青少年真的都很糟糕而不知感恩嗎？我想這值得我們深思吧！

讓孩子了解我們

「媽媽不見了」

我們做父母的應該來看看第二本書：《媽媽不見了》，故事是發生在法國，有個孩子和媽媽一起坐地下鐵火車，她提早下車，媽媽沒有注意到，電車馬上開走了，結果和媽媽分開了。可是這位七歲的小女孩很聰明，她去找警察說：「我媽媽不見了，請你帶我去找媽媽。」那位警察先生就說：「你媽媽會在那裡呢？」小女孩說：「你放心，我知道我媽媽在那裡，她平常最喜歡看書，一定會去圖書館看書，還有她最喜歡去買CD，常去第五街唱片行，不然就是去新光百貨公司買帽子，如果這些地方都沒有去呢？她一定會去電台找盧老師，她最喜歡盧老師的節目。」這個孩子講的是媽媽的嗜好、興趣以及生活的模式。

時代環境在轉變、進步，以前煮飯，光生個火就要三十分鐘，現在有熱水器，連熱水都不用燒了。因為科技發達，讓一個媽媽除了把三餐準備好外，還有時間做其他的事。但我們有沒有好好運用這些節省下來的時間呢？根據統計，成人從離開學校後，每天讀書的時間沒有超過十分鐘，看電視卻是二小時四十五分鐘，不知各位有沒有想過，如果有天全國的電視全不見了，會變成怎樣？我想會發生暴動，家裡都會打架，因為你看我，我看你，無話可說，就打起來了。

你們今天挪出時間來聽演講，仍然是好父母，如果你家事做得更好，你甚至可以去



義工，服務更多的人，也還是好父母。因此作為父母親，離開家也可以把自己照顧得更快樂，這叫做「以身作則」，告訴孩子：「做人可以很快樂，和賺多少錢沒有關係。」人不應該完全依賴家庭、子女，要找出自己的興趣，不要因為今天我們扮演父母親的角色，就應該完全付出，做牛做馬，很抱歉！你愈做牛做馬，你的孩子愈會理所當然，而且不知道感恩，更不知道如何幫助別人，因此，不要老是跟孩子說：「不要緊！房子我已買了三棟。」通常財產給的愈多，孩子爭吵愈多。

請大家儘量站出來，媽媽不見了沒有關係，因為孩子知道要去那裡找媽媽。但如果那天你不見了，你的孩子知道要去那裡找你嗎？媽媽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一天二十四小時都在家裡，像菲律賓女傭全年無休，孩子不知道我們的興趣、理想，也不認識我們的朋友，萬一媽媽不見了，真不知道去那裡找，所以，不論你是母親還是父親。一定要找機會讓孩子了解我們。

〔給孩子了解父母的機會〕

三年前有一個全台灣省的戶口普查，那時我負責左營區。我曾去一個家庭，父母都不在，我就問孩子：「爸爸在那裡上班？」「左營。」孩子說。那一家公司？「不知道！」做什麼工作？「不知道！」月薪多少？「不知道！」那是個國中生，問三項都不知道！如果

是小孩不在，我問媽媽小孩愛吃什麼或今年幾歲？每項都知道！為什麼差這麼多？

我們都說這個社會的孩子愈來愈令人擔心，因為他們缺乏同理心，國中生拿著刀子搶人家的錢，若從心理學層面來看，他根本不了解別人的痛苦，他只想要拿他想要的。我們每天只想孩子需要什麼，體諒他，但有多少機會訓練孩子了解我們、體諒我們？而我們是他生命中為他付出最多、最重要的人，他都不用花時間認真來了解我們，他要去了解什麼人呢？他會認為「別人對我好是應該的」，當他長大在社會與人競爭時，一旦老闆說重話，他就不做了，不能吃一點苦，一年換五、六個工作是很正常的！因此，請讓孩子花時間、心力來了解我們吧！

我們要找出自己願意去實踐的理想，把節省下來的時間，一個小時也好，不論是去做義工、讀書，或是做自己快樂的事，你可以把這些快樂的事告訴孩子，讓孩子知道那一天你不見了，可以去那裡找你。也把我們的朋友告訴他，做父母親的當然可以有朋友！這樣家庭才會活起來，我了解你，你也了解我。例如我喜歡陳昇，我女兒喜歡孫耀威，只要看到孫耀威出現在電視，就大叫衝出來，但是她聽到陳昇的歌會說：「爸爸，你喜歡的歌來了！」她到飲料店去買飲料，也一定會說：「爸爸，你要不要喝你那個牛奶？我幫你拿一瓶。」因為她知道我喜歡喝杏仁牛奶，我也知道她喜歡喝光泉鮮奶，我們可以彼此了解，雖然還是我付錢，可是我很甘願，那是一種很知心的感覺。阿媽有阿媽愛吃的東西，兒子、



女兒、太太也有，每個人都不同，我覺得那是可以分享的。

不要當孩子問你：「媽媽您喜歡吃什麼？」你都回答：「免了！你吃就好，你吃我就很高興，快吃！」水果切一切給孩子吃，自己再收盤子，很高興看他吃完，嘴裡直說：「吃！吃！這很好哦！」這真是名符其實的「孝子」！其實大家一起吃才好吃，這就是分享，讓我們練習吧！如果孩子有母親節問：「媽媽您需要什麼嗎？」你就大聲告訴他：「我需要……」因為你了解孩子，你不會要求一個他做不到的東西，你千萬不要說：「我什麼都不要，只要你考上大學就好！」不說沒事，一說全都是問題，他下次就不關心你了。你可以說：「媽媽最近比較累，那一天你幫我打掃房子，你就幫我這個。」孩子一聽會說：「放心，這個禮拜都讓我來掃。」這是可以講的，不是「虐待兒童」。

當爸爸也是如此，當孩子關心你時，你就好好地回答。我教一個孩子關心爸爸，教了半天他才敢動，他問爸爸說：「爸爸，你臉色看起來很不好，你有什麼事可以告訴我，老師說我們要多多溝通。」可是你知道他爸爸說什麼嗎？他爸爸說：「有什麼好說的，要多少快說，別煩了！」爸爸以為他又是來要錢的。爸爸這樣的回答，孩子聽起來會不會心酸呢？我們的確很辛苦地在外面賺錢，可是當我們的名字等於「錢」，而不是「爸爸」時，是件多麼令人難過的事。所以在座的各位，不論你是家庭主婦、職業婦女，是上班族或已經退休，每天至少給自己一個小時，做自己快樂的事，不要只知道回去照顧小孩，要花點時

間照顧自己，人愈老愈要照顧自己的身體，否則以後要找誰來照顧你呢？

我們常說「老」有四寶，第一就是「老身」，身體要顧好，不要一直操勞，花一小時散步、運動或和朋友聊天，不然做義工也是件令人非常歡喜的事，你就找一小時去做吧！孩子應該有他自己的時間，你愈守著他，他愈覺得煩，拿一小時為自己做事，然後你的孩子就會知道如果你不見了，他要去那裡找你，這該多美！

那故事裡的警察就帶著這孩子到處找，最後在廣播電台找到了媽媽，因為媽媽非常緊張地正準備廣播找她。這個社會其實蠻危險的，以前人家說生兒子好，男生坐計程車不用擔心，但當兵很擔心，生女兒雖然不用當兵，但坐計程車很危險，不論生男或生女都要擔心。如果你每天都抱著這種想法，日子會非常難過，其實萬事都有它的因果，你一天到晚操煩就有效嗎？花時間去操煩，倒不如花時間照顧自己，以後如果操煩時就去做義工，在幫助別人的過程當中，煩惱就慢慢放下了，你就會發現別人的煩惱比你更多，想想自己的煩惱還真的是不足為道呢！所以乾脆去幫人家做點事，回來一看，你的孩子都沒事，有什麼好煩惱的，你看這樣多好啊！

調整親子關係



〔互相尊重與包容〕

親子關係雖然不是你了解我，我了解你，但彼此的對待關係還是要不斷調整，例如我會把孩子擺在生命中最重要位置，可是我也必須要有準備，她現在六歲，開始有一些想法，等到她十六歲、二十六歲、三十六歲，她的想法會是如何？曾有婆婆告訴媳婦：「晚上睡覺不要鎖門，我要幫我兒子蓋被。」聽起來雖然很誇張，可是確實有這種事發生。你說那位媳婦能不能去抗議？那是婆婆，說好也不對，說不好也不對。其實錯在誰？你希望在孩子結婚之後，能侍奉你、養你、照顧你、體貼你，讓你頤養天年，那麼就要學習先尊重孩子的生活。

我是獨子，一直和媽媽住在一起，我每天回到家裡，看到我愛的媽媽、太太及孩子和我生活在一起，便感覺自己很幸福，這是中國人和西方人最大的不同。我非常謝謝我媽媽，我和太太在樓上吵架，媽媽就把門關起來，電視轉大聲一點。我問她：「怎麼了？」她說：「你們年輕人吵你們的，我老人家要看歌仔戲，不要吵到我就好了！」因為她認為我已經大到三十八歲了，和太太吵架，除非是有人受傷，她再來救還來得及。可是如果這時候媽媽衝進來問：「你們到底在吵什麼？」我要怎麼說？夫妻吵架可以跟父母報告嗎？好像報告不出來的。所以一個家庭裡要互相尊重、包容，尤其是婆媳之間。

有個婆婆很勤快，她把自己家裡打掃得非常乾淨，一次她要到媳婦家住兩星期，媳婦緊張地向公司請假一天回家打掃，後來婆婆知道了，就告訴媳婦說：「這是你家，不是我家，兩個禮拜我還忍受得住，你放心，我那間我自己掃，其他的你們自己來。」媳婦一聽，就輕鬆多了！這是我的家，家裡的事自己管，而且乾淨的程度每個人看法不同，有句話說：「吃鹹吃淡，看個人口味。」佛家也說：「如人飲水，冷暖自知。」同樣地，孩子長大了，親子關係要如何調整呢？

〔改變對待孩子的方式〕

另一本書叫做《媽媽的手》，是形容一個小孩從小看媽媽那隻手的感覺，他說小時候那隻手是搖籃的手，後來那隻手是牽著的手，一步一步牽著我們學走路，後來，那隻手是協助的手，牽著我們的手，教我們學做事。可是這小孩子說他最佩服他媽媽的是最後一雙手，那雙手叫做「放開的手」。

不知各位有沒有發現，我們常常帶著小時候關心孩子的心在愛孩子。他現在是青少年了，我們仍然以帶小孩的方式帶他；他現在已經二十九歲了，還是用小孩的方式帶他，動不動就說：「我是你老爸！」他會說：「這我也知道，我又沒說你不是。」可是當他已經是青少年、大學生，甚至已經結婚了，我們總不能再說「你小時候……」，而應該用不



同的方式去對待他。從某個角度來看，當孩子慢慢長大，他對自己的照顧能力應該愈來愈好。幼小的孩子，你要牽著他，帶著他，慢慢他長大了，去百貨公司時，他還要讓你帶嗎？他不理睬你了，他只會向你要錢。你不要怪他，這代表「長大」。他想去買自己的衣服，去看麥可傑克遜……，因為他已經選擇不同的生活層次了。

所以我們對待孩子的那隻手應該變化了，小時候是抱在手上，現在你抱得動嗎？現在這隻手叫做鼓勵的手、放開的手。我們早晚有一天要走，那隻手是再見的手，你總不希望你的孩子先走，而你向他說再見吧？我們當然希望我們先走，這叫「生命的輪迴」，也是正常的現象。從抱他、扶他、養他、照顧他、協助他，到最後還要放開他，其實這種再見是很快樂的，也是一種福氣。

〔參與對方的生活，彼此學習〕

親子關係發展到現在，我發現不論孩子多少歲，別人問起時，做父母的都說：「他小時候很乖，以前我說什麼他就聽什麼，現在說什麼他都不聽，該怎麼辦呢？」這代表他開始有主見了。所以，我們應該學習不要再用命令式的口氣對他說話，而是要學會和他溝通。你們有沒有看過一個黑松沙士的廣告：一個孩子在梳頭髮，還把牛仔褲撕破一個洞，他戴著老花眼鏡的爸爸一看都要昏倒了……。後來，兒子拿著一瓶黑松汽水，放在爸爸旁邊，

這時爸爸綻放微笑，因為那是一種邀請。

廣告快結束時，爸爸喝汽水，聽兒子的隨身聽，那就是彼此練習——我去喝你的新潮運動飲料。爸爸原本是喝烏龍茶的，可是當孩子放汽水在他身邊時，爸爸接受兒子的邀請。我們與孩子成長的環境不同，當我們開始要了解對方生活時，要給彼此機會參與、互相學習，因此當你的孩子有機會讓你去了解他，邀請你參與他的生活時，請把這些當成學習的機會，因為早晚我們要放開他，如果你不放心，就應該訓練他更獨立，常訓練他做他可以做的事。

〔訓練孩子做他可以做的事〕

一位國中的輔導老師說他帶二年級學生去露營，一個小隊有六個男生，煮飯時，二個人負責燒火，火燒得非常旺，整個鍋子燒得紅紅的，一個人從袋子裡拿米，米還沒洗就用湯匙把米舀到鍋裡，另一個人在旁邊倒水，還有一個人拿筷子攪拌，問他們在做什麼？他們說在煮飯。他再去另一小隊，他們連米都沒有打開，在煮開水準備泡麵，因為他們不會煮飯！這並不稀奇，我們到青年活動中心去看，會發現居然還有賣開水，一碗五元，用來泡麵。

這些青少年可分為三種層次：第一種是不會煮的，第二種是自己煮開水自己泡麵，另



一種是連開水都不會煮，買一碗五元的開水來泡麵。這是我們現代的孩子，你問他會什麼，他一定回答：「只有兩件事，第一是讀書，第二是吃飯。」偉大吧！這些通通都是我們教育出來的，有的父母就常說：「我孩子以後當醫生，可以請菲律賓女傭來煮飯。」父母太能幹，孩子就懶惰，結果小學生從國小就開始戴眼鏡，什麼也不會做。留一些事給孩子做吧！讓孩子學會負責自己的事，讓他自己洗布鞋、洗碗、整理房間，他如果要讓它成豬窩，你就讓它成豬窩，客廳不要弄亂就好了，你讓他去照顧自己，而且從愈小訓練愈好。

有的先生說：「太太，你很辛苦，我幫你洗碗。」這碗是誰吃的？你幫誰洗碗啊？那是我們自己的家裡啊！還有太太要出去一下，先生會說：「沒關係，我幫你看。」你幫誰看啊？你有領薪水嗎？什麼叫「家事」？就是家人共同的事，我們大家一起來分擔嘛！以前當先生的出去賺錢，太太在家當家庭主婦，現在大部分的年輕人夫妻倆都在工作，是不是一樣辛苦，家事難道都是女性朋友的事嗎？

未來是個中性的時代，我們只有一、兩個孩子，不論是男生或女生，以後他們都要具備教育孩子、處理家事、緊急處理意外事件的能力。另外，他受了高等教育，除了當爸媽之外，還有自己的理想要去完成，更重要的是這個社會壓力這麼大，每個人都需要別人的關懷和幫忙，義工也很重要，現在角色太多了，你不要每天只有回家煮飯，不要每天都只叫孩子讀書，好嗎？今天就講到這裡，謝謝各位！

【成人教育】

鄭書芳

高齡化社會中的 死亡教育 (上)

未來高齡化的社會將是「長壽地獄」嗎？

為何媒體常用「災難」、「負擔」形容老化所帶來的問題？

死亡教育的實踐就是幫助老人如何維持生命的尊嚴與死亡的尊嚴。

前言

人口老化已成為世界趨勢，台灣自然也不例外。根據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人口統計（內政部編印，民84）顯示，民國八十三年人口總計有 21,086,645 人，其中六十五歲以上的老年人口有 1,526,578 人，佔總人口數的 7.24%。若根據聯合國的定義（各國六十五歲以上的老年人口，佔總人口數的 7%，可稱為高齡化社會），所以台灣也躋身「高齡化社會」了。

就在高齡化社會來臨之際，台灣興起了探索「死亡學」的熱潮。例如正中書局出版了一系列死亡學的叢書——由傅偉動執筆的《死亡的尊嚴與生命的尊嚴》（民82），另外有相關臨終關懷的翻譯書籍，如《美好人生的摯愛與告別》（張燕譯，民82）、《最後的禮物》



(王明波譯，民 83)、《情深到來生》(劉仁蒼譯，民 85)等。此外，經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安寧照顧基金會的積極倡導與推展，有關臨終關懷與死亡教育的課題也日漸受到重視。終於在內政部、衛生署及相關專家學者與民眾的支持下，中華民國安寧照顧協會(Taiwan Hospice Organization)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七日正式成立，這也算是台灣實施死亡教育的一個里程碑了！

由於上述趨勢，本篇報告以「高齡化社會中的死亡教育」為題，試著探討高齡化現象與現代人死亡問題，並進而透過「死亡教育」的實踐，以求自助助人，達到「生有如夏花，死美如秋葉」的理想。

高齡化社會的來臨

〔人口老化的世界趨勢及其人口結構特徵〕

人口老化的發展，主要基於兩個原因，一是節育技術與觀念的發展，長期低出生率，使得年輕人口在控制下減少了；另一個是醫療、營養與公共衛生等技術的進步，使得人們的平均壽命提高，老人存活的能力增加了。這兩個力量共同促使社會「高齡化」的發展(詹

宏志，民79）。

根據一九九二年整理的統計資料顯示，各國老年人口所佔的百分比——澳大利亞、加拿大各為11%，日本、美國、荷蘭各為13%，德國為15%，英國、丹麥各為16%，瑞士則高達18%（Atchley, 1994）。由上可知，各已開發國家都早已步入「高齡化社會」之林，人口老化儼然成為世界趨勢。

此外，在高齡化社會中也有其特殊的人口結構特徵。其中最顯著的有二種，一是幼年與老年依賴人口增加，例如行政院經建會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表示，根據經建會對未來四十年我國人口結構變化的預測，四十年後我國人口將達零成長，人口為二千五百八十多萬人，男女壽命都較現在長五至七年，但人口結構卻相對惡化，每一百個工作人口需要扶養的幼年與老年人口，由去年的四十六人增加至六十三人，負擔增加了近四成（呂紹煒，民85）。

另一個是女性的平均壽命至少高出男性五歲以上，可能導致未來老人問題也是女性問題（東正德譯，民79），例如通常女性結婚年齡低於男性結婚年齡，再加上女性平均壽命高於男性，所以使得女性成為寡婦的機會及年數增多，女性的喪偶、老年適應、安養與醫療照顧問題更值得重視。



〔高齡化社會的新社會意義或問題〕

老年人口增加是問題？還是挑戰與機會？這是有爭議也是值得探討的問題。有些學者如大衛·彼得森（民 82）從教育的觀點看，認為老化並非問題而是機會。但不幸地，有很多人認為人口老化會為社會帶許多前所未有的社會問題。

這世紀以來「老化」（aging）常被立法人員、健康及社會服務的政策規劃者視為社會問題，大眾傳播媒體更常用「災難」（disaster）、「負擔」（burden）、「迫切的危機」（impending crisis）等字眼來形容老化所帶來的問題（Bond, Coleman & Peace, 1993）。另外，日本公共衛生醫學吉田壽三郎在其所著的《高齡化社會：人口結構的大變革及其對策》（東正德譯，民 79）中強調，因為未來人口結構成「倒金字塔型」發展，從社會福利、醫療提供等方面來看，若繼續實施節育，則可以悲觀地表示未來高齡化社會將是「長壽地獄」。

但不論從積極面或消極面來看「高齡化社會」的特徵，一個社會擁有很多老人或比例很高的老人，對全人類而言是相當「新」的經驗。這個新經驗將帶給全社會幾個意義（詹宏志，民 79）：

（一）社會需要大量的醫療設備、老人收容場所，以及老人醫護人員來照顧這群龐大的

老年人口。

(二) 少量的青壯生產勞力，要負擔相當高比例的老年人口。

(三) 如果上述這種支持，是透過「社會福利」制度來操作，將導致財政的絕大困難。

(四) 年輕人的減少，意味著未來愈來愈少的老人有機會和「親人」共住，安享晚年。

(五) 節育觀念的積極推廣，就可能形成一個「沒有兄弟姊妹的社會」，長此以往，就成了「沒有伯叔姑表的社會」——一種「舉目無親」的社會。

為因應這些高齡化所帶來的新社會意義與問題，政府與民間、團體與個人都應積極想辦法調適與尋求解決問題的方法。而老年學相關研究的興起，便是尋求解決問題的方法之一，只有通盤地了解事實真相才能對症下藥。

〔高齡化社會的顯學——老年學相關課題〕

由於老年人口增加，帶來一些新的意義與問題。從學術面來看，促使不同領域的學者針對老年人作全面性的探討，諸如老年學、社會老年學、教育老年學等，其內涵包括老年人的生理、心理發展與適應問題、退休生活的安排、老年教育需求、老年相關福利等等，已逐漸引起多方的探討。從政治面來看，因為老年人也有投票權，政治人物為吸納票源，每當選舉期間，有關老年的福利與政策更激起廣泛的討論，例如老人年金、老人醫療照顧



等等課題。最後，從實務面來看，就個體而言，面對家中年老父母，為幫助父母過著快樂的老年生活，或為解決生病中老年父母的醫療問題，也促使成年子女需要積極尋找老年相關資訊。

綜上所述，老年學相關課題已逐漸成為顯學，希望政府、社會對老年人的相關問題予以長期的規劃、探討，而非只是忽冷忽熱，炒炒新聞罷了。否則未來高齡化的社會是否會演進成「長壽地獄」就不得而知了。

因此，研究老年相關課題是刻不容緩的。而本報告囿於篇幅，只探討高齡化現象與現代人的死亡問題，並藉由死亡教育的實踐來幫助老年人克服死亡恐懼、超脫死亡，進而更了解生命的意義與價值，以維持生命的尊嚴與死亡的尊嚴。以下先探討高齡化現象與現代人的死亡問題。

高齡化現象與現代人的死亡問題

〔老年臨終與死亡的經驗〕

由於醫療科技的進步，目前已能控制大部分傳統社會中短時間致命的疾病，使得生命

餘歲數增加，除非意外事故發生，否則人們會將「臨終、死亡」與「老年人」聯想在一起。

根據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人口統計（內政部編印，民84）顯示，民國八十三年按死亡發生日期統計，總人口死亡數計有113,896人，其中六十五歲以上人口死亡數計有67,335人，佔總死亡人數的59.03%。六十歲以上人口死亡數佔總死亡人數的67.88%。由上述統計資料看來，老年人死亡的機率是高了許多。

Gadow 曾經歸納出人們對老年的死亡有三種看法：（一）不可避免的（inevitable）；（二）自然的（natural）；（三）平和的（peaceful）。但是老年人真的是對死亡很看得開，覺得很平和、理所當然嗎？這個答案是很值得探討的。當老年人人生重病而面臨死亡問題時，和年輕人比較起來，有時醫生、家屬，甚至老年人自己，較不會積極地花很多時間和金錢去醫治老年人的病，因為有些人會覺得老年人已經活了大半輩子，已經值得了，或甚至認為不需要浪費太多資源。由於以上這些對老年死亡的觀念，人們會忽略老年人臨終時的心理感受，或者怕老年人忌諱死亡而避免和老年人探討死亡問題，使得老年人經歷臨終階段時更孤苦無依了。

〔慢性病與人工長壽〕

根據中華民國八十三年衛生統計（二）（行政院衛生署主編，民84）顯示，台灣地區八十



三年度三大死因，依順序為：（一）惡性腫瘤（佔總人數的20.76%，五十歲以上人口百分比為81.92%），（二）腦血管疾病（佔總人數的12.18%，五十歲以上人口百分比為92.11%），（三）意外事故及不良影響（佔總人數的11.80%，五十歲以上人口百分比為37.15%）。由上述可看出，醫療科技控制了急性致命的疾病，但對一般因老化較容易發生的慢性病，目前無根本解決之道，只能被動地維持病情穩定，使得老年得慢性病者（如中風）的臨終過程延長，造成所謂的「人工長壽」。

「人工長壽」式的衰而不死，是一件好事嗎？消極地來說，人工長壽固然使生命得以延長，同時卻必須接受可怕的「試煉」，付出昂貴的代價（東正德譯，民79）。因為當人癱瘓在床，那裡都不能去，日常生活的瑣事也不能自理時，會不知道自己為什麼而活（無奈），甚至覺得自己是家人的負擔。積極地來說，如傅偉動（民82）所指，高齡化乃至死亡的過程，就深層來看，則是內在生命（即精神）繼續成長不休，且更能深化積極正面的人生階段。

或如《活出意義來》一書的作者傅朗克（Viktor E. Frankl）所表示的：「即使個體處於最絕望困厄的環境中，直到嚙下最後一口氣前，生命始終都具有意義，因為我們始終都能以正視自己命運的積極態度來實現價值。這種面對受苦的命運，而能坦然不畏縮地以實現價值的態度，可說是人所被賦予及肯定的最高成就。」（Frankl, 1965）。這種價值可

以彰顯「苦難的意義」。但無論如何，「對健康的人來說，能夠永遠年輕、長壽實在是件好事，問題就在於長壽不等於健康！」

〔死亡的事業化與機構化問題〕

死亡已逐漸變成事業化與機構化，就是說工業化國家大部分人在醫療專業的控制下死亡。另外，死亡也大部分在醫療機構中發生，如醫院、安養院或療養院（Brown，1990）。從前死亡常發生在家中、社區裡，人們將死亡視為自然的事。但現在由於醫療進步，每當有人生病，往往都往醫院送，希望病人能得到最好的醫療照顧。也由於醫院是專業的權威，使得大部分人希望能在親朋好友的注視下，在熟悉的環境下安然離世的願望，漸成為渺茫的渴望。

不過，有人會說上述是國外才會發生的情形，台灣一向強調人要在自己家中離世，所以病危時會將病患帶回家中，且基於佛教信仰，往生者的遺體需停放在家中至少八小時，如此病患較有可能在親朋好友的注視下，在熟悉的環境下安然離世。

但是由於工業化社會及小家庭的發展趨勢，為人子女通常需賺錢養家，沒有時間在家照顧患有慢性病或行動不便的親人，或由於我國社會福利措施，如日間托老政策等沒有落實，成年子女想在家照顧親人又力有未逮，也不知如何在家提供病患好的服務，因此多數



人不得已將老年父母送去安養院或療養院接受照顧。筆者因為外婆的關係曾經看過許多安養院，發現有些病患家屬很少探望親人，又很多安養院未立案，品質良莠不齊，機構人員專業不夠，在在都讓筆者為行動不便的老年人叫屈與感嘆。常言道：「久病無孝子」，若以上這些情況一再發生，沒有改善，則台灣未來大部分人希望能在親朋好友的注視下，在熟悉的環境下安然離世的願望，也會逐漸成為渺茫的渴望。

死亡的專業化與機構化問題，也引出了另一種專業問題，就是涉及死亡問題的醫藥倫理學（medical ethics）的探索研究（傅偉勳，民82）。Brown（1990）也指出有三種證據來挑戰此一問題：

- （一）機構環境的適當性；
- （二）醫生和護士對死亡的態度；
- （三）醫生、護士和臨終病人相處時的各種關係。

根據上述這些議題，生死學專家建議，應該在醫學院的課程中提供死亡教育，使醫生和護士能試著了解臨終病患的心理需要，能試著幫助病人安然地離世。（下期待續）

（編者按：本文作者現就讀於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

橄欖子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 一五四

每個人的價值判斷都隨著年齡的增長而改變，因此當你在面臨一項抉擇時，常要跳離現象來看，而且要非常清楚——我現在的「橄欖子」是什麼？

夕陽餘暉輕灑在歸程的車廂上，向車窗外望去，一群飛鳥掠過田間，新割的稻桿一簇簇排列在田埂邊，農人正忙著燃燒稻桿根部以作為下季耕作的肥料。「都秋收了！」我心裡想著。收回視線，「ㄎㄜ！」猛然地，一聲清脆的聲響傳來，原來是置於車座前的橄欖子因震動滾落下來。

「小時候，我常常為了一顆橄欖子和弟弟又吵又打。」師父俯身撿起橄欖子，逕自說將起來。

「台灣光復那年，我剛上小學。那時候，社會經濟不景氣，家裏沒有多餘的錢買玩具，龍眼子或橄欖子就是我們最好的玩具。那時，我收集了好多大大小小的橄欖子，裝了滿滿一罐，深怕有人知道，常把它當寶貝似的藏在床底下，每次玩的時候，再鑽到床下把它拿出來。」

「師父，橄欖子有什麼好玩呢？」我好奇地問。

「好玩啊！橄欖子乾淨又俐落，哪！你看！一點也不黏手，玩的時候就像打彈珠



一樣，聲音很清脆，好聽極了！」師父順手拿起兩顆橄欖子，對著它們鼓鼓的肚子敲擊起來。

「那是個炎熱的下午，」師父接著說：「我午睡醒來，突然發現，我的橄欖子不見了！我急忙到處尋找，出了房門，只見弟弟蹲在地上玩得正起勁，抓到他，我狠狠地揍了他一頓。他不甘示弱地回打

我，於是兩人就揪打在一塊兒。正打得不開交時，媽媽聞聲趕了過來，『姊姊怎麼可以這樣打弟弟！』說著便用力把我們拉開。『小孩子不能寵，偷了東西就要處罰，她打他是對的。』爸爸聽到爭吵也趕了過來。

陽光火辣辣的照著，爸媽的爭辯聲愈提愈高，後來竟出手互打起來……。站在

一旁的我愣住了！『你們不要打了！橄欖子我不要了！』用了平生最大的力氣，我



（繪圖：陸承宗）

大聲喊著。

「到現在我還常常在想：我是在爭那顆橄欖子？還是那只是一件事？」絢爛的夕陽漸漸地暗淡下來，師父的眼神從童年世界轉到遠處的山谷，陷入沉思。

「師父！如果是爭橄欖子的話呢？」

「那是一種佔有欲。」

「只為佔有幾顆橄欖子？」我不解地問。

「是啊！橄欖子原是路邊撿的，但是對當時的我來說，它比什麼都重要。」

「師父！人生如果只是不同橄欖子的轉換，不就沒有真正的價值，值得我們追求嗎？」

「其實仔細回想起來，爸、媽、我三個人都沒有錯，因為那不是絕對的價值判

斷，每個人的價值判斷都隨著年齡的增長而改變，但它永遠不會消失。因此當你在面臨一項抉擇時，常要跳離現象來看，而且要非常清楚——我現在的『橄欖子』是什麼？」師父說。

回香光寺的路上，帶點甜辣的橄欖子愈來愈少了，一顆顆尖削的橄欖子被放在原來裝它的袋子裡，有一兩顆被丟出窗外，滾向路邊，似乎正有一個小孩大叫：「我的，我的橄欖子！」

珍愛自然

佛陀一生幾個重要時刻——出生、開悟和圓寂都發生在樹林裡，由於佛陀與大自然的親密關係，以及他對大自然的保護，我們發現佛教有一種新的生命態度……

佛教把人類看成是整個環境的一部分。

從佛法的觀點來看，萬物是相資相依、互為緣起的，人類如果虧待自然，其實就是虧待自己。在這方面，我發現佛教提供了富有生態意義的材料，可以應用在生態保護上。

譬如最近我重讀佛傳，赫然發覺佛陀大半生都在樹林中度過，他一生中的三個重要時刻——出生、開悟和圓寂，都是發生在樹林裡。

他在藍毗尼園阿輪迦樹下出生，由於母子均安，故阿輪迦樹又被稱為無憂樹。

這種樹種豆科植物，樹幹直立，它的葉子長得像槐，是羽狀複葉，大約有九至二十公分長，花開約六至十公分，在印度文學中，這種樹也常被視為祥瑞的象徵。

出家之後，他在樹林裡苦修六年。然後，他獨自一人走到古來傳說有很多仙人入金剛定的菩提樹下，從路旁撿來極為柔軟的文遮草，鋪在金剛座下，然後安然的坐在上面禪思，直到徹見真理。所以菩提

樹又稱為覺樹、道場樹、思維樹、佛樹。這種樹屬桑科，是常綠喬木，樹長成時可高達三公尺以上，葉片呈心形而末端尖長，花隱於球形之花囊中，花囊成熟時呈暗橙色，內藏有小果。

不只是佛陀，經典中還記載過去未來諸佛證悟成道，皆如同佛陀而有各自的「菩提樹」，如過去毗婆尸佛的波羅樹、尸棄佛的芬陀利樹及未來彌勒下生成佛時的為那伽樹等都是。

接下來的四十九年間，佛陀也多在樹林裏經行、弘化。即使在他臨終時，也是在拘尸

那城的娑羅雙樹間入滅的。娑羅樹是屬龍腦香科的喬木，葉片呈長橢圓形而尖，有



（繪圖：陸承宗）



著淡黃色，材質甚堅，可供建築用，它的樹脂可代替瀝青，種子能榨油。

傳說佛陀於娑羅雙樹間入涅槃時，該樹每邊一雙中的一株，因悲傷而慘然變白，另一株則尚存，所以雙樹也稱為「四枯四榮樹」或「非枯非榮樹」。

除此之外，佛陀對於自然的關注，也可以明顯地從他替僧伽制訂的道場規矩中反映出來。佛世時，僧伽大都是住在樹林裡。有一段話說明了他如何感激在悟道期間庇蔭他的樹木：「對於給你舒適的庇蔭，或你在必要時坐臥其下的樹木，千萬不可以摘它的枝葉，這是一種殘酷、胡亂的行為。」

僧伽不僅被禁止砍樹，還被禁止吃那些仍然會成長的水果或穀物，也不可穿著

以棕櫚葉或嫩竹葉製成的拖鞋，以免傷害年幼的棕櫚樹，造成它們的死亡。

由於佛陀與大自然的親密關係，以及他對大自然的保護，我們發現佛教有一種新的生命態度，就是生命的目標不是為了消費，不是為了滿足感官，而是要過著簡單生活，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因為環境中的萬事萬物與我們的生命息息相關。

朋友！也許我們並不在樹下出生、覺悟、安息，但是，我們心中都有一棵綠意盎然的生命之樹，由於關心、尊重這棵內在的心靈之樹，相信你也會因此珍愛外在的自然。

忍辱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一六〇

我望穿秋水地等呀等，仍不見他出現。

當下無明火生起，提著卡賓槍，子彈上膛準備把他射殺！

不知怎麼地，當我進入室內，那股無明的怒氣突然消失了！

近來軍中接二連三地發生命案，使我

回憶起當初軍旅生活的點點滴滴。軍中是一個大雜院，成員三教九流皆有，居中要得清淨也非易事，軍旅生活中承傳著「老鳥、中鳥、菜鳥」之分，意思是老、中、青資深與新進，權利地盤區分嚴明。

《維摩詰經》說：「無處不是菩薩道場」，軍旅是修行忍辱的場所，每天面對上級交付的體能戰技訓練，合理的是訓練，不合理的是磨練。如果運用得當，可磨掉人的惰性、劣根性，訓練出積極堅忍的意

志力。

服役第一年冬天，營區在台北郊外山坡下，我們都要輪值大門口站衛兵，負責守夜。當時採取的是雙哨制，時間是單數時、雙數時交叉排定的守衛班。一天我值夜，被排在十二點至二點的班哨，晚上十點熄燈就寢後，不一會兒從溫暖的棉被中被叫醒，匆忙趕到輪班地點值班。寒冬的深夜，山風呼呼地迎面吹來，感覺時間腳步走得好慢……對哨同袍告訴我，接我班的袍澤是連上最皮、最喜好欺壓新進的



人，上次接他的班時慢半小時，今天接我的班，要我忍耐……我心裡暗想：「我不會這麼倒楣吧！」

忍受刺骨的寒風，好不容易捱到了交接的時刻，卻不見人影，我只好去找接班的人，要求他快來接班，但他始終答說：「好！馬上去。」結果時間一秒又一秒地過去，我望穿秋水地等呀等，仍不見他出現。眼看三點五十五分了！他的班我都快值完了，他竟還不來！當下無明火生起，提著卡賓槍，子彈上膛跑進寢室準備把他射殺！

不知怎麼地，當我進入室內，那股無明的怒氣突然消失了！心中浮現了連長常勉勵連上官兵的一句話：「生命有輕如鴻毛、重如泰山之別，退一步海闊天空。」

當下羞愧地對自己說：「不值得跟他一般見識，而毀了自己！」我忍了下來，叫下一班衛兵接班，下一班衛兵是班長，他很訝異地說：「怎麼是你叫班呢？」我不願再有怨言，換裝入睡。第二天連長得知老鳥不接衛兵班，把他痛斥了一頓，同時訓勉連上官兵要互敬互愛、團結一心。

事後我回想，如果當時開槍射殺他，我今天還在嗎？不僅要受國法的制裁，也可能遭受墮無間地獄的果報。「一念瞋心起，百萬障門開，瞋是心中火，能燒功德林」，真慶幸「忍辱一時，救我一生」，使我後來有因緣聽聞佛法，進而修學。如今我以四弘誓願為我的本願，願以菩薩「盡其在我」的精神，以忍辱心修忍辱行。

【教訊采摭】

「比丘尼的台灣經驗」座談會於台北召開

【台北訊】為回應達賴喇嘛訪台有意參考台灣的比丘尼制度，由香光尼僧團悟因法師發起，台大佛學研究中心、香光尼僧團、佛教弘誓學院、中華佛教比丘尼協進會、香光尼眾佛學院共同主辦的「比丘尼的台灣經驗」座談會於三月廿四日下午二時至四時於台北西華飯店召開，有近百位緇素大德參加。

座談會中悟因法師就台灣比丘尼僧團的成立與運作，說明閩南女眾勤苦堅忍的性格加上台灣社會急速激盪、教育的提昇以及比丘大德的支持，為台灣的比丘尼提供可以發揮的天地。恆清法師、昭慧法師分別針對台灣比丘尼在學術文化領域的成就以及對社會的關懷，提出報告。而台灣佛教史學者江燦騰則說明當代台灣比丘尼的特色是專業水準高、事業多元化、自主性強，成就已受社會肯定。因此值得達賴喇嘛來借鏡，但要如何落實，仍有待努力。主辦單位經討論後，建議達賴喇嘛成立「藏傳比丘尼制度委員會」，來研究比丘尼制度在藏傳佛教的合法性與適應性。

會中中國佛教會淨心長老亦蒞臨致辭，表達達賴喇嘛對此座談會的強烈關注，也肯



◎「比丘尼的台灣經驗」座談會分享台灣經驗，提供藏傳佛教參考。（本刊資料照片）

定台灣比丘尼的自立與未來擔負的責任，他表示會將此次會議結論轉呈達賴喇嘛。

香光寺法師靜坐抗議村民非法籌組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接管香光寺

【嘉義訊】由竹崎鄉內埔仔五村十三庄地方有心人士非法籌組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二月十八日欲強行非法接管香光寺，該寺法師以靜坐方式，並拉黃布條抗議非法接管行為。雙方僵持五個多小時後，在第三者協調下，決議於一個月後進行協調。

該日清晨五時許，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曾春和率四百餘村民前往香光寺欲強行接管，法師與居士於觀音殿（舊殿）內外靜坐抗議，村民以鑼鼓在法師耳邊強力敲擊，並踢掉法師的坐墊，甚至捶打、咒罵，持香燒灼靜坐法師的頭，場面一度緊張，現場雖有警察，卻未發揮公權力維護合法寺院。

是日上午，亦有教界各寺院法師多人前來聲援靜坐。寺方於上午八時許發表六點聲明，重申香光寺從來沒有選出管理委員會，任何盜用香光寺名義成立之管理委員會皆於法無效，且對該日所發生的事情感到遺憾。十時許，寺方與曾春和等達成協調，為安全顧慮，法師結束靜坐，約定於一個月後進行協調。

香光尼僧團見咸法師取得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哲學博士學位

【美國訊】香光尼僧團見咸法師今年二月正式通過論文口試，取得美國威斯康辛大

學成人教育哲學博士學位，法師專攻專業人士繼續教育及成人教學，其論文以「台灣佛教宗教師的學習」為題，探討台灣當代佛教宗教師為弘揚佛法而作的自我繼續學習，了解他們如何利用不同資源，增進各種能力，為社會提供更好的宗教服務。

見威法師目前正進行有關遠距教學及社區教育之博士後研究，她表示：「現代弘法可以借重科技之輔助，以運用最經濟的人力和集中的資源，而提供有心學佛的人們更普遍的學習機會。另一方面我想先了解台灣成人教育的發展情形，透過佛教機構，結合相關資源，希望未來能配合佛教的傳揚，也能為社區發展貢獻一份力量。」

香光寺舉辦「讀書人領導培訓」活動

【嘉義訊】由香光寺與嘉義縣家庭教育服務中心合辦的「讀書人領導培訓」活動於三月四、五兩日假香光寺舉行，計有來自嘉義縣市及全省各縣市五十人參加。

此次活動乃香光寺本著「關懷鄉土、回饋社區」的弘化宗旨，首次與嘉義縣家庭教育服務中心合辦。特聘請洪健全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長暨台灣 UIC 友會讀書會帶領人簡靜惠老師主講，課程內容以如何帶領並永續經營讀書會為主，且介紹成人學習的心理、讀書會的種類與型態、讀書會領導人的心態與精神、讀書會方案設計等；上課



◎香光尼僧團見威法師
(右)取得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成人教育哲學博士學位。
(本刊資料照片)

方式則有會談、演講、分組討論、演練、實際示範、追蹤檢討等。期透過培訓活動，培養帶領讀書會的人才，以提昇生活品質，建立「富而好禮」的書香社會。

香光寺舉辦「趣味英語研習營」

【嘉義訊】香光寺本著「關懷鄉土、回饋社區」的弘化宗旨，與嘉義縣家庭教育服務中心、嘉義縣竹崎鄉公所及竹崎鄉的竹崎國中、昇平國中合辦「趣味英語研習營」活動，於三月十六日假香光寺舉行，計有七〇名學員參加。

此次研習營課程是針對國中生而設計的，邀請功文社區學苑講師黃英郎、陳俊宏老師主講，課程重點是以日常生活會話與如何活用英文課本為主，採小組討論、演練、操作、分享等上課方式，讓學員在輕鬆、快樂的環境中，得到學習英語的方法。

香光尼眾佛學院舉辦「認識民間信仰」課程、「民間信仰巡禮」活動

【嘉義訊】香光尼眾佛學院為增進學生對民間信仰的認識，分別於二月廿日至廿一日與三月六日舉辦「認識民間信仰」課程及「民間信仰巡禮」活動。



◎香光寺與嘉義縣家庭教育服務中心合辦「讀書人領導培訓」活動，以培養帶領讀書會的人才。

(本刊資料照片)

教訊採撷

教訊採撷

教訊採撷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 一六六

在二月廿日的「認識民間信仰」課程裡，以研讀〈屏東縣東港鎮之迎王祭典——台灣瘟神與王爺信仰之分析〉一文為主，再以二月十八日香光寺法師靜坐抗議非法的「香光寺管理委員會」接管香光寺，及內埔仔五村十三庄遶境為題材，透過影帶與現場實察，引導學生以客觀的立場，來研究當地的「大媽」信仰。

三月六日的「民間信仰巡禮」活動，由院長悟因法師率全校師生前往北港朝天宮、台南開元寺及南鯤鯓代天府，實地觀察民間信仰的景觀文化與表現，悟因法師就景觀特色、組織、經濟型態與性質向學生說明民間信仰與佛教的異同，並開示學生：「民間信仰已與地方文化習俗結合，身為宗教師要了解佛教，也要了解民間信仰，並將信仰的意義傳遞給社會大眾，知識是力量，也是責任。」

香光尼眾佛學院舉行八十六學年度新生始業式、開學典禮

【嘉義訊】香光尼眾佛學院八十六學年度新生入學考試於元月十六日舉行，上午筆試，下午隨即口試，考試結果計錄取學生九名，報到八名：釋欽慧、釋演皓、釋堅衍、釋修暢、釋見傳、釋見譚、釋晤通、釋圓析。

為使新生能融入修學環境，並熟悉學院的人事物，該學院於二月廿七日至三月一日安排「新生始業式」活動。活動單元有：走過菩提道、我們的修學園地、迎新晚會、



◎香光尼眾佛學院舉辦「民間信仰巡禮」活動。（圖為南鯤鯓代天府人員向學生解說祭拜王爺所用的金紙。本刊資料照片）

如何有效的學習、如何使用圖書館、允文允武的僧青年等，期使每位新生藉由活動的參與，能夠循序、平穩地邁開學院修學生活的第一步。經過三天活動，新生們表示感受到學院的接納與細心照顧，並發願認真用功。該學院於三月八日舉行八十六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典禮。

香光寺舉辦「放天燈」活動

【嘉義訊】香光寺全體信眾為慶祝內埔仔五村十三庄遶境活動，特於二月廿日晚間七時卅分至九時卅分於觀音殿前廣場舉辦放天燈活動，計有法師與信眾五十餘人參與。

此活動由設計民俗活動經驗豐富的莊麗卿小姐主持，與會貴賓有竹崎鄉鄉長陳吉焜、竹崎警察分局局長張方榮、爐主之子林清金等。香光寺住持明迦法師致詞表示：「適逢『觀音媽』一年一度遶境平安活動，願大家以感恩心感謝『觀音媽』庇佑，在新年度藉著放天燈，將心願表達，讓『觀音媽』知道。」林清金也表示：「香光寺辦此活動非常有意義，可帶動內埔仔五村十三庄和睦共處。」

首先由貴賓陳鄉長等人先放主燈，接著與會者也一一將心願寫在燈上，循序放燈，看著一盞盞帶著心願的天燈，在墨黑的夜空中冉冉上升，現場一片祥和，與會者莫不充滿感動。



◎香光寺全體信眾為慶祝內埔仔五村十三庄遶境平安，特舉辦「放天燈」活動。

（圖左為爐主之子林清金。本刊資料照片）

教界啟事

教界啟事

教界啟事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一六八

安慧學苑佛學研讀班舉辦「和合運動會」

【嘉義訊】為使學員培養終生運動的習慣及樂觀進取、勇敢和合的精神，安慧學苑佛學研讀班於三月九日假嘉師附小舉辦「和合運動會」，這是佛學研讀班學員的課外活動之一，此次運動會參加者除學員外，並有家屬共一千餘人參與。

班主任見潤法師於開幕式勉勵學員，學佛的本色是能動能靜，舉辦運動會的目的是在活動中學習「樂觀精進，勇敢和合」的精神，團結合作參加競賽。此次運動項目有：牛轉乾坤、拔河、福慧兩足尊、同心協力、大隊接力等。為了能在運動會上一展身手，各班學員都使出渾身解術，不論在服飾裝扮、啦啦隊呼、班旗設計等，都有不同凡響的表現。

【教界啟事】

香光尼眾佛學院圖書館八十六年度佛教圖書分類編目研習營



◎安慧學苑佛學研讀班於三月九日假嘉師附小舉辦「和合運動會」，學員將和合的精神發揮得淋漓盡致。

(攝影：杜松輝)

◎（一）對象：佛教圖書館工作人員。（二）課程內容：以《佛教圖書分類法一九九六年版》為主，介紹如何使用此類表及實際作業佛書分類編目。（三）活動時間、地點：六月廿日至廿二日，嘉義香光寺。（三）報名日期：自五月一日起至六月五日止。欲報名者，請洽：嘉義縣竹崎鄉內埔村溪州四十九之一號，香光尼眾佛學院圖書館。電話：（05）2542824。

香光尼僧團印儀學苑舉行聖像開光典禮暨大悲懺法會

◎香光尼僧團台北印儀學苑訂於五月廿五日（農曆四月十九日）上午十時舉行啟鑰、聖像開光典禮。廿五日至廿七日三天並舉行大悲懺法會為信眾祈福，並祈社會安定，國泰民安，歡迎閤家一齊禮佛，同霑法益。

香光尼僧團印儀學苑佛學研讀班開辦招生

◎（一）辦學宗旨：推廣佛陀教育，踐行正信佛教生活，以佛法美化人生。（二）課程特色：以自編的教材，規劃系列課程，循序漸進介紹佛法。（三）上課方式：班制教學，學期中有講授、小組討論、會談、作業與測驗。（四）上課時間：六月十五日至十月廿五日止。（五）報名資格：年滿十八歲以上。（六）報名日期：五月十八日至六月八日。詳情請洽：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一〇〇號四樓。電話：（02）3641213。

「交通」與「從事」是何義？

香光莊嚴【第四十九期】民國八十六年三月 ▼一七〇

（編者按）「對論看板」是讀者、作者、編者一同通往清明心智的路徑，「對論」不是「辯論」，而是討論與分享。當我們用心去注意和關切他人的思想時，就能到對方的世界中行腳，讓善的氣息充滿我們的生命。「對論看板」歡迎結伴行腳！（文內標題為編者所加）

「交通」與「從事」非指性行為

施嘉信

〔「交通」指來往〕

貴季刊第四十八期〈論佛經語言學的重要性〉在「澄清幾個佛經用語」中，將「交通」與「從事」解釋為「性行為」（頁一二五）反而讓人覺得愈澄愈不清。

父母窮乏，妻子裸凍，家室內外，不與交通，各自兩隨。

這句經文的意思是，有一人家父母很

窮，妻子沒衣服穿，親戚都不跟這家人來往（「交通」指來往之義），好像互相不認識一般。「內外」是指內親（父親的兄弟姊妹）和外戚（母親的兄弟姊妹），中國的歷史皇室經常有外戚當政。

〔「從事」指自從被指責之事〕

中夜時來到德光太子所，語之，言太子不當為放逸之行。於是德光太子從事已來，具足萬歲之中，初不睡眠，亦不調戲。

這段經文中的「從事」是指「自從被指責之事」，也就是說以前的德光太子行為放縱不當，自從被指責之後就改過自新了。「具足……不調戲」，是說明改過自新之後的精進情形。

〔「從事」指親近〕

使作種種異色，已被服之。迷亂道德，不親賢眾。達者覺知，不與從事也。

這句話很明顯是指有人不重道德，不親近善知識，明白事理的人，就不和他在

一起。「不與從事」是指「遠離他」。

何謂菩薩？捨比丘尼，彈指之頃，不與從事，於彼因緣，心無所起故。

這句經文是說：菩薩除了比丘尼之外，不論時間再短也不親近女人。

《四十二章經》第二十九佛言：「慎勿視女色，亦莫共言語，若與語者，正心思念，我為沙門，處於濁世，當如蓮花不為泥污，想其老者如母，長者如姊，少者如妹，稚者如子，生度脫心，息滅惡念。」

所以這裡的「從事」是指「親近」。因為頃刻都不親近女人的因緣，使心意不亂，所以稱為菩薩。

「交通」與「從事」皆為男女同房之義

竺家寧

拙稿〈論佛經語言學的重要性〉能得同道的批評指教，的確是件值得欣慰的事。佛經詞彙的研究向來是被忽略的一環，因拙稿之拋磚引玉，激起有志者的重視與討論，正是拙稿的初衷。

「交通」可解為來往及男女同房之義

關於「交通」一詞，《漢語大詞典》第二冊列出七個義項，其中第五義明言「指性交」，而此義僅見於佛經，其他六義皆未引佛經，獨此義引自《百喻經》：

昔有一人，與他婦通，交通未盡，夫從外來，即便覺之。

著名的佛經語言學家李維琦先生《佛

經釋詞》一書（岳麓書社出版，長沙市，

1993年）第二五一頁指出，佛經大多數情

況，「交通」表示男女間發生性行為。他

舉出了十個早期佛經（唐以前）的例子：

昔有婦人，富有金銀，與男子交通。

（吳·《舊雜譬喻經》）

雖和其音，而不見形，既不交通奸淫

之事，幸愿垂憐，原其性命。（吳·《撰集

百緣經》）

吾無遠慮，遭遇惡緣，與咒術女人交

通，意識欲歸，便化為驢。（姚秦·《出曜

經》）

有淫逸之人，意專女人，不能去離。

覺悟思女姿顏，欲與言語交通；眠寐夢想容貌，攜手共遊。（同上）

時婢便言：欲得大家與我共通，若不見違，當從我志。長者不逆，即遂其願。交通已竟，便覺有身。（元魏·《賢愚經》）

於時，淫女與王家兒，而共交通。

（同上）

即便謗言：彼比丘者，必與此女共為交通。（元魏·《雜寶藏經》）

便於其家而設大會，集婆羅門，爾時少婦，便共交通。（同上）

拙稿引《生經》「不與交通」一語，固可解為「所有親人都不與那位有財富而不能布施的人來往，各走各的路。」（如此則「交通」為「來往」之義）；也可解為「妻子與丈夫，互不同床，各自兩隨。」（如此

則「交通」為「男女同房」之義），拙稿取後者，是因為一代有一代的用語習慣，訓詁問題必須有精確嚴格的斷代，在同時代的材料中，大量取材觀察，才能客觀掌握詞義，而不致憑自我的主觀語感下判斷。

〔「從事」指男女縱慾之事〕

至於「從事」一詞，四川大學教授朱慶之的《佛典與中古漢語詞彙研究》（天津出版社發行台灣版）第一〇四、一〇五頁論及，佛經中除「相互往來，打交道」之外，常用作「交媾」之義。例如：

比丘尼言：「尊者，為我辦酥油粳米諸飲食具，修治房舍，並求佐產人。我產時至。是長老答言：「姊妹，汝自知之，我無此事！」比丘尼復言：「奇怪！奇

怪！汝是丈夫，晨去夜來，共我從事。」

（佛陀跋陀羅共法顯譯《摩訶僧祇律》）

有三人各各聞人讚三女人端正無比，晝夜專念，心著不捨，便於夢中夢與從事，覺已心念：彼女不來，我亦不住，而姪事得辦。（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

拙稿《德光太子經》一段，來函釋

「從事」為「自從此事」，恐係增文解經，歷來文章從無作如是解者。若與上句「放逸之行」，下句「調戲作樂」連貫讀之，應指男女之慾無疑。此句可譯為：「德光太子沈湎於男女之慾以來，在他整個一生中，初次開始改變，遠離床第戲樂之事。」《普門經》重點在討論人性之慾，各種誘惑。由「色如水沫不可得」，進而論「音聲、臭香、眾味」而至「細滑之慾」。經文

中云「明智之士，不與從事」、「達者不與從事」，皆指不沈湎於男女歡愛之中，而致「迷亂道德」。下文更指出「意遊女人……女人如幻，起色欲意，癡者所惑，意者從欲，……明者達之，分別如空。」若能貫串融通，文意便不難了解。

「不與從事」不應釋為「不和他在一起」，因上下文並未指出「他」這個人，而是描述「一種行為」，因此，「不與從事」應指「不做這種男女縱慾之事」。

《光讚經》一段，來函也認為「不與從事」是「不親近女人」的意思。當然，所謂「不親近女人」，不是指遠離一切女性，而是指和女人產生不應有的慾望和行為。如此則來函之觀點正與筆者相同。

讀者來函

見瑜法師：

來函暨「香光莊嚴」均於年前收到，謝謝。看到刊有見重師所拍的照片頗感親切。

「尋找宗教」與「與宗教對話」（宗教研究方法）深富啓發性、教育性與說服性，我已指定為選修「中國宗教史」學生們的參考書，並將部分內容影印分發給他們，說明是期末考試試題的參考資料，希望能幫助我的學生們都能找到好的宗教。

這個季刊很有水準，主題明確，版面靈活，標題適切，圖文並茂，印刷精美，在在都顯示主其事者用心用力，譽為盡善盡美並不為過，我想你也一定有很大的貢獻。

我已於去年自中興大學歷史系退休，現轉為兼任教授，仍保留「中國宗教史」一門課，分上下學期，每週二小時，於日夜間部三年級講授，願於晚年為中國宗教再盡點心力。

敬祝 貴寺

法喜充滿 香火興旺

並代向令師 悟因法師致意

范傳培合掌問訊

敬啟者：

我是一位剛接觸佛學及佛教信仰的凡夫，最近偶然從朋友那裡獲得貴社出版的季刊四七期「尋找宗教」，我對刊中精闢的解說及佛學有更深的認識與了解，我也同時對貴社的專注及投入表示我的佩服及尊敬。

我不知道是否有何途徑獲得四八期及以後出版之刊物，使我和家人可以對佛教有更深的認識及信仰。

最後祝平安、健康

王少陵敬上

助印芳名

參萬元整

蕭世芳

壹萬參仟零伍拾元整

圖光佛學院

伍仟元整

釋道勢 陳燕堂

參仟元整

劉秀月 葉麗瑩 何香金

郭玉萍 陳從申

貳仟貳佰元整

釋見豪

貳仟元整

法隆寺 陳培澤 楊源松

盧炯明 邱善芳 盧錦雲

陳麗雪 陳山龍 林淑惠

陳宏成 洪燈宏 孫若怡

夏瑞紅 廖素娥 蘇嘉慧

郭憲松 王美月 吳美惠

周珣君 林麗珠

壹仟陸佰元整

林成隆

壹仟伍佰元整

張武生 陳寶玉

壹仟貳佰元整

吳香梅 薛麗美

壹仟壹佰元整

無名氏

壹仟零玖拾參元整

林 賓

壹仟元整

富山寺 釋願行 釋常照

釋悟穎 釋自如 釋堅榕

劉淵泉 潘榮謀 邱連祥

張麗月 楊枝梅 無名氏

林武男 張白燕 蔡鸞姬

曾足霞 蔡明芬 蘇兼生

吳照麟 黃則壽 陳豆歡

林素雪 郭雪鳳 侯明森

陳 切 謝文鎮 夏瑞媛

潘鎮東 劉鴻森 趙國賢

鄭恆耀 張惠美 李 瑩

蔡江鴻 李世傳 許佛觀

李良富 周克平 黃貴鳳

陳姬嫻 莊宗偉 張家鳳

賴翰霖 翁炯廷 廖美麗

楊 專 鄭智謙 劉雪玲

黃美隨 黃清珠 柯幼珍

陸錦文 阿 綴

捌佰元整

釋修安 林鳳宗

柒佰伍拾元整

釋自觀 郭珀誠 郭賢仲

陸佰元整

王惠珍 陳博仁 蔡蕙如

盧貴華 曾雪梅 周小莉

伍佰壹拾伍元整

林柳金

伍佰元整

釋如翰 釋遠輝 釋印純

張文輝 何明卿 宋瑞貞

劉叔欣 許文良 陳加樣

吳秀英 魏玉子 楊鴻恩

郭宏榮 陳聿君 陳杰立

潘麗禎 吳弘玄 黃 美

林宏峙 何迪雨 吳弘晃

曾秋珍 葉惠清 江龍春

吳弘龍 陳秀珍 鄭伯全

邱怡宣 周育慶 翁雪卿

楊月雲 吳阿乾 周德勝

沈雅玲 葉哲宏 葉哲男

張恆雪 簡銀園 蔡綸勤

鄭純華 林雲美 葉貴霞

黃麗雪 曾德基 蕭玉珠

鍾麗香 林明姬 童俊仁

謝恆裕 趙美華 莊愛華

陳宗志 陳中原 曾永年

吳孟玖 葉瑞圻 吳舜賢

曾欣儀 盧梅雲 楊惠蘭

周秀珍 林瑞坪 曾淦澤

杜維銘 杜建明 郭佩吟

何木在

肆佰伍拾元整

丁孝明

肆佰元整

吳玉綴

參佰元整

釋乘琳 釋融利 李彥亨

李香雪 洪秀霞 黃玉琳

賴明春 陳彥良 陳彥峰

林素幸 葉麗雲 李衍樺

劉坤玉 陳嘉昌 林瑞昌

林起光 蔡金玉 李明姿

郭士豪 郭妙慧 葉京樺

洪玉玲 楊順土 盧天寶

陳俊維 陳漢煌 淨智社

禪淨法堂

貳佰伍拾元整

蔡素瑾 陳禎祥 陳柏豪

陳碩修

貳佰元整

釋國超 陳鋒達 羅淑文

余聰雨 黃瓊綽 劉淑貞

陳清泉 莊淑惠 劉 鳳

顏瑞遠 戴宗立 林明定

嚴俊霖 吳秋杏 陳春蘭

許淑萍 郭美津 郭守貞

郭品秀 郭貞余

莊何麗花

壹佰元整

釋惟廣 簡世珍 呂清文

林玉秀 黃瑞榮 何聿喬

何采軒

捌拾伍元整

王智明

捌拾參元整

王瓊馨 郭麗村 王智宏

王定雄 王智榮

(以上助印芳名自85年11月21日起至86年2月20日止)

香光莊嚴雜誌社

Luminary Publishing Association

發行人兼總編輯：釋悟因

執行編輯：釋見澈 釋見介

美術設計：唐亞陽

單元標誌設計：釋自順

社址：嘉義縣竹崎鄉內埔村溪州49-1號

49-1, Hsiychao, Nei-pu, Chu-chi,

Chia-I, 60406, Taiwan, R.O.C

電話：(05)2542134 轉 803 傳真：(05)2542977

郵政劃撥：03308694——香光寺

本刊流通處

香光寺／嘉義縣竹崎鄉內埔村溪州49-1號

電話：(05)2541267 傳真：(05)2542977

紫竹林精舍／鳳山市漢慶街60號

電話：(07)7133891~3 傳真：(07)7254950

安慧學苑／嘉義市文化路820號

電話：(05)2325165 傳真：(05)2326085

定慧學苑／苗栗市福星街74巷3號

電話：(037)272477 傳真：(037)272621

製版印刷：台欣彩色製版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誌字第4548號

中華郵政台字第0343號登記為雜誌交寄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二月二十日創刊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日出版

◎讀者如發現缺頁、印刷不清，
請寄回本刊，我們會立刻為您補寄。

◎若有重複一份以上或需變更地址，請來信各流
通處註明電腦編號、姓名以便修改。

◎轉載文圖請先徵求同意。



一朵開敷的蓮華，表達香與光的意象。

有兩種意義：

- 一、華開蓮現，象徵佛性的開顯；
 - 二、香光莊嚴，象徵慧光照破無明痴暗。
- 香與光的結合蘊涵著香光尼僧團
悲願、力行、和合的理念，
期望有志者一起同行，教育自己，覺悟他人，
共同活出「香光莊嚴」的生命。

ISSN 1027-5126

【香光印象】鵝行者

民國76年香光寺舉辦傳戒會後，僧團來了一位不速之客。

牠是一隻被人放生的大白鵝，也不知從什麼時候開始，大家稱牠為「鵝行者」。
剛開始的時候，牠總是喜歡在大殿前的石子廣場逛逛，或是到停車場走走。
有時興致來時，就會練練膀子，從廣場前的階梯上，

俯衝飛到活動中心前的玻璃窗樹下。



看牠那副得意的樣子

還真會讓人以為

牠是隻美麗的飛天鵝。

不過，牠大部分的時間，

是在龍眼樹下或石子廣場踱步，好像在
沉思著什麼宇宙人生的真理，牠的沈默
有時會牽動你心底莫名的思緒，尤其是在
大雨滂沱的午后，牠獨自站在雨中，

凝神眺望遠處的神情，那絕對不同於
你提了桶水給牠洗澡時的快樂模樣。
其實，牠也不是常常那麼安靜的，當牠看到
郵差先生或陌生人時，便會像看門狗一樣，
發出聒噪的高分貝警戒聲，甚至尾隨來人
的摩托車再狂叫幾聲，弄得大家以為牠
發現了什麼偉大的事都跑出來看才罷休。

但是當碰到追著牠跑的頑皮兒童時，牠似乎
就沒輒了，有次牠被追著慌慌張張躲到
我身旁抬頭請求援助時，我才發現牠也有
胆小的一面，有次去餵牠吃飯，牠斜著頭
看我換水，對腳下的好吃飯菜一眼都不瞧，直到喝了一口乾淨的清水後，
才開始享用美食，牠可真聰明，對自己的需要清楚抉擇，懂得等待，下次
如果有人罵你是呆頭鵝時，想想鵝行者，你或許就不會覺得自己是那麼笨了。

後記：84年3月7日，鵝行者安眠在香光寺後山一棵繫著藍塑膠繩的桃花心木下。



你可知道，牠是如何看你的嗎？

牠總是以左邊或右邊的臉對著你，

然後仔仔細細地端詳。

靜靜地，好像要把你看透似的。

眼睛長在左右邊有個好處，

就是站在十字路口，不必忙碌轉頭，

就可以同時看到左右二邊了。

據說牠拉的糞可以把牠

嚇跑，每當香光寺境內有牠

出沒時，就是牠高高

興興在外閒蕩

的時候，

沒人統計

牠拉的糞，

到底嚇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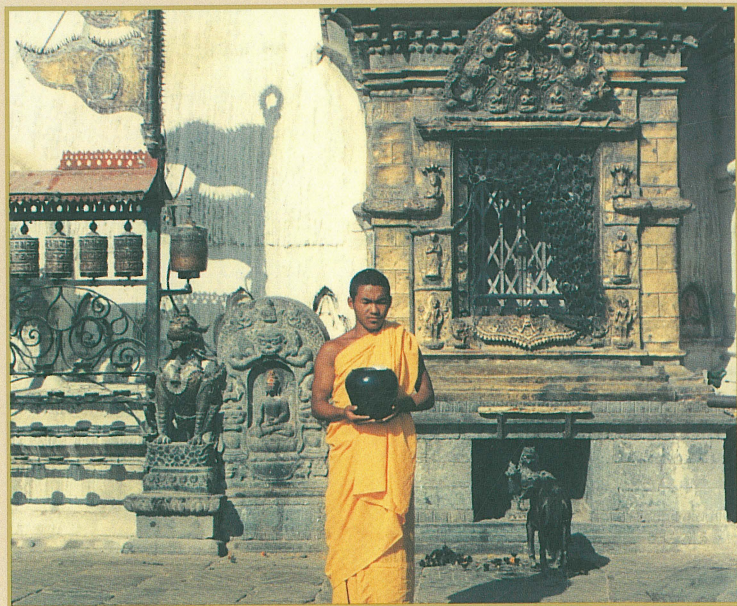
多少牠，倒是當

你說「阿彌陀佛」時，

牠總會熱烈回應。

自願 82/2/6

(圖文：釋自順)



托鉢的心

佇立在修行的路口，
我持鉢等候。

沉甸甸的是鉢中的希望，
佛陀與弟子們著衣托鉢的身影，
自心底走過，

我正持鉢隨後……

沒有流雲、樹影，沒有荒原、小徑，
這裡是我引渡自他的渡口，

等待與每一顆虔誠的心靈相逢，
等待與每一雙求法的眼神相遇。

當你把布施放於鉢內，
你的福德已滋長，而我將為你說法，
那時，我們將以「法」相會……

一九八九年，尼泊爾加德滿都
撰文／釋自昶 攝影／陳滿玉

【關懷佛教教育 共創人間淨土】

何謂比丘尼、比丘尼僧團？

「比丘尼」是佛教的女性宗教師。
在佛教中出家的女性，
先要守沙彌十戒，成為沙彌尼；
兩年後再學習更高的律儀，
遵守三百四十八條戒律，
成為正式的僧人，稱為「比丘尼」。
比丘尼的意義是依著佛陀的教導，
來改善、淨化自己的心靈與行為，
並教導一般人也能藉著宗教
提昇心靈及現實生活的品質。

由比丘尼組成的團體，
稱為「比丘尼僧」、「比丘尼僧團」
或「比丘尼僧伽」。